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2020
年報





長三角經濟區

大灣區

交銀國際簡介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交銀國際」，股份代號：3329.HK）作為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交通銀行於香港僅有的證券及與證券相關的金融服務綜合平台，成立於1998年，是香港最早具有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經歷多次經濟及行業周期與監管改革的考驗，交銀國際已發展成為在香港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與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最大型證券公司之一，於2017年5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交銀國際充分把握互聯互通的跨境業務機遇，發揮銀行系券商的優勢，為全球客戶提供一站式的金融服務，以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和區域市場競爭力的綜合化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為長期戰略發展目標，努力為客戶與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強有力的控股股東 – 交通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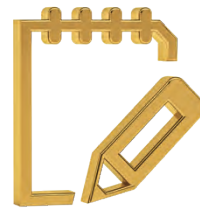
我們的控股股東交通銀行始建於1908年，是中國第一家全國性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交通銀行的H股及A股先後於2005年及2007年在聯交所（股份代號：332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28）上市。

交通銀行屬於中國大型商業銀行之一，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同業與金融市場業務。此外，交通銀行集團通過旗下子公司，涉足金融租賃、基金、信託、保險、境外證券、債轉股和資產管理等業務領域。





以改革為動力



以科技為引領



堅持客戶至上



聚焦價值創造

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和
區域市場領導力的
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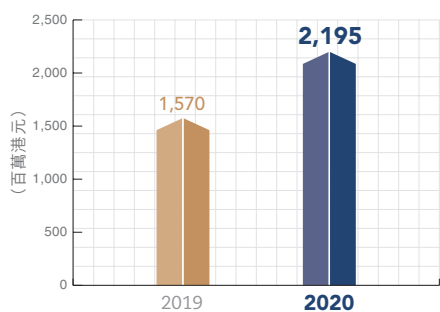
目錄

財務摘要	2
財務概要	3
董事長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公司資料	1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20
董事會報告	26
企業管治報告	46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60
獎項	9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合併收益表	107
合併綜合收益表	108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9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1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4
釋義	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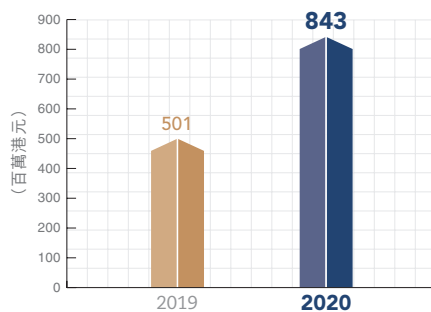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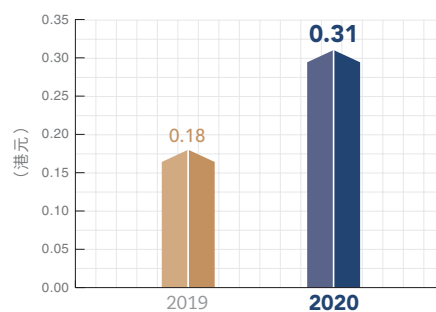
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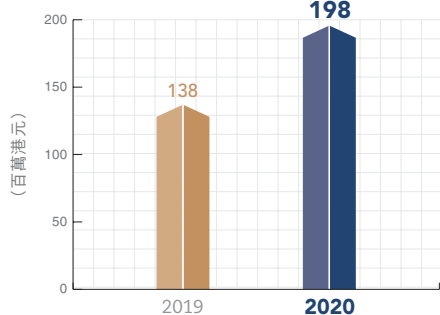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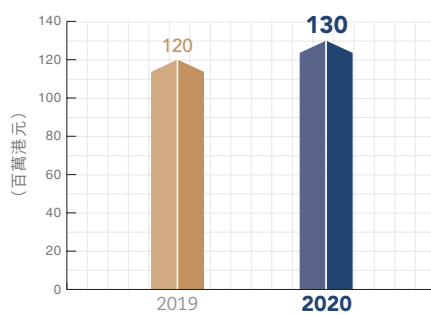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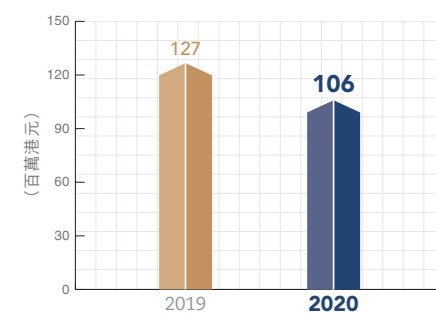
經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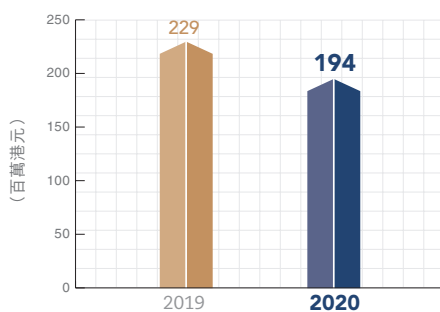
企業融資及承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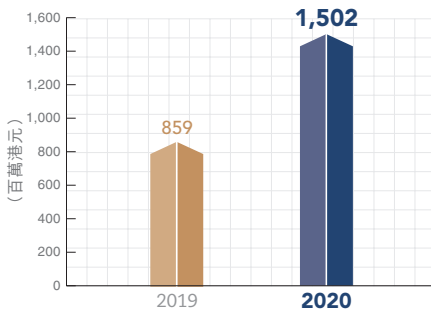
資產管理及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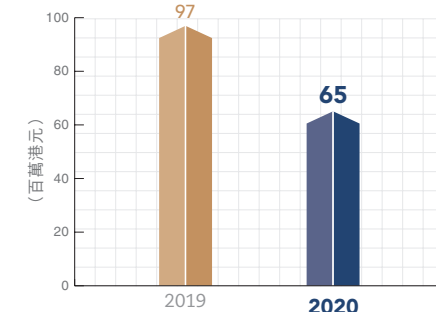
保證金融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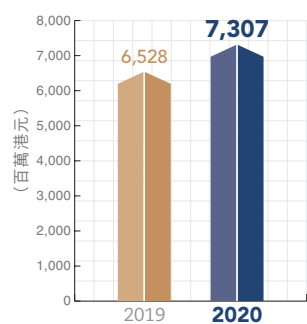
投資及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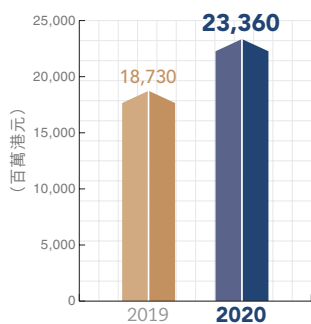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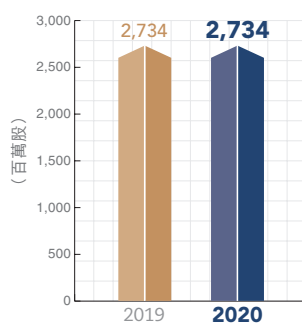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東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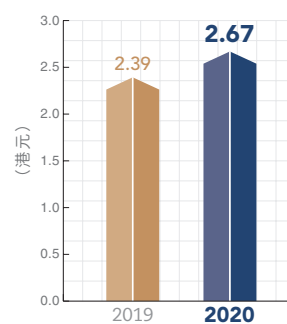
資產總計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及其他收入	1,052,973	1,220,533	1,484,259	1,570,242	2,194,795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350,609	403,907	407,605	500,567	843,155
未分配利潤結轉	1,995,407	2,399,314	2,520,038	2,778,837	3,419,833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6,890,148	12,886,591	11,072,629	13,249,561	19,236,254
總資產	10,179,283	17,968,322	14,461,839	18,730,229	23,359,859
流動負債	4,896,640	11,608,077	1,721,285	5,864,255	14,159,859
總負債	6,193,165	11,608,207	8,187,631	12,102,419	15,575,921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其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之招股章程。

董事長 報告書




各位股東：

2020年是極不平凡的一年，在董事會的領導及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本集團迎難而上克服挑戰，統籌疫情防控和業務發展，圍繞集團發展戰略，穩中求進，質效並重，持續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和區域市場領導力的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呈現良好發展態勢。

經濟及市場回顧

2020年，全球經濟遭遇百年一遇的新冠病毒衝擊，經濟萎縮的程度和速度達到史上最快。發達國家先後轉向非常規貨幣政策工具，美聯儲更是開啟史無前例的無限量化寬鬆。在美元進入長期貶值週期的情況之下，大宗商品、新興市場和中國資產在弱美元週期中表現良好。人民幣快速升值，週期性傳統行業上漲的行情展開，價值股的超常表現均預示著價值投資回歸的開始。

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經濟環境，中國推出一系列密集的紓困政策，包括減稅降費、財政支出等，發揮宏觀政策逆週期調節功能，為經濟穩定復蘇提供堅實的基礎。前三季度，GDP同比增速呈現出先抑後揚的V形反轉態勢，領先全球，各項直達實體經濟的貨幣政策工具成效顯著。隨著經濟向好，下半年寬鬆節奏放緩，應急政策有序退場，貨幣政策邊際收緊。



儘管疫情對實體經濟造成了較大衝擊，卻加速了中國經濟的數字化轉型。包括線上教育、互聯網醫療、直播電商、遠程辦公等行業在內的數字經濟產業在2020年實現蓬勃發展。與此同時，中國市場開放進程加速，資本市場互聯互通深化。各項國際指數對A股的納入比例上升，表明國際投資者對A股的關注度將上升，QFII/RQFII全面取消投資額度限制亦進一步拓展了全球投資者進入中國市場的途徑，吸引更多增量配置資金。

新冠疫情的陰霾下，內外需求不足導致2020年香港經濟出現嚴重收縮，出口、消費、投資停滯不前，失業率不斷攀升。得益於中國內地疫情穩定後經濟復蘇帶動的週邊環境改善，GDP於三季度觸底反彈。香港金融體系保持穩定、市場有序運作。在中美博弈的大背景下，內地企業紛紛赴港上市，掀起中概股回歸潮，吸引市場資金持續流入。市場行情產生分化，以騰訊、阿里巴巴、美團等為代表的新經濟板塊股票股價走高，而主要涵蓋傳統行業企業的恒指表現則遜於A股及美股，全年收跌。

業績回顧及分析

回顧過去一年，面對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克服持續整年的疫情和市場多次大幅震盪等影響，堅持資產業務與持牌業務平衡發展、協同推進的業務模式和「審慎、穩健、合規」的風險偏好，採取「地域雙三角、行業雙聚焦、轉型雙科技」的策略，業務收入多元化結構持續優化，主要財務指標穩健增長，高質量規模發展效益逐步釋放。年內，本集團投行業務市場排名大幅提升，行業組建設初見成效；



證券業務跑贏大市，全球全產品交易平台日臻完善；境外資產管理與固定收益業務持續優化結構，港股公募基金業績位居香港市場同類產品首位；以交銀科創系列基金為引領，境內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業務形成先發優勢；投資融資業務進一步實現新經濟與新動能的轉換，成為集團業務增長點；宏觀策略及新前沿研究形成特色，投研能力協同作用日益凸顯；中後台職能部門不斷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實現本集團健康可持續發展提供強有力支撐。

年內，本集團先後獲得國際國內逾20個重要獎項，包括「最佳中資券商」、「年度最佳金融公司」、「港股100強最具品牌價值獎」、「最佳服務財富管理平台獎」、「2020年亞洲G3債券最佳投資機構（香港地區）高度推薦獎」、「年度最佳回報機構TOP5」、「年度私募股權投資機構」、「年度創新力財富管理機構」、「大數據與人工智能行業最佳創投機構」等多項殊榮，並獲惠譽和穆迪兩大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維持評級A和A3，繼續保持香港中資券商最高水平信用評級，體現了本集團的品牌聲譽和發展前景獲資本市場、客戶及投資者認可。

在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經營業績穩步增長。2020年，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為2,194.8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39.8%。利潤為851.2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70.0%，創歷史新高。於當前環境下，取得這樣的成績來之不易，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長期以來所給予的支持信賴，對全體同仁的敬業付出表示衷心感謝！



前景展望及戰略

若2021年新冠疫苗接種進展順利，並在全球主要國家獲得大規模使用，則全球經濟將有望逐步復蘇。我們預計2021年全球各主要央行仍將維持低利率政策以刺激經濟發展，直至經濟全面恢復或通脹達到央行設定目標。同時各央行亦會根據經濟復蘇的進展即時調整資產購買決策及結構，更好地支援經濟發展。

預計隨著信貸與M2繼續一起穩步增長，房地產投資在消化了「三條紅線」政策後開始恢復，2021年，中國經濟將延續2020年的增長優勢。消費者信心從歷史低點反彈，終端需求改善，通脹壓力亦將逐漸上升。預計由中國引領的全球經濟復蘇將至少持續至2021年上半年。隨著拜登政府執政，美國推出的刺激政策很有可能超乎預期。中美的復蘇力度相較2020年將會更大，世界經貿秩序陸續重構。美國有望回歸傳統外交政策，但中美之間的博弈局面不會發生改變。眾多中概股尋求香港作為第二上市地的首選，中概股回歸浪潮將進一步推動港股結構優化，未來港股有望迎來更多中國新經濟板塊公司，驅動港股整體估值修復。

2021年，是本集團新五年規劃的開局之年，我們將堅持穩中求進，以自身發展的穩定性應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積極把握國家雙循環新發展格局和重大區域發展戰略及新舊動能轉換浪潮的機遇，持續強化核心能力，以客戶為導向，聚焦價值創造，繼續採取「地域雙三角、行業雙聚焦、轉型雙科技」的業務策略，推動高質量規模發展，向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和區域市場領導力的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的戰略目標穩步邁進，努力為客戶與股東持續創造更大的價值。

董事長

譚岳衡，太平紳士

香港，2021年3月24日



業務回顧

作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我們乃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和資產管理以及顧問業務的大型證券公司之一。我們相信提供全方位完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客戶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要之能力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為2,194.8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1,570.2百萬港元增加39.8%。本集團的利潤為851.2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500.6百萬港元增加70.0%。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包括代客戶買賣上市公司股票、債券、期貨、期權及其他有價證券。我們代客戶買賣的多種證券產品，主要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以及其他種類的證券，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A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債券，以及期貨及其他交易所買賣的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產品包括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和股票期權。

為迎接數字化金融的挑戰，我們持續加快數字化轉型並不斷投入大量資源於迭代更新我們的數字及智能服務，包括線上全球交易平台、數據管理、網絡安全及市場監測體系。例如理財業務方面，藉助數字化匯報系統，我們進一步探索一線銷售實時多維度個性化搜索及數據顯示功能，竭力提高客戶管理效率並實現精準營銷。

作為市場上從事「全定制」服務的公司，憑藉經驗豐富的財富管理團隊，一方面我們致力於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定制解決方案，另一方面我們致力於推銷熱門金融產品，以把握市場脈搏，提升客戶活躍度，優化客戶、產品及收入結構。於2020年，基於我們對IPO市場趨勢的預測，我們大力擴張IPO融資業務，按年度基準計，融資規模和IPO訂單數量均增長數倍，IPO佣金收入增長超過50%。此外，隨著IPO融資的快速擴張，我們成功打造面向中小型經紀公司的「券商的券商」業務，這是一種合作發展模式，由領先經紀公司設計及構建完整全面的產品平台，聯動及支持同業公司共同成長。透過不斷探索「券商的券商」、「股債組合融資」、在線互動直播系列、BOCOMI服務應用軟件及「新股寶」等新服務及合作模式，我們竭力打造企業的差異化競爭優勢及創新能力，為客戶提供多元化優質跨境理財服務及產品。

於2020年，我們的港股成交量較去年增長約60%，領先市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80.9百萬港元，比2019年增加62.5百萬港元或52.8%。

下表載列證券經紀業務按產品種類劃分的佣金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港股	136.4	75.4	87.7	74.1
非港股	21.4	11.8	7.7	6.5
債券	8.0	4.4	8.1	6.8
其他	15.1	8.4	14.9	12.6
	<u>180.9</u>	<u>100.0</u>	<u>118.4</u>	<u>100.0</u>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向為購買證券而需要融資的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股票及債券抵押融資。

為應對趨升的信貸風險、保證金融資業務的監管條例更改、因資金流向不確定而引起的市場波動和流動性風險，我們已採取結構性調整，以加強保證金融資的風險管理。

於2020年，保證金客戶賬戶數目持續增加。平均每月貸款結餘有所下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證金貸款利息收入為193.8百萬港元，較2019年減少34.8百萬港元或15.2%。

下表載列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主要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證金賬戶數目	8,969	8,254
保證金貸款總額(百萬港元)	2,881.8	2,774.9
平均每月結餘(百萬港元)	2,669.4	3,421.9
最高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2,881.8	3,814.3
最低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2,434.4	2,658.2
保證金價值(百萬港元)(附註1)	3,475.6	2,789.8
市場價值(百萬港元)(附註2)	10,272.1	11,563.5

附註：

- 1 保證金價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證券市價乘以各證券的抵押品折現率。
- 2 市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各證券的實時價值。

企業融資及承銷

我們致力於構建全方位及跨境的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平台，包括為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承銷、債券承銷、收購合併、上市前融資及財務顧問等提供諮詢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在不同階段的需求。

於2020年，包括由創業板轉主板的公司在內，共有154隻新股在聯交所上市。新股數量較2019年減少15.8%，集資總額為3,975億港元，較2019年增加26.5%。

鑒於新經濟將在集資市場發揮主導作用，我們投入更多資源加強對科技、傳媒及通訊、醫療醫藥及生物科技執行團隊的建設，以把握新時代下湧現的商機。於本年度，我們完成4個擔任保薦人的IPO項目。此外，我們完成31個擔任全球協調人及／或賬簿管理人的IPO項目。債務資本市場方面，我們完成63個發債項目，並成功協助企業籌集共259億美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融資及承銷服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30.4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120.1百萬港元增加10.3百萬港元或8.6%。

資產管理及顧問

我們提供全方位資產管理產品，包括公募及私募股權基金、全權管理賬戶及投資顧問服務等。除香港外，我們亦透過位於上海的交銀國際(上海)及位於深圳前海的交銀國際(深圳)於中國內地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我們的核心價值為向個人及機構投資者提供綜合投資解決方案及優質服務。除傳統投資外，我們亦為投資者提供其他種類投資。我們透過於香港、上海及深圳的機構，建立跨境資產管理平台，緊握中國內地投資增長的最佳時機。憑藉不斷增強的投研能力，我們抓住資本市場結構性增長機會。根據彭博數據，於2020年我們管理的其中一隻互惠基金之投資回報在香港市場66種同類產品中排名首位。

專注投資於人工智能、新型材料、生物醫藥及新一代信息技術的同時，我們亦為投資者提供綜合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物色投資、項目架構、全價值鏈融資及稅務安排。我們在上海資產管理平台發起設立的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是中國首隻銀行系科創類股權投資基金，相關投資以登錄科創板(「科創板」)為主要目標。我們擔任基金管理人，充分利用交通銀行集團資源，為優質科創企業提供全方位綜合金融服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完成14個股權投資項目，其中4家近期準備於科創板上市。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投資目標已基本完成，主要分佈在長三角區域，集中在生物醫藥及信息技術領域。為增強業務影響力，我們擔任基金管理人於江蘇設立南京交銀蘇鹽蘇豪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廣東設立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山東設立青島交銀海控科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浙江設立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湖北設立東風交銀轅憬汽車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8月，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交銀國際(上海)註冊成立交銀國際(上海)科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進一步推動交銀國際於內地私募股權基金業務的深入拓展。

2020年，我們透過內地的資產管理平台新設立四隻QFLP基金，其中海南交銀國際科創盛興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為海南自由貿易港首隻QFLP基金，為促進海南跨境投融資便利化開闢新通道。深圳資產管理平台初步形成了QFLP/QDIE基金為特色的跨境基金產品佈局，進一步完善了本集團全資產類別跨境資產管理平台。

多元化的產品是我們資產管理業務的基石。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27,687.8百萬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27,437.4百萬港元增加0.9%。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費收入減少23.9百萬港元或19.0%至102.0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管理費收入65.7百萬港元，以及顧問服務費收入36.3百萬港元。

投資及貸款

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包括私募股權投資、結構化融資和債券投資。我們致力於在投資回報與可承受風險之間達致平衡。

股權投資方面，我們主要投資從事創新技術、生物技術、醫療保健行業及其他新經濟行業的公司，並為香港、中國內地或海外公開上市制定清晰計劃。當中若干投資目標乃獨角獸公司，具有廣泛市場認可度及強勁增長潛力；結構化融資方面，我們主要聚焦跨境優質資產結構化融資和高成長性企業股債混合型投資；債券投資方面，我們偏重信用資質較好、具一定境外溢價的中短久期產品。

根據我們的投資目標，我們力爭實現股權投資、結構化融資和債券投資的最佳分配。得益於優質底層資產及特定結構，我們降低了市場風險並加強了抵押品控制。

於2020年，固定收益市場起伏不定。儘管市場動盪不平，我們的組合依然表現較為穩健，同時我們亦積極把握新湧現的機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貸款及墊款、結構性融資應收款項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為481.2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316.5百萬港元增加約52.0%。自營交易收入為987.5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507.5百萬港元增加480.0百萬港元，增幅達94.6%。

下表載列股權及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按資產種類劃分的投資餘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固定收益證券	10,292.7	79.7	8,591.1	75.9
債券	8,609.3	66.7	6,545.2	57.8
優先股	1,683.4	13.0	1,992.5	17.6
房地產投資信託	–	–	53.4	0.5
股權投資	453.2	3.5	179.6	1.6
股票掛鈎貸款	–	–	443.1	3.9
基金	2,176.8	16.8	2,106.0	18.6

研究

我們的研究團隊重點關注全球市場的市場策略、宏觀經濟、主要行業、公司等領域，為機構客戶、集團和公司內部提供獨立、客觀的研究支持，對行業和個股基本面有全面的分析和預判，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機構投資者中獲得高度評價。研究部主管、首席策略師洪灝先生著作的《預測：經濟、週期和市場泡沫》被評為「2020年度財經十大影響力好書」，榮登了《FT中文網》的年度商業書單的榜首，《巴倫週刊》秋季書單第二名。另有多個分析師於2020年湯森路透全球分析師評選中獲得獎項。

2020年，宏觀策略研究發佈包括宏觀看行業、量化研究系列報告，為市場提供了獨到的見解。我們的行業研究團隊圍繞新經濟、新技術、醫療健康等產業為重點發展方向，大力開展新產業主題的深度研究，並設立「新前沿研究中心」，強調跨行業研究的觀點輸出，緊抓市場熱點。

2020年共發佈58篇深度研究報告，包括量化策略、專題研究、首次覆蓋等類型，重點主題包括：「新型冠狀病毒對市場和經濟的影響」、「央行推進數字貨幣的影響分析」、「直播電商將回歸理性」、「電商平台和短視頻平台長期競合」、「新能源汽車系列報告」、「能源行業遠景系列報告」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研究團隊在香港、北京和上海共有30餘名策略、行業分析師和專業人員，完成各類研究報告1,182篇，較2019年增加7%，覆蓋15個行業，150餘隻上市股票，包括多個新經濟和傳統板塊。在香港中資券商中，我們的研究報告在彭博終端讀者數量排名第一，閱讀量排名第二。受疫情影響，團隊加大線上服務力度，開展多樣化線上路演活動，共召開線上會議130餘場。

2020年，研究團隊進一步堅定全集團、全公司業務支持的戰略轉型，繼續深挖新興行業、新經濟的發展方向。我們的研究團隊與集團內部研究體系協同，針對符合國家戰略、市場需求的行業進行深入研究。同時，團隊與公司投資團隊、風險部門協同合作，為投資項目提供估值及風險預判，在確保風險可控前提下，爭取所投項目實現最佳收益。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約為2,194.8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1,570.2百萬港元增加約39.8%。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經紀	197.8	9.0	138.4	8.8
企業融資及承銷	130.4	5.9	120.1	7.6
資產管理及顧問	106.4	4.8	127.2	8.1
保證金融資	193.8	8.8	228.6	14.6
投資及貸款	1,501.6	68.5	859.2	54.7
其他	64.8	3.0	96.7	6.2
總額	<u>2,194.8</u>	<u>100.0</u>	<u>1,570.2</u>	<u>100.0</u>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約為851.2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500.6百萬港元增加約70.0%。

營業支出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支出及融資成本為1,262.1百萬港元(2019年：1,065.2百萬港元)，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佣金及經紀支出	56.6	4.5	36.6	3.4
融資成本	279.6	22.2	355.6	33.4
員工成本	402.0	31.9	374.4	35.2
折舊	83.3	6.6	78.1	7.3
其他經營支出	178.3	14.1	171.3	16.1
減值撥備變動	262.3	20.7	49.2	4.6
總額	<u>1,262.1</u>	<u>100.0</u>	<u>1,065.2</u>	<u>100.0</u>

由於經紀業務收益增加，相對應的佣金及經紀支出也增加。

折舊略微增加6.7%。

其他經營支出略微增加4.0%，乃由於資訊科技系統的維修及保養以及其他支出總體增加，抵銷差旅及相關支出減少所致。

減值撥備變動增加至262.3百萬港元，是本集團因當前環境而面對的風險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後所增加的撥備。就計算減值撥備所作的估計不確定性及判斷的程度因新冠疫情帶來的經濟影響而大幅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槓桿比率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1,459.8百萬港元至2,004.9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545.1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流動資產淨額減少2,308.9百萬港元至約5,076.4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7,385.3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4倍（2019年12月31日：2.3倍）。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為12,703.5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9,652.3百萬港元），而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達1,000.0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1,000.0百萬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槓桿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76.0%（2019年12月31日：160.7%）。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備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對業務經營及近期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

資本架構

本集團通過業務營運及銀行貸款（包括交通銀行貸款）所得現金撥付其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未能妥善管理，則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風險。徹底評估及緩解風險有助確保妥善管理並有效控制這些風險。本集團著力解決以下主要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計值，因此面對匯率波動風險。目前我們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及美元的風險。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匯率相對穩定。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保證金客戶貸款、貸款及後償貸款以及債券投資有關。本集團制定了資產組合管理制度，分別通過資產多元化和定期監測以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從而降低利率風險。

預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將可能於2021年末淘汰，本集團於以下主要方面深入評估對業務營運的整體影響：

-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合約風險的量化及監控；
- 對業務單位及職能部門的影響評估；及
- 關於檢視定價模式以減低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合約風險的計劃。

綜上所述，管理層預計廢除當前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將會對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有限影響（包括直接及間接影響）。儘管年內本集團的表現並無受到重大影響，管理層將繼續留意市場發展並相應採取適當措施管控有關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風險。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信貸政策及常規以緩解有關風險及確保持續監察有關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業務依靠足夠的資金來償還到期債務，履行付款義務及滿足資本要求。本集團採取內部措施以監控流動資金風險及可預見的資金需求，以確保若干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持續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

操作風險

我們的操作風險由不完善或不妥當的內部程序、人為失誤、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外部事件所引起的直接或間接財務虧損而產生。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監控及其他措施以緩解有關風險。

市場風險

我們的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措施管理及監控有關風險，將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本集團資產抵押(2019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計310名僱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達約402.0百萬港元。

本集團不斷改善薪酬及激勵政策以促進業務發展，同時確保僱員收取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董事之薪酬乃參考其職務、職責、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本集團根據當地法律及法規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保險，亦根據本公司內部相關政策等提供有關員工福利。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表現評估，對彼等表現進行反饋。

為提高僱員專業技能，我們有系統地提供全面及多元化培訓，資助僱員參與培訓課程，使彼等掌握最新行業及技術發展。

或有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及與上市有關的開支後，2017年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79.2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約99.8%所得款項淨額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途。尚未動用金額預期將於下一年度動用。

於2020年12月31日應用／擬應用及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如下所載：

應用／擬應用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19年	本年度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於2020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 拓展保證金融資業務	845.7	845.7	-	845.7	-
2. 拓展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	281.9	281.9	-	281.9	-
3. 拓展投資及貸款業務	187.9	187.9	-	187.9	-
4. 開發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內部監控系統	187.9	122.4	62.6	185.0	2.9
5. 引進及保留人才以及改善現有人力資源 結構	187.9	187.9	-	187.9	-
6.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87.9	187.9	-	187.9	-
合計	1,879.2	1,813.7	62.6	1,876.3	2.9

新冠疫情的影響

由於新冠疫情，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

- 保持社交距離的措施；
- 利用電話或視頻會議，盡量減少舉行面對面會議；
- 安排居家辦公及制定靈活的工作計劃等措施；
- 避免不必要的旅行及外出會談；
- 進出辦公室進行體溫掃描的控制措施；
- 員工如與任何新冠確診病例有接觸須採取隔離措施並接受新冠病毒檢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
- 提供口罩、手部消毒液及其他衛生保健用品。

新冠疫情對我們的業務影響有限，表明本集團貫徹執行前瞻性方法及有效的緩解措施。我們已將旅行及娛樂活動減至最少。業務運營透過廣泛利用信息技術而保持穩定。新冠疫情對本集團財務方面的影響甚微。我們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及充裕的營運資金。由於減值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且信用減值資產按個別評估減值，故減值撥備增加。新冠疫情對我們的成本控制、資金及業務計劃亦無重大影響。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譚岳衡(董事長)
孟羽(首席執行官)(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程傳閣(副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
林至紅
壽福鋼
頗穎(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孟羽(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程傳閣
席絢樺*
蘇奮*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林志軍(主席)
林至紅
謝湧海

薪酬委員會

謝湧海(主席)
壽福鋼
馬宁
林志軍

提名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王憶軍(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
頗穎(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公司秘書

伊莉

授權代表

程傳閣
伊莉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公認的公共利益實體審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交易所3329
路透社3329.HK
彭博3329 HK

公司網站

www.bocomgroup.com

* 席絢樺女士及蘇奮先生均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譚岳衡，*太平紳士*，58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07年6月獲委任為副董事長，自2016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加入本集團前，譚先生自1997年至2002年擔任江南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7年至2002年擔任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8年至2002年擔任長城證券有限公司董事，自2002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03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並自2004年至2007年擔任招商銀行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獲得金融學學士學位；於1986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貨幣銀行學；並於1989年12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學博士學位。譚先生為甘肅省政協委員，並自2020年1月13日起獲委任為常務委員會委員。彼自2015年3月至2019年2月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會長，並自2019年2月起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譚先生自2020年10月起獲香港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自2020年11月起獲委任為香港中華總商會董事，並自2021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業務諮詢委員會委員。

孟羽，52歲，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孟先生於1995年8月加入交通銀行，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07年至2010年為營業部總經理助理，自2010年至2011年為營業部副總經理，自2011年6月至2014年3月為廣東省分行副行長，自2014年3月至2020年11月為香港分行副行政總裁。彼自2017年4月至2020年11月擔任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候補行政總裁)。

孟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武漢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7月於復旦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程傳閣，56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7月加入本集團，於2010年3月獲委任為副首席執行官，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加入本集團前，程先生於1992年10月被武漢大學認定為講師；此後分別在多家金融機構工作，包括自1995年參與設立深圳市商業銀行並擔任該行多個職位；自1997年及1998年分別擔任中國光大銀行廣州分行計劃資金部總經理及行長助理；自2000年11月至2001年11月參與成立三峽證券公司南方總部，自2001年9月至2003年9月擔任南方總部總經理，並自2001年12月擔任協和證券有限公司董事，自2003年11月擔任副總經理，自2005年2月擔任副總裁。

程先生於1987年6月畢業於鄭州大學，獲哲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7月獲得武漢大學哲學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12月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程先生於1999年11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自2019年6月起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副會長。

非執行董事

林至紅，5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女士自2020年11月起擔任交通銀行審計監督局局長，自2020年9月起擔任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監事，並自2020年12月起擔任交通銀行監事會職工監事。

林女士於1990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彼歷任交通銀行財務會計部副處長（自2000年1月至2003年6月）及處長（自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自2004年12月至2007年8月為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預算管理高級經理，自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為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副總經理，自2013年11月至2019年4月為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數據與信息管理中心）總經理，並自2019年5月至2020年9月為交通銀行金融服務中心（營業部）總經理。

林女士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10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EMBA課程碩士學位。

壽福鋼，5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6年10月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壽先生自2000年8月起為交通財務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9月起為交通財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並自2019年8月起為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壽先生於1987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彼歷任交通銀行國外業務部副處長(自1994年7月至1996年11月)及處長(自1996年11月至1999年11月)，自1999年11月至2000年2月為交通銀行國外業務部副總經理，自2000年2月至2007年7月為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副總經理，自2007年7月至2017年8月為交通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自2017年4月至2019年2月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並自2010年11月至2019年8月為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

壽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復旦大學，獲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87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政治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4年5月獲得由美國西北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聯合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顏穎，4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顏女士於1996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集團。彼自2019年1月起擔任交通銀行股權與投資管理部(曾用名戰略投資部)總經理。此外，彼自2013年3月起擔任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0月起擔任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12月起擔任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監事長。

顏女士此前在交通銀行集團的主要任職包括自2008年12月至2010年6月為交通銀行蘇州分行副行長，自2010年6月至2020年6月為交通銀行預算財務部副總經理，自2011年6月至2015年5月兼任交通銀行管理信息中心總經理，並自2013年3月至2020年12月為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顏女士分別於1993年9月及1996年7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會計系審計學學士學位及會計系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2014年11月取得全國會計領軍人才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6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謝先生目前亦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彼自1998年至2002年擔任中國銀行總行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及資金部副總經理，並自2002年至2012年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

謝先生現擔任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21)、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788)及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20)(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自2014年7月至2020年7月於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82)、自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於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93)、自2016年3月至2020年6月於國安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43)、自2018年6月至2020年5月於立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自2020年6月至2020年10月於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首三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謝先生於1975年7月畢業於復旦大學，獲英語學士學位。彼於2013年7月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謝先生亦為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

馬宁，4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馬先生自1996年8月至2002年7月在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工作，期間參與制定政策及規管中國非銀行金融機構；自2002年8月至2010年4月在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歷任多個職位，並擔任董事總經理；自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歷任北京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多個職位，包括副總經理及董事總經理等職務，並自2015年8月起為西藏領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管理合夥人。

馬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2月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國際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8月獲得倫敦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志軍，6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林先生現為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1)、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5)、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8)及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99)(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8年2月至2020年3月為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撤銷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曾自1990年8月至1998年8月任教加拿大萊斯布里奇大學管理學院，自1996年9月至1998年6月任教香港大學商學院，並自1998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教香港浸會大學商學院。彼自2018年3月起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副校長，自2015年1月起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並自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兼任澳門科技大學協理副校長。

林先生於1982年12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會計)學碩士學位，於1985年12月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1991年10月獲得加拿大薩斯喀徹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5年8月起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並自1995年6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亦為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及澳洲註冊管理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亦為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董事的履歷請參閱上文。

席絢樺，48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彼於2017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席女士於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05年至2007年為董事兼中國銷售部主管，自2007年至2009年為執行董事兼中國銷售部主管，自2009年至2013年為董事總經理兼證券銷售部主管，自2013年至2015年為董事總經理兼機構及證券業務部主管，自2015年3月至2017年7月為交銀國際證券董事總經理兼總經理。於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前，席女士擔任工商東亞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銷售部聯席董事。

席女士於1995年7月畢業於復旦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6月自上海交通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20年3月起獲委任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副會長。

蘇奮，49歲，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彼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前，蘇先生自1994年至2000年在交通銀行廣州分行外匯部、授信管理處及市場營銷部擔任多個職位；自2001年成為交通銀行廣州分行市場營銷部副總經理；自2002年至2007年獲調派至交通銀行紐約分行信貸部出任副經理，其後晉升為經理；自2007年至2010年為交通銀行投資管理部投資併購高級經理；於2010年成為交銀基金綜合管理部總監；於2011年晉升為交銀基金督察長。

蘇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前稱廣州外國語學院)，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於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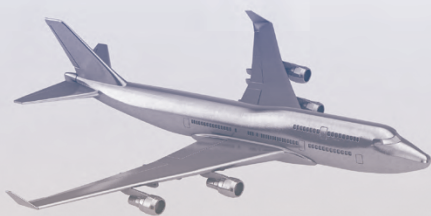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及其詳情(包括主要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按經營分部所作的主營業務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回顧、利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所作的分析、本集團未來可能發展跡象、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詳情及自2020年末已發生且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細節，均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長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章節。上述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107頁至108頁的合併收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7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7月14日或前後派發。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頁。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即將於2021年6月29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於該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收取末期股息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7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7月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股份將由2021年7月5日起除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益少於30%。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少於30%。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及本年度報告第111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於2020年12月31日，按照公司條例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573,795,000港元。

捐獻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捐款金額為1,109,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要求，維持所規定公眾持股量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譚岳衡

孟羽(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程傳閣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

林至紅

壽福鋼

顏穎(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根據公司章程，譚岳衡先生、程傳閣先生和壽福鋼先生將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卸任，並均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為譚岳衡先生、孟羽先生、程傳閣先生、席絢樺女士、蘇奮先生、伊莉女士、蔡雪燕女士、熊英女士、李武先生、張香兵先生、馬原女士、常衛軍先生、付陽先生、趙宏昊先生、鄒傳太先生、劉雷先生、唐毅女士、張漫麗女士及劉林科先生。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信息變更

譚岳衡先生於2020年8月21日起開始擔任交銀國際(上海)科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長，於2020年10月1日起獲香港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於2020年11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中華總商會董事，及於2021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業務諮詢委員會委員。彼於2020年12月10日起不再擔任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孟羽先生於2020年12月10日起開始擔任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林至紅女士於2020年11月17日起獲委任為交通銀行審計監督局局長，於2020年9月16日起獲委任為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監事，及於2020年12月22日起獲委任為交通銀行監事會職工監事。彼於2020年9月29日起不再擔任交通銀行金融服務中心(營業部)總經理。

顏穎女士於2020年12月7日起開始擔任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監事長並不再擔任其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先生於2020年11月1日起開始擔任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於2020年10月5日起不再擔任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已撤回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席絢樺女士於2020年8月21日起開始擔任交銀國際(上海)科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交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於2020年11月10日起獲委任為交銀國際(深圳)董事，於2020年11月23日起獲委任為上海博樂執行董事，於2020年11月24日起獲委任為南京博遠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於2020年12月11日起獲委任為上海博禮執行董事。

蘇奮先生於2020年11月10日起不再擔任交銀國際(深圳)董事及於2020年11月11日起不再擔任深圳博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履歷資料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20至25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訂立委任函。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

在公司條例規限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名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高級人員因執行或履行職責而遭受的一切支出及責任由本公司賠償。

本公司已持有適當的保單，保障範圍涵蓋董事及高級人員有可能就針對彼等提出的法律行動而須承擔的責任，而有關保單已於本年度及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生效。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本年度末亦無股票掛鈎協議存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年度內，非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於2020年6月19日卸任)、林至紅女士、壽福鋼先生及顏穎女士(於2020年6月19日獲委任)亦於交通銀行集團擔任若干董事及行政職務及／或職位。

公司章程要求各董事須申明於本集團交易或擬進行交易中，可能與彼作為董事之職務或權益產生衝突的權益。此外，本集團已實行足夠的與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內部審批及監督程序，以確保股東整體利益得以保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重大關連方交易的詳情分別載於本董事會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本年度末，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對本集團業務影響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載入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07
席綸樺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4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交通銀行

董事姓名	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 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相關類別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H股	170,000	0.00	0.00
		A股	140,000	0.00	0.00
壽福鋼	實益擁有人	H股	85,000	0.00	0.00
		A股	80,000	0.00	0.00
林至紅	實益擁有人	A股	30,000	0.00	0.00
頗穎	實益擁有人	A股	65,000	0.00	0.00
孟羽	實益擁有人	A股	45,000	0.00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載入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署任何協議致使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取得利益，且董事、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指本公司須予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據董事所知的所有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交通銀行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受益人 ⁽¹⁾	好倉	2,000,000,000	73.14
交銀代理人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人 (被動信託人除外) ⁽²⁾	好倉	2,000,000,000	73.14

附註：

- (1) 預展投資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實益擁有500,000股股份。交通銀行被視為擁有交銀代理人作為信託人(非被動信託人)及預展投資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擁有的合共2,000,000,000股股份權益。
- (2) 交銀代理人為交通銀行附屬公司，並(a)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1,999,500,000股股份及(b)控制預展投資(5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50%的投票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本集團獨立於交通銀行集團

本公司及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轉介協議(「轉介協議」)，據此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承諾向本集團轉介讓本集團考慮是否承銷交通銀行香港分行現有及新客戶所有二級市場交易的保證金融資，惟交通銀行香港分行私人銀行客戶的二級市場交易保證金融資除外。

於2018年1月29日，《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香港法例第1182章)(「條例」)生效，根據條例，構成交通銀行香港分行零售銀行業務和私人銀行業務的現有活動、資產和債務已根據條例的規定轉移予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基於前述的轉移及轉介協議背後的精神，於2018年1月29日，本公司與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轉介協議(「進一步轉介協議」)，據此，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承諾向本集團轉介讓本集團考慮是否承銷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現有及新客戶所有二級市場交易的保證金融資，惟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私人銀行客戶的二級市場交易保證金融資除外。除了進一步轉介協議訂約方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而非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外，進一步轉介協議的主要條款與轉介協議的主要條款相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進一步轉介協議條款，並(如適用)已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進行年度審核合理要求的所有相關資料。

除了由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給予的年度確認書外，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轉介協議條款情況的確認書及(如適用)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進行年度審核合理要求的所有相關資料。

根據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及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給予的確認書及資料(如適用)，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知悉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及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分別於本年度內有任何不遵守轉介協議及進一步轉介協議條款的情況。

關連交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

(a) 成立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

於2020年3月27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博禮及深圳鼎吉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鼎吉」）（作為普通合夥人）與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南昌市政公用海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分期樂貿易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就成立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訂立合夥企業協議。

根據合夥企業協議，所有合夥人向合夥企業的注資總額將為人民幣1億元，其中上海博禮及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各自將分別注資人民幣1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合夥人已同意委任交銀國際（上海）為合夥企業提供投資及管理諮詢服務。

合夥企業旨在進行投資業務以主要透過直接或間接投資於股權、類股權或參與股權投資相關活動為所有合夥人達致滿意回報。

合夥企業自合夥企業成立之日起將為期十年，惟根據合夥企業協議的規定提早清盤或解散則除外。合夥企業的投資期將為期三年，而管理及回收期將於投資期屆滿後為期兩年。管理及回收期可由普通合夥人全權酌情延長兩次，每次一年。

所有因合夥企業所得的可供分配所得款項應按以下優先次序分配：

- (i) 100%分配予各合夥人，直至各合夥人已收取的金額等同於其於有關分配日期向合夥企業的實繳出資總額；
- (ii) 100%分配予各合夥人，直至各合夥人已收取的金額等同於其根據合夥企業協議所列投資天數計算的向合夥企業實繳出資總額的8%；及
- (iii) 80%按照向合夥企業的實繳出資總額比例分配予所有合夥人，及20%按照合夥企業協議所規定方式分配予深圳鼎吉及交銀國際（上海）。

(b) 對與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有關之合夥企業協議若干條款之修訂

於2020年8月11日，上海博禮(作為普通合夥人)與交銀國信資產管理、海洋控股、東方投資、引導基金、長興金控及中廷投資(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日期為2019年12月23日的與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有關之合夥企業協議之若干條款。補充協議對合夥企業協議若干條款之修訂，包括但不限於為合夥企業增加長興金控及中廷投資(作為有限合夥人)以及將向合夥企業之注資總額增至人民幣3億8千萬元，其中長興金控及中廷投資將分別注資人民幣5千萬元及人民幣5百萬元。上海博禮、交銀國信資產管理、海洋控股、東方投資及引導基金向合夥企業之注資維持不變。

(c) 成立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

於2020年9月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博樂(作為普通合夥人)與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中水匯金、于婷女士、劉迎接先生、胡亮先生及李鵬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就成立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訂立合夥企業協議。

根據合夥企業協議，所有合夥人向合夥企業的注資總額將為人民幣20.15百萬元，其中上海博樂及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各自將分別注資人民幣1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合夥人已同意委任交銀國際(上海)以管理合夥企業事務。

合夥企業旨在進行項目投資業務以主要透過收購、持有及出售目標公司股權為所有合夥人達致最大回報。

合夥企業作為私募股權基金以項目投資為目的將為期五年。上海博樂可根據項目的投資需求全權酌情將合夥企業期限延長兩次，每次一年。投資期將於首個交割日期開始及於其一週年當日結束，而管理及回收期則於投資期屆滿後開始及持續直至合夥企業期限屆滿。

所有因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所得的可供分配所得款項應按以下優先次序分配：

- (i) 100%分配予各合夥人，直至各合夥人已收取的金額等同於其於有關分配日期向合夥企業的實繳出資總額；
- (ii) 100%分配予各合夥人，直至各合夥人已收取的金額等同於其根據合夥企業協議所列天數計算的向合夥企業實繳出資總額的年利率8%；及
- (iii) 按照向合夥企業的實繳出資總額比例100%分配予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劉迎接先生、胡亮先生、李鵬先生及上海博樂，而就中水匯金及于婷女士應佔的部份，其將在中水匯金及于婷女士(按照有關合夥人向合夥企業的實繳出資總額比例)與交銀國際(上海)之間按80:20的比率進行分配。

交通銀行持有本公司約73.14%已發行股份，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交通銀行透過其附屬公司交銀國信資產管理於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中持有超過10%之合夥企業權益。交銀國信資產管理為交通銀行之聯繫人，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因此彼等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成立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對與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有關之合夥企業協議若干條款之修訂(構成重大變動)及成立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關連交易。

(d) 關連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竭力開拓潛在投資機遇，以期產生收益並為股東達致更佳回報。董事認為，有關交易為本集團帶來良好投資機會，以使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更為多元化且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此外，將兩個新有限合夥人(即長興金控及中廷投資)納入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不僅為合夥企業提供更多投資資金以為所有合夥人帶來滿意回報，亦增強潛在投資者參與投資合夥企業之信心及分散本集團於合夥企業投資之風險。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由於王憶軍先生(於2020

年6月19日卸任)、林至紅女士、壽福鋼先生及頗穎女士(於2020年6月19日獲委任)於交通銀行集團擔任行政職務,故該等非執行董事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a)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之間現有及未來提供的金融服務,該協議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及將持續直至2019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此後連續三年將自動續期,惟須遵守彼時適用上市規則的規定。由於本公司擬於2019年12月31日後繼續訂立類似性質的交易,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自動重續已獲董事會於2019年3月26日批准及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於2019年6月1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下列金融服務:

- i. 證券經紀結算及認購新股;
- ii. 投資顧問及管理服務;及
- iii. 承銷、保薦、證券發行及顧問服務。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

- i. 存款服務;
- ii. 客戶轉介服務;
- iii. 基金產品分銷服務;及
- iv. 綜合(銀行及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以及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須(i)於本集團及交通銀行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類似或可比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

供的條款(對於交通銀行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言)，及按不遜於本集團就類似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對於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言)；(v)按特定定價政策進行；及(vi)遵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於2020年分別收取／支付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年度 上限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自交通銀行集團所得收益	183	45.6
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手續費及佣金	37.8	10.2

(b)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所有現有及日後的衍生品交易，該協議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及將持續直至2019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此後連續三年將自動續期，惟須遵守彼時適用上市規則的規定。由於本公司擬於2019年12月31日後繼續訂立類似性質的交易，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自動重續已獲董事會於2019年3月26日批准及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衍生品交易包括於場外市場按特定價格及條款與交通銀行集團所訂立的商品衍生品交易，以及於境外商品期貨交易所按存在微小差額的大致相似價格及按相同商務條款但相反的方向所訂立的商品衍生品交易。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規定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之間衍生品交易須(i)於本集團及交通銀行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類似或可比衍生品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及(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

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於2020年分別收取／支付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年度 上限 ^{附註2}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交易收益或虧損 ^{附註1}	400	192.0
入賬列為金融資產的最大公允價值	400	71.0
入賬列為金融負債的最大公允價值	400	25.3

附註：

1. 不包括本集團將於境外商品期貨交易所訂立的反向衍生品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產生的交易收益或虧損。
2.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已批准修訂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

(c)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自交通銀行集團租賃物業，該協議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及將持續直至2019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此後連續三年將自動續期，惟須遵守彼時適用上市規則的規定。由於本

公司擬於2019年12月31日後繼續訂立類似性質的交易，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自動重續已獲董事會於2019年3月26日批准。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規定所有租賃交易須(i)於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參考現行市場租金及按不遜於交通銀行集團就有關地區類似或可比物業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釐定的租金訂立；及(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從交通銀行集團租賃物業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最高租金及於2020年支付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年度 上限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支付的租金	11.4	10.0

(d) 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於2020年12月1日訂立自2020年12月24日起生效的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交通銀行集團之間現有及未來提供的金融科技服務。

根據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下列金融科技服務：

- i. 計算機軟件開發、信息系統運行維護服務及信息系統集成服務；及
- ii. 信息系統諮詢服務。

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交通銀行集團提供金融科技服務須(i)於本集團及交通銀行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公平基準；(i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iv)按不遜於本集團就類似或可比金融科技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v)按特定定價政策進行；及(vi)遵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

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並可根據上市規則當時適用條文自動連續續期三年，惟通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或根據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條款另行終止者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及於2020年分別收取的實際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年度 上限 ^{附註}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開發、信息系統運行維護服務及 信息系統集成服務	90	-
信息系統諮詢服務	10	-

附註：

2020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反映的是2020年12月24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的預期交易金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ii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ii) 對於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集團定價政策進行；
- (iii) 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及
- (iv)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並未注意到任何事宜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訂明的年度上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並標記「*」的項目之關連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定義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適用披露要求。

環境及社會事宜

為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貫穿於集團的日常營運中，本公司制定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管理辦法》，其旨在明確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架構，規範工作組成員的職責和可持續發展工作的匯報程序。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推行《綠色辦公室小貼士》，力所能及地實現能源及資源節約，落實節能環保措施，包括：節省紙張、節約用電、合理用車、支持綠色金融發展等。

本集團視人才為企業發展的動力，亦是重要的智力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編製了《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旨在規範招聘與解僱、晉升與培訓、薪酬與福利、工作時數與假期等事宜。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未曾發生任何曾影響營運的重大勞動糾紛，與員工保持良好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提供全方位完善金融服務及產品，以滿足客戶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要，為客戶持續創造價值。同時也制定了《器具購置及管理規定》，為供應商的選擇和管理訂立了公正和透明的守則，務求將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減至最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與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概無重大糾紛。

年內本公司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相關條文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一節。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主要法律及法規包括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實施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據董事會及管理人員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用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回顧年度後事項

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

獨立核數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孟羽

香港，2021年3月24日

企業管治 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指引及設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以達致有效企業管治以及監察、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主要風險。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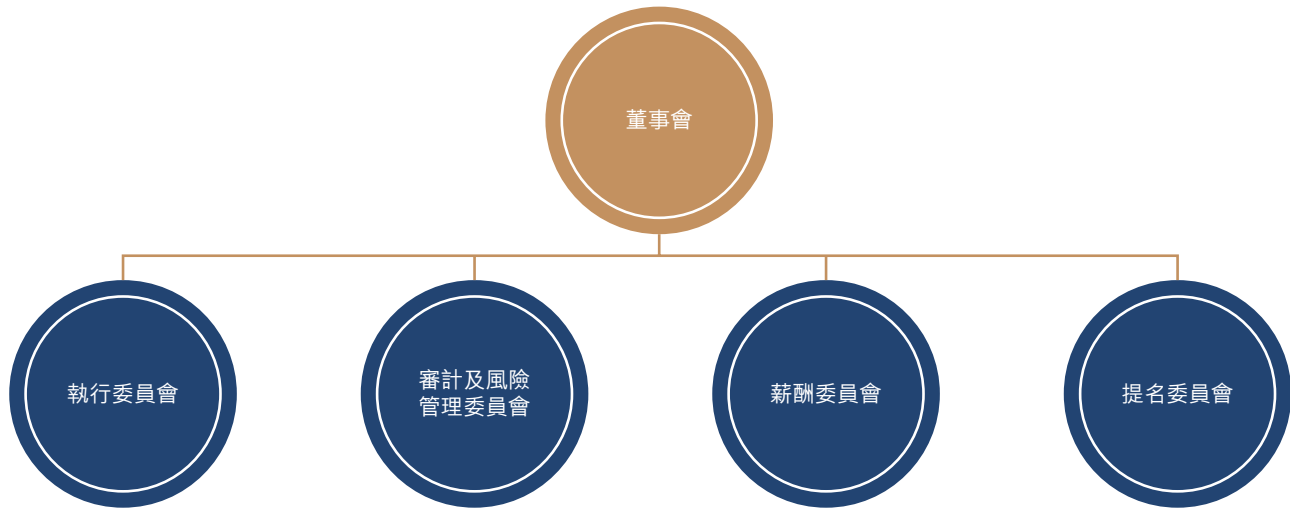
董事會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務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事務，並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長期目標。董事會亦負責並訂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政策、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和財務業績。董事會客觀行事，以確保決策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為有效率地營運，董事會設立執行委員會、審計及風險



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個委員會根據其具體職權範圍履行其權力及職責。下圖載列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框架：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行政職能皆授權予高級管理層。授權予高級管理層的事宜包括實施企業管治政策及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營運策略經營本集團業務。授權職能和工作由董事會定期審閱，而高級管理層權力亦會有清晰指引。高級管理層須就重大決定申報及尋求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審閱管理層的表現，並確保管理層有足夠的資源達成其目標。

董事會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負責。董事會已制定企業管治政策，並將根據本集團的情況及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定期審閱該等政策。董事會主要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訂並審閱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審閱並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審閱並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規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審閱並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及
- (e)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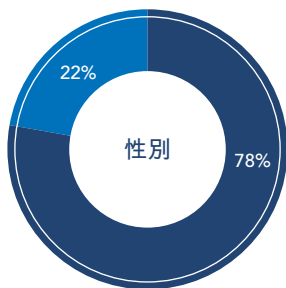


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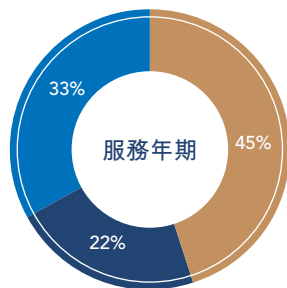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列明，董事長和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譚岳衡先生亦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譚先生自2007年起一直承擔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責任。董事會認為，譚先生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合適人選，上述安排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設立適當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本公司情況而言屬適當。

董事會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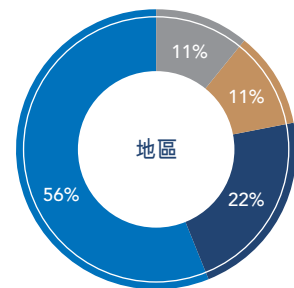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孟羽先生及程傳閣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林至紅女士、壽福鋼先生及顏穎女士；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董事會在行業知識、業務管理、監管合規和風險管理方面仍擁有恰當的專業知識和經驗，使其能夠有效履行職責。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一節。於2020年12月31日的董事會組成分析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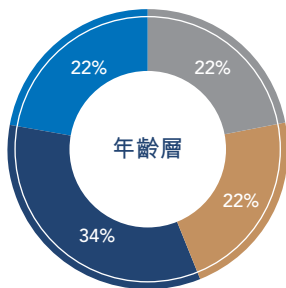
● 男性 ● 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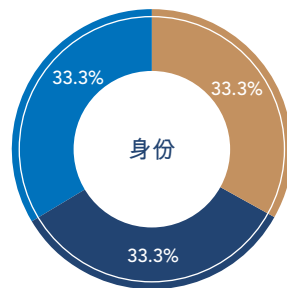
● 0-5年 ● 6-10年 ● 11-15年



● 澳門 ● 北京 ● 上海 ● 香港



● 45-49歲
● 50-54歲
● 55-59歲
● 60歲及以上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本公司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以上，而其中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

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各成員間或最高行政人員間並無財政、業務或家族關係。

本公司已收到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出具的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該等董事均具獨立性。

重選董事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三年。根據公司章程，三分之一(或董事人數非三的倍數時，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現任董事應輪流卸任。每年卸任的董事將為自上次獲重選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的董事，並有資格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

所有將獲委任或重選的董事由提名委員會評估及推薦予董事會。

董事會多元化及甄選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本公司制定目標，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取得適當平衡，以支持其業務策略執行及維持董事會決策之有效性。為確保董事會於整體上達致平衡，董事會委任及重選將秉承用人唯才的原則，並會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地區、專業經驗、技能、知識、獨立性、服務年期以及對董事會的價值及貢獻等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在董事的提名及甄選中考慮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相關要求。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種背景並在必要時通過建議或外部顧問等適當方式尋求潛在的董事候選人。在審核及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新董事委任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包括以下因素：

- 董事會所需的架構、規模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 董事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並考慮本公司面對的挑戰和機遇，以及董事會因此於日後需要的技能及專業知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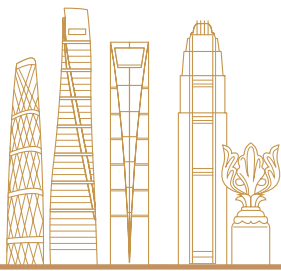


- 本集團對領導人員的需求，以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能力在市場上有效競爭；
- 候選人的才能及對於職務的時間投入；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如適用)。

董事專業培訓及發展

董事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培訓，以拓展並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在獲得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及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及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責任及職責的法定和監管指引之最新信息及閱讀材料。本公司亦會邀請專業顧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現場強化培訓，以更新並強化彼等對企業管治常規以及相關政策、規則和條例之最新發展情況的認識。根據董事提供及本公司置存的記錄，董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種類	
	閱讀資料／ 文章 ⁽¹⁾	參與內部研討會／ 工作坊／論壇／會議 ⁽²⁾
執行董事		
譚岳衡先生	✓	✓
孟羽先生 ^{附註(3)}	✓	✓
程傳閣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先生 ^{附註(4)}	✓	✓
林至紅女士		
壽福鋼先生	✓	✓
頗穎女士 ^{附註(5)}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先生	✓	✓
馬宁先生	✓	✓
林志軍先生	✓	✓



附註：

- (1) 有關相關法定和監管要求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的材料／文章、報紙及雜誌。
- (2) 內部研討會／工作坊／論壇／會議的相關主題內容包括金融和經濟環境發展的最新情況、商業和市場變化、董事於監管要求項下的權力及職責，以及彼等的責任及持續義務。
- (3) 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 (4) 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
- (5) 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一年預定舉行至少四次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營運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均提前最少14天通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並提出將予商討的事項以供列入議程之內。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可以電子通訊方式舉行。所有董事於會議前至少三天會獲發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董事可向管理層查詢並獲取進一步資料，且可於有需要時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公司向所有董事每月發送更新資料，以確保彼等知悉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並有助彼等履行彼等的職務。



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主持會議次數				
	董事會	執行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 管理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譚岳衡先生	11/11	42/42	—	—	1/1
孟羽先生 ^{附註(2)}	—	5/5	—	—	—
程傳閣先生	11/11	42/42	—	—	—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先生 ^{附註(3)}	6/6	—	—	—	1/1
林至紅女士	11/11	—	3/3	—	—
壽福鋼先生	11/11	—	—	1/1	—
頗穎女士 ^{附註(4)}	5/5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先生	11/11	—	3/3	1/1	1/1
馬宁先生	11/11	—	—	1/1	1/1
林志軍先生	11/11	—	3/3	1/1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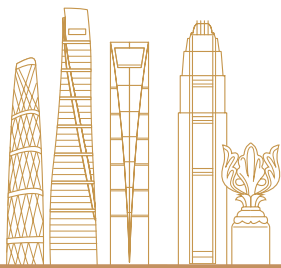
附註：

- (1) 董事會會議和委員會會議的決定均由投票決定。對事項有重大利益的董事不會參與討論，並對有關議案放棄投票。
- (2) 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 (3) 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
- (4) 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

於本年度，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會面一次，就本集團的業務管理及策略發展交換意見及建議。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作為對於由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保險，以保障針對董事及高級人員提出的法律行動。保障範圍會每年接受審閱，以確保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可能承擔的潛在法律責任提供足夠保障。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日常營運的各種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集團各項業務的交易及於各自特定授權限額內若干企業行動。現時，執行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譚岳衡先生(主席)、孟羽先生及程傳閣先生(以上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席絢樺女士以及蘇奮先生(以上兩位均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召開了42次會議。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於本年度，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包括林志軍先生(主席)、謝湧海先生(以上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至紅女士(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3次會議。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本年度內的主要職責及執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批准向董事會建議：

-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業績、2019年度業績公告及2019年度報告；
- 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2020年中期業績公告及2020年中期報告；
- 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及
- 重新委任核數師。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為制定薪酬政策訂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謝湧海先生(主席)、馬宁先生、林志軍先生(以上三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壽福鋼先生(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的主要職責及執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批准向董事會建議：

- 本公司年度整體薪酬，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薪金；及
- 本公司新非執行董事、新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的委任、續聘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董事的提名應根據提名政策所載列的要求作出，並適當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多元化及甄選董事」一節。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譚岳衡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顏穎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以上三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的主要職責及執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批准及向董事會建議：

- 董事會的現行架構、董事的履職、董事會多元化情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委任本公司新非執行董事、新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公司秘書

伊莉女士熟知上市規則並獲得相關經驗。聯交所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伊女士符合資格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伊莉女士於2020年5月19日起擔任唯一公司秘書，同時鄭燕萍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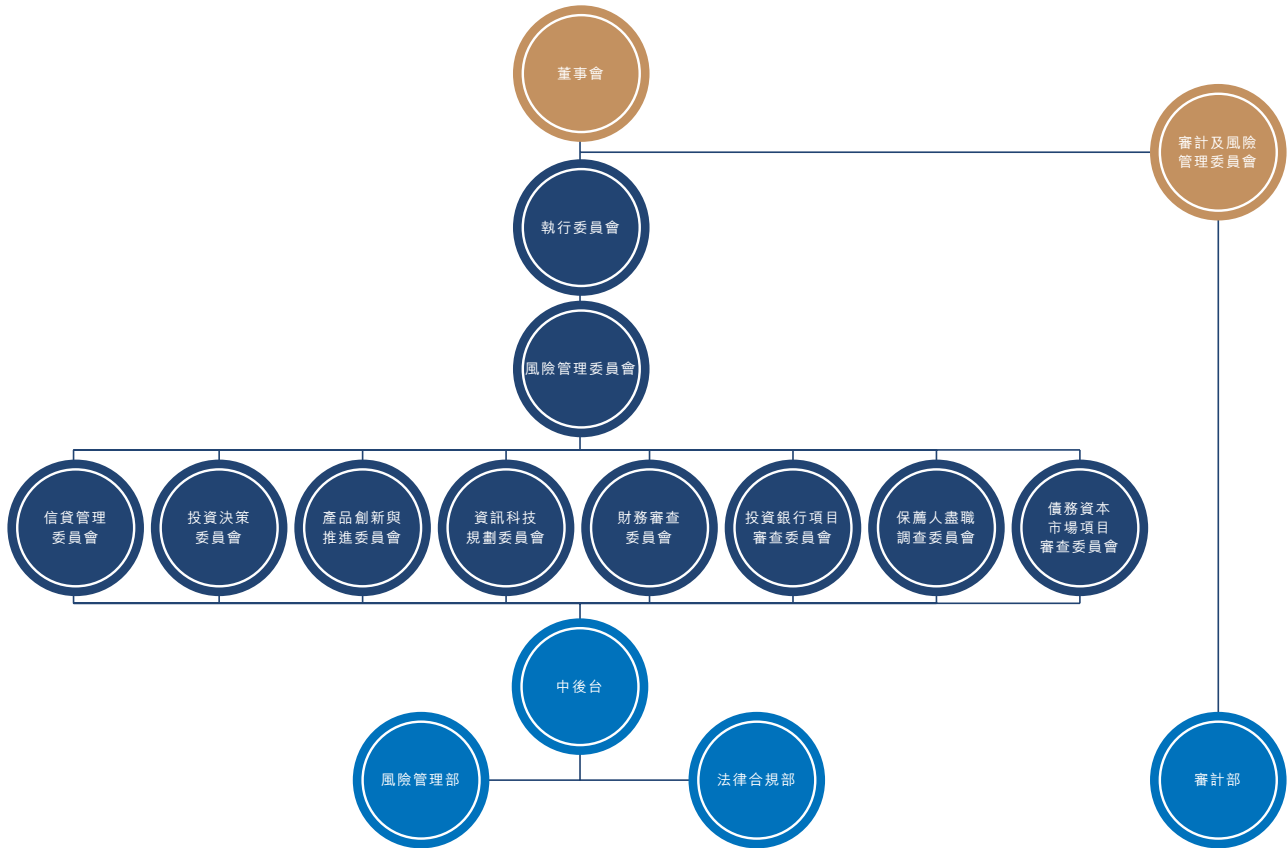
伊女士於本年度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訂立完善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以監察、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主要風險。本集團盡力降低業務策略的不明朗因素，同時在業務發展與風險管理效率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積極在本集團內各層級建立風險管理文化。



本集團建立了三層風險管理架構，包括(i)董事會；(ii)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及(iii)負責執行風險管理流程的相關中後台。下圖顯示我們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建立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流程、審批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政策及策略，以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為風險管理的決策機構。其主要職責包括：(i)根據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確定的風險管理策略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目標，並制訂有關整體風險管理的整體政策、策略及管理程序；(ii)決定重大風險管理事件的風險監控方案，並監察風險管理制度、規則及程序在本集團內各個責任層面的實施情況；(iii)定期評估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表現、風險承受能力及本集團內部監控政策的有效性；及(iv)監督其轄下特別委員會各自的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排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只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審計部負責審計及檢查風險管理程序有效性及實施情況及全面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在高級管理層協助下，已審閱本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充分。

憲章文件

經修訂公司章程於2017年4月25日獲採納及已於上市日期起生效。

股東權利及與股東之通訊

股東大會

本公司知悉及時披露資料的重要性，以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有充分根據的投資決定。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委員會的授權成員)、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如適用)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通常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查詢。本公司董事譚岳衡先生、程傳閣先生、林至紅女士、壽福鋼先生、頗穎女士、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均出席於2020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述董事連同孟羽先生亦出席於2020年12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有關修訂現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及訂立新持續關連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的代表連同上述董事亦分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如有)。

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將於會議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所有股東發出。股東大會決議案的全部表決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而投票表決結果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與股東之公司通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comgroup.com)供股東查閱。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及時且平等獲取本公司合理及／或可理解的資訊。

股息政策

董事會採納了股息政策。本公司旨在為股東提供穩定及可持續的回報。在建議派付股息及其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以及未來發展需要等因素。董事會亦可考慮採用以股代息計劃等回饋股東的其他合適方式。

本公司不保證在指定期間內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股息派付將受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有關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規限。董事會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代表全體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總表決權的5%或以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股東大會。該要求必須說明有待在大會上處理之事務的一般性質，且可包含在該大會恰當地動議並擬於該大會動議之決議案文本。請求書必須由提出的人士認證及必須以紙質版形式(可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以電子形式(透過電郵到ir@bocomgroup.com)提交到本公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代表全體股東總表決權的2.5%或以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或最少50名有相關投票權的股東，可書面要求本公司傳閱其將會被正當提呈及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及傳閱其有關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陳述。請求書必須由提出的人士認證及必須以紙質版形式(可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以電子形式(透過電郵到ir@bocomgroup.com)提交到本公司。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

股東可於任何時候透過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10樓)向董事會發出書面查詢及關注事項。公司秘書將向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如適用)轉達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以作出跟進。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提出。

處理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採納內幕消息政策，以確保處理內幕消息時的保密性，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向公眾刊發相關披露。根據此政策，本公司會按「需要知道」的原則向指定人士發佈資訊，及要求所有可接觸內幕消息的員工對內幕消息嚴格保密，直至內幕消息公佈。政策亦列出內幕消息的範圍以及報告或洩露本集團內幕消息的處理程序及預防措施。

外聘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有關的已支付／應付費用總額如下：

	千港元
本集團審核費用	4,735
稅項及其他諮詢服務	274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以可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真實中肯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狀況，並就本集團表現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核。外聘核數師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關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本報告為本集團刊發的第四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旨在匯報我們於2020年度內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秉持的原則及可持續發展表現，並對主要持份者關注的重要議題進行回應。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及本集團官方網站 (<http://www.bocomgroup.com/>)。

報告範圍

除特別註明外，本報告的披露範圍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直接控制的業務，但不包括本集團的內地業務。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下稱「本報告期」）。為增強報告完整性，部分內容適當向前追溯或向後延伸。

編製基準

本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2016年版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下稱「《指引》」）中的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進行編寫。本報告遵守《指引》所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相應地闡述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活動對環境和社會的影響。

重要性

本集團透過重要性評估程序識別了與本集團相關的重要性議題，並於本報告內進行相應披露，程序包括：識別與本集團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及主要持份者、邀請各持份者以及董事會對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進行優次排列、開展重要性議題分析等，並以董事會核實的重要性議題作為本報告的匯報重點。關於重要性評估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的持份者溝通章節。

量化

為全面評估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本集團披露了《指引》內適用的量化性關鍵績效指標，並列明了量化關鍵績效指標所採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計算的參考依據，包括主要換算因子的來源。

一致性

於可行的情況下，本報告採用與上一報告期一致的信息統計及收集方法，以供各持份者對本報告期內的績效進行有意義的對比。

意見反饋

我們非常重視您對本報告的看法，若閣下對本報告有任何查詢或寶貴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取得聯絡：

電郵：ir@bocomgroup.com

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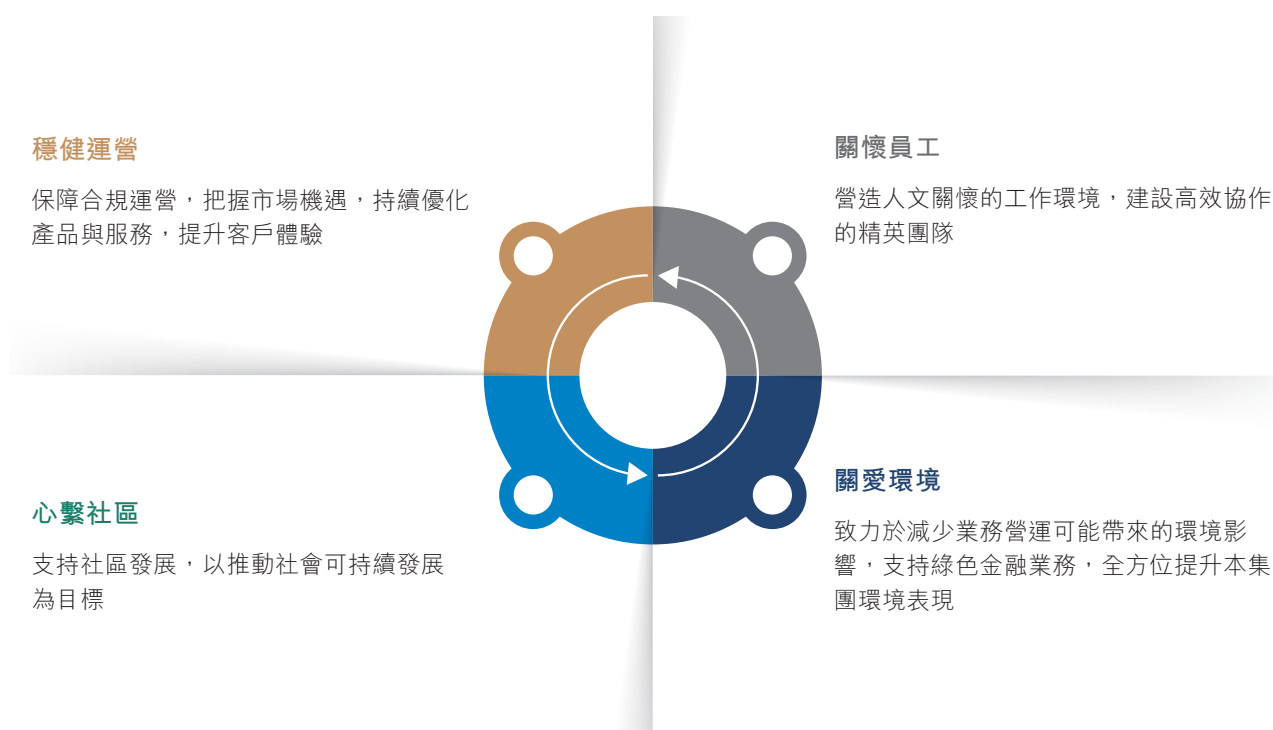


可持續發展管治

可持續發展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和區域市場競爭力的綜合化財富管理金融服務機構，銳意提高業務的可持續性及競爭力。本集團在發展業務的同時亦積極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持續推動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秉持為持份者在四大範疇創造可持續價值的初衷，不懈追求實現更深層次的目標：



於本報告期內，可持續發展目標落實情況如下：

穩健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加強風險管控，保障業務營運正常，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尋求最優平衡推出「交銀國際服務寶」，提供全天候貼心客戶服務，優化線上服務
關懷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重視員工的健康及福祉，與員工攜手對抗疫情加強商業道德、反貪污、反洗錢培訓，規範員工遵守商業慣例中的高道德標準
關愛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實踐低碳營運措施，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協助發行三項綠色債券項目，支持綠色產業發展
心繫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積極支援社區對抗疫情，共渡時艱



環境、社會及管治體系

本集團積極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企業管治框架中，建立由董事會領導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治理架構。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匯報承擔全部責任，並授權其下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下稱「《工作組》」)協助履行相關職責。工作組由一名執行董事(亦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擔任組長、辦公室擔任秘書處及其他七個相關職能部門／組織代表組成。在日常工作中，工作組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工作組管理辦法》(下稱「《工作組管理辦法》」)履行職責，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進度。

《工作組管理辦法》旨在明確工作組成員職責和可持續發展工作的匯報程序。為進一步深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工作組成員於本報告期內商討了《工作組管理辦法》修訂事宜，包括更新工作組的職責，以協助董事會提高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參與度，持續推動本集團實踐可持續發展管治理念以及策略。

工作組主要職能包括：

- 協助識別、評估、優次排列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要事宜，並呈報重要性結果予董事會進行釐定；
- 協助董事會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事宜對本集團業務策略的潛在風險與機遇及設立合適和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協助董事會設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並定期評估該等目標的實現進度；
- 編製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批，確保其符合監管要求；及
- 協助董事會制定及適時檢討現有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治方針及策略。

於本報告期內，工作組亦舉行了一次會議和工作訪談，主要商討《工作組管理辦法》修訂事宜以及本集團2020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披露等相關事宜。



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深明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有賴持份者的支持。因此我們致力與持份者保持良好的溝通，確保我們適時了解他們的評價和期望，以便我們在制訂及實施可持續發展策略時能充分考慮持份者的意見。過去一年，我們秉承交流融通的精神，透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與內外部持份者互動交流。

持份者溝通渠道

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 • 對公眾諮詢的書面回應 • 合規報告
公司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表現評核 • 會議面談／簡報 •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培訓 • 員工關係活動／義工活動 • 優秀員工嘉獎及嘉許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調查和意見 • 客戶服務中心／智能客服機器人 • 日常營運／交流 • 電話／郵箱溝通
投資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通訊，如中報、年報、公告及通函等 • 投資者會議／路演 • 分析師會議 • 路演活動 • 投資者郵箱
金融界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金融界分享、交流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義工活動 • 社區投資計劃 • 慈善捐款
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日常溝通 • 評估 • 工作視察及監督



持份者溝通渠道

- | | |
|------|--|
| 專業團體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 • 定期訪談 • 工作小組 |
| 傳媒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聞發佈會 • 新聞稿 • 業績發佈會 • 媒體採訪 • 微信官方公眾號 |

股東週年大會





重要性評估

為確保本報告具針對性地回應持份者對本集團的重點關注議題，工作組在固有持份者溝通機制的基礎上，邀請持份者進行了重要性評估。以下展示重要性評估的詳細過程：

1 識別主要持份者及更新可持續發展議題庫

工作組考慮持份者「對企業的影響程度」、「受企業的影響程度」以及可行性等因素，制定參與是次重要性評估的主要持份者名單。同時，工作組參考《指引》合規要求、上一年度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庫以及同行企業基準分析，篩選出 29 項與本集團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更新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庫。

2 邀請主要持份者參與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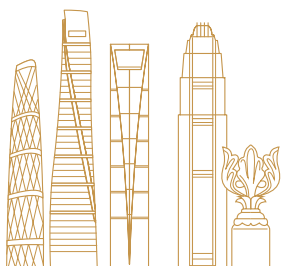
我們邀請了步驟一識別出的主要內外部持份者參與是次重要性網上問卷調查，參與的持份者包括：公司員工、公司管理層、客戶、投資界、業務夥伴、傳媒、社區／非政府組織、金融界同業以及專業團體。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分別以本集團角度及自身角度出發，將經濟、環境及社會層面的可持續發展議題按重要性進行排序。

3 識別重要性議題

本集團根據「對持份者的重要性」以及「對交銀國際的重要性」兩個維度分別審視各層面下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我們綜合所有內外部持份者的排序，得出可持續發展議題在兩個維度下的相對重要程度（每一個維度滿分為 10 分）。可持續發展議題在兩個維度下相對重要程度均在一半或以上即為「重要性議題」（即兩個維度均獲得 5 分或以上）。我們在經濟、環境及社會三個層面共識別出 15 項重要性議題。

4 邀請董事會釐定重要性議題

工作組邀請董事會對重要性議題結果進行確認，確保結果符合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我們在本報告隨後各章節中對重要性議題進行詳細披露，以具體地回應持份者的關注。



「重要性議題」

經濟

-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 保障客戶資料及隱私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 反貪污賄賂及金融犯罪
- 優化金融服務

環境

- 環保教育與宣傳
- 綠色辦公室措施
- 資源利用及使用
- 廢棄物的處置與回收
- 綠色金融
- 溫室氣體排放

社會

- 平等機會
- 員工待遇及福利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員工培訓與發展

* 以上各層面議題按持份者調查結果進行重要性排序(由上至下)

穩健營運追求卓越

作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本集團秉承「穩中求變」的策略，應對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恪守誠信經營之道，以謹慎的內控程序，加強營運的風險管控，進一步鞏固我們紮實的根基。同時我們亦積極拓展新業務、提高客戶服務品質以及強化金融科技能力，優化業務營運，以維持本集團長期的競爭優勢，持續為客戶和股東創造價值。憑藉穩健的經營策略，我們維持惠譽評級和穆迪投資者服務兩大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級，榮膺在港擁有最高國際信用評級的中資證券公司。

 維持兩大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級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程序確保了企業持續經營的能力，協助企業在日常業務的風險與回報間取得平衡。因此，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相關條文，設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積極在本集團內各層級建立深厚的風險管理文化，以達致有效企業管治以及監察、評估及控制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主要風險。

本集團深明清晰的風險管理架構是風險管理程序中重要的一環。本集團建立了三層的風險管理架構，(i)董事會；(ii)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及(iii)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的相關中後台。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風險管理的決策機構，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定期聽取各部門的風險工作匯報。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中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內容。

本集團意識到新興風險與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息息相關，逐漸於風險管理程序中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考量。為減少業務層面承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我們修訂《交銀國際證券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在收益率與風險相同的情況下優先考慮投資環境友好行業。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初步識別了與業務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如合規及網絡安全風險，由職能部門的專業人員負責制定風險管理措施，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相關風險管理成效，確保有效管控風險。除此之外，本集團積極加強各職能部門管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意識及能力，制定了《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來規範處理業務營運中斷事件的日常管理、應急處理流程以及各部門職責，減少因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所引起的營運中斷帶來的影響。未來，我們將持續完善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管控，進一步確保我們業務的可持續性。



打擊洗錢及恐怖份子資金籌集

本集團堅決杜絕任何洗錢及恐怖份子資金籌集的行為，嚴格遵守證監會《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並制定內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辦法》，旨在提高員工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意識。我們要求員工須充分了解香港法例下訂明的各種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販毒(追討得益)條例》、《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聯合國制裁條例》和《大規模毀滅武器(提供服務的管制)條例》等，鼓勵員工一旦產生懷疑即履行舉報責任。本集團適時審視及更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辦法》，確保其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規要求，務求與員工通力合作打擊洗錢及恐怖份子資金籌集。

本集團採取了多重措施遏止洗錢及恐怖份子資金籌集的行為。根據證監會的指引，我們設有合規主任及洗錢報告主任，分別由法律合規部部門主管及反洗錢合規組組長擔任，負責監督本集團內一切防止及偵查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活動。為進一步打擊反洗錢行為，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制定了《反洗錢年度合規審計辦法》，規定法律合規部須就反洗錢行為進行年度審計。如有發現違規行為，法律合規部須要求相關部門於兩週內提出改善方案，以杜絕違規行為。

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強制性的反洗錢培訓，以增強員工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知識與能力。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員工參與了共12場反洗錢培訓，並按照員工工作性質制定培訓內容，內容包括現行的法律法規要求、內部政策以及案例分享，鞏固了員工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知識。



反貪污賄賂及金融犯罪

本集團堅守誠實、廉正和公平的核心價值，高度重視員工的誠信廉潔，禁止任何貪污賄賂、勒索及欺詐的不實行為。我們要求員工或持牌代表必須遵守《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基金經理操守準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嚴格履行其職責並維護職業操守。另外，我們於《合規手冊》中明確規定有關饋贈及收取禮物的批准程序和監控措施並列出了「禁止禮品項目」。無論是饋贈或是收取任何禮物，員工須上報部門負責同事集中記錄，並經主管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分管財務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共同批准，嚴禁員工私自饋贈或收取現金及貴重物品等形式的貪污行為及賄賂活動。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防止賄賂守則年度合規審計辦法》，法律合規部對所有部門進行年度賄賂審查，以確保所有部門遵守本集團制定的饋贈及收取禮物程序。

與此同時，我們堅持公開、正直和問責的最高標準，鼓勵員工及與我們有往來的第三方，對任何不當行為作出舉報。本集團的《舉報守則》清晰訂明員工及第三方舉報程序以及保密程序，確保舉報者在保密的情況下有權利採用書面或口頭的形式對任何有關不當行為作出舉報。針對員工舉報，本集團有關部門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應於七個工作天內作出口頭或書面確認，並須嚴格遵守保留舉報記錄的規定，以確保本集團得以持續跟進或追溯相關舉報。另外，如第三方發現任何現有或潛在的不當行為、舞弊及違規情況，可向本集團法律合規部進行舉報，並由法律合規部提交至審計部備案。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及反洗錢培訓。我們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並未接獲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保障網絡安全及客戶隱私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隱私保護，竭力保護客戶信息安全。我們認為維護網絡信息安全是保障客戶信息安全的重要一環。根據證監會《降低及紓減與互聯網交易相關的黑客入侵風險指引》，本集團制定了《資訊保安政策》，圍繞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三大信息安全原則針對網絡安全風險識別和應對策略給予了清晰的指引。資訊科技部定期面向全體員工開展網絡安全意識培訓及測驗，確保員工充分掌握網絡安全相關知識，有效保護商業利益及客戶信息安全，共同為守護良好網絡生態環境盡一份力。

我們在收集及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時全面保障其合法權益。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通知客戶收集客戶個人資料的目的、允許使用範圍及客戶個人資料披露範圍，確保客戶了解及同意個人信息的使用範圍。為進一步保護商業機密及客戶隱私，《資訊保安政策》亦列明機密及敏感數據(來自客戶、企業成員、組織或業務合作夥伴的信息)必須：

- 僅用於指定的收集目的；
- 按照法律及法規規定的保存期限，或主要用途相關的保存期限；
- 嚴格保密，不得擅自披露。

我們確立嚴謹的保密制度，審慎地保護客戶個人資料。我們採取的措施包括：設置門禁安全管制和數據存取監控機制、設置職能分隔制度獨立管理各部門的客戶機密資料、以及禁止員工複製任何客戶資料至個人設備或使用個人電腦處理客戶信息，嚴格控制客戶信息外洩的風險。一旦發生機密資料洩露事件，我們將因應相關情況及時制定並實施補救措施，全力維護客戶權益。



維護及保護知識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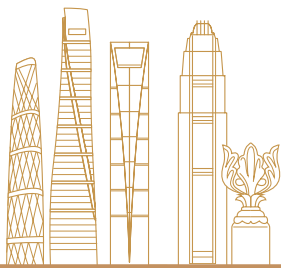
為規範及加強本集團知識產權的管理和應用，本集團《資訊保安政策》中的「軟件使用版權守則」規定所有軟件須得到部門主管和資訊科技部門的批准，方可安裝於本集團的電腦，確保員工安裝所有軟件時必須具備正版軟件許可證。另外，所有獲授權軟件均由資訊科技部統一管理，所有員工不得違規使用及安裝軟件作為個人用途。

與此同時，我們及時備案和更新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商標、域名等。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共有8個已註冊的域名。我們未來將繼續完善知識產權管理建設與程序制度，有效推進知識產權管理工作的開展。

優化金融服務

本集團秉持「客戶為本」的理念，致力提升客戶服務的質量，走高質量發展路線，發揮我們的核心優勢。隨著市場轉為科技導向，我們著手數字化轉型，投入大量資源增強網上交易平台、數據管理、網絡安全及市場監督，從而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面對疫情的挑戰，我們依賴高質素的管理團隊，並借助科技的力量，通過提供遠程服務、安排線上會議等措施，確保向客戶提供高效優質的服務。我們把握市場機遇，主動應對疫情，加速線上及線下服務互相融合及發展。通過與同業開展合作，我們創辦線上互動直播欄目及組織全行業線上路演，豐富全球產品交易平台，拓寬線上交互渠道，持續提升客戶體驗。

面對數字化及智慧化轉型的大趨勢，我們進一步推動線上客戶服務發展，優化線上服務水平。於本報告期內，我們陸續推出「交銀國際服務寶」、「新股寶」以及商業智能報表，著重提高我們業務和管理系統以及數據分析能力，進一步提升數字化及智慧化服務體驗。



在積極優化金融服務的同時，我們亦細心聽取客戶的意見及想法，不斷完善和提高服務質量水平。我們向客戶提供多種查詢和投訴渠道，客戶可通過電話、傳真、電郵等方式與客戶服務中心聯絡。通過完善的客戶投訴處理標準程序，可確保客戶的口頭及書面投訴均得到適時、恰當的處理。當員工接獲投訴後須立刻向部門主管報告，被投訴部門的主管收到投訴後將對所涉事項展開調查，法律合規部亦進一步審核及調查具體投訴事項，並及時向客戶作出回覆。於本報告期內，我們按照既定程序妥善處理所有接獲的投訴，因此我們於本報告期內的投訴解決率達至100%。

規範行銷管理

我們於經營活動中堅守誠實的底線，確保所有對外發佈及提供的資料真實可靠。本集團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等適用於本集團的法律法規，禁止對未獲得證監會認可的產品進行違法廣告宣傳。我們於《合規手冊》中明確規範了推廣材料以及廣告宣傳的行為守則。我們確保廣告宣傳內容的平衡性和合規性，不允許含有虛假、毫無根據、誤導或欺騙的內容以及需包含適用的法律和監管披露聲明或適當的警告聲明。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期望與供應商保持緊密良好的關係，攜手為環境和社會作出正面影響。本集團制定了《器具購置及管理規定》，為供應商的選擇和管理訂立了公正和透明的守則，務求將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減至最低。

對於重大支出的採購程序，如裝修工程類供應商，我們參考交通銀行集團認可的供應商並進行嚴格揀選，謹慎避免聘選在環境及社會方面履責欠佳、聲譽負面的供應商。同時，我們會對自行聘選的供應商進行評估及篩選。除了考慮服務及產品的品質及成本、供應商效率及商譽，我們亦重視其對環境及社會責任作出的承諾及表現，鼓勵供應商提供環保及安全的產品及服務。我們的供應商評估方法包括口頭查詢及供應商服務考察，如觀察供應商提供服務時是否符合職業健康標準及向供應商查詢產品的物料來源及成份，確保供應商合規營運及符合我們對社會及環境的要求。於本報告期內，我們聘用了45間來自香港的供應商，所有供應商均嚴格按照我們的準則進行聘選¹。

¹ 我們的供應商數目統計範圍涵蓋了印刷紙品、裝修工程、傢俱、電器以及清潔衛生供應商，目前尚未涵蓋的供應商包括搬運以及園藝服務供應商。



與此同時，我們於採購辦公室用品的過程中積極考慮環保因素，貫徹「綠色採購」。我們優先考慮採購含可再生物料、具環保認證以及避免購買一次性的辦公室用品，如具可持續認證的紙張、可循環再用的餐具、具節能標籤的電器以及節能燈具等，並鼓勵供應商提供高質量的環保辦公用品，進一步減少本集團對環境的影響。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企業文化，視員工為本集團的重要資產。我們致力凝聚及培育優秀人才，建設同心合作的精英團隊，並營造理想的工作環境，務求將員工的自我價值和企業的發展進程相結合。

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香港《僱傭條例》、《僱員補償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中國內地《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保障本集團員工的合法權益。本集團人力資源部制定了《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旨在規範招聘與解僱、晉升與培訓、薪酬與福利、工作時數與假期等事宜，落實人力資源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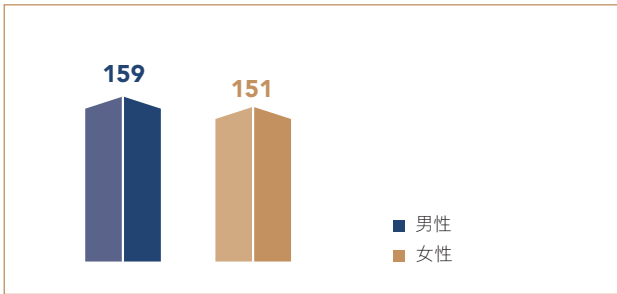
於聘用新員工前，我們會詳細了解員工個人信息及確認員工符合法定勞動年齡。此外，如發現虛報信息或資料不符的情況，我們將要求擬聘員工提出合理解釋；若無合理解釋，我們將根據《僱傭條例》所載列的「即時終止僱傭合約的理由」撤回或取消有關僱傭合約。同時，我們基於平等的原則與員工簽署僱傭合約，並於《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中清晰訂明工作時間、休息日以及假期，禁止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

我們於《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中規範離職的通知期以及程序，我們與員工均須按規定執行離職程序，維護雙方權益。我們於僱傭合約訂明員工的離職通知期，如果雙方未按規定提前通知離職決定，則須賠償對方代通知金。同時，員工離職前須簽署「最後薪金同意書」，確保他們知悉離職薪金的金額，保障員工獲得合理的離職薪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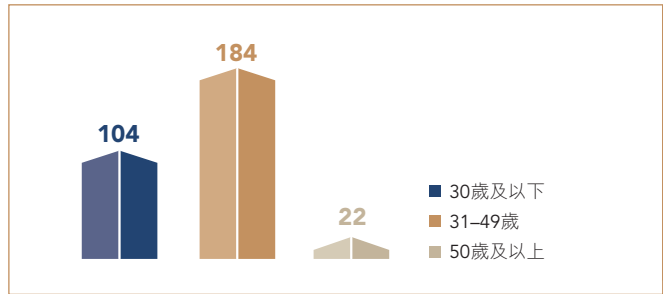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共計310名員工，均為全職員工。本集團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²以及流失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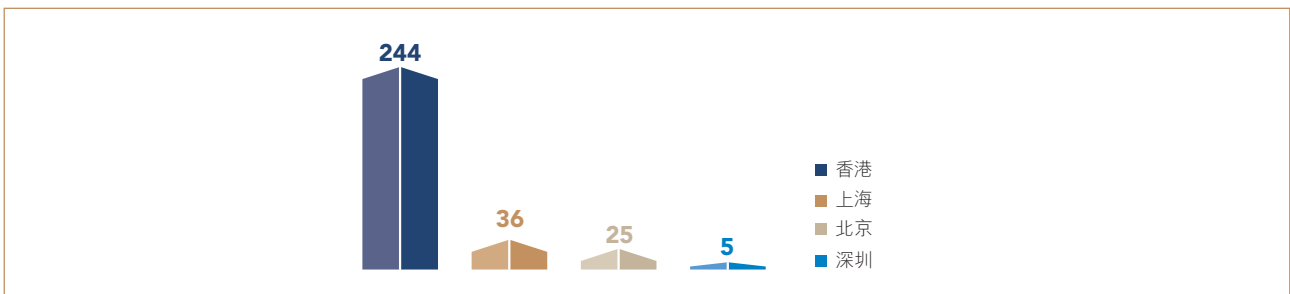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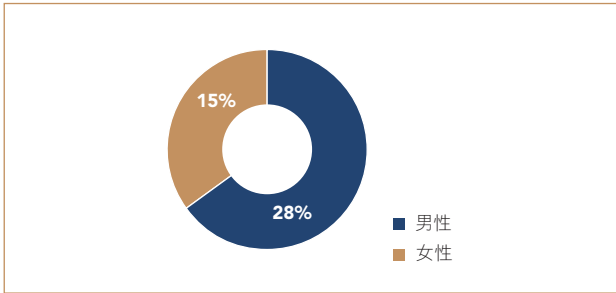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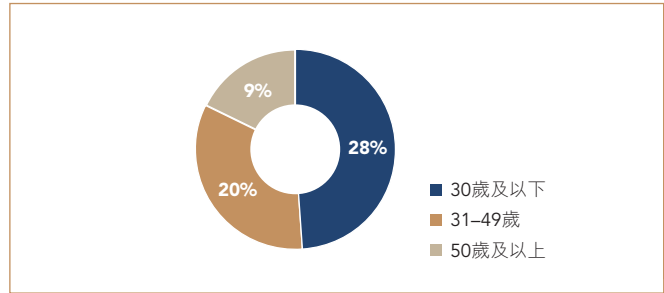
² 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統計數據均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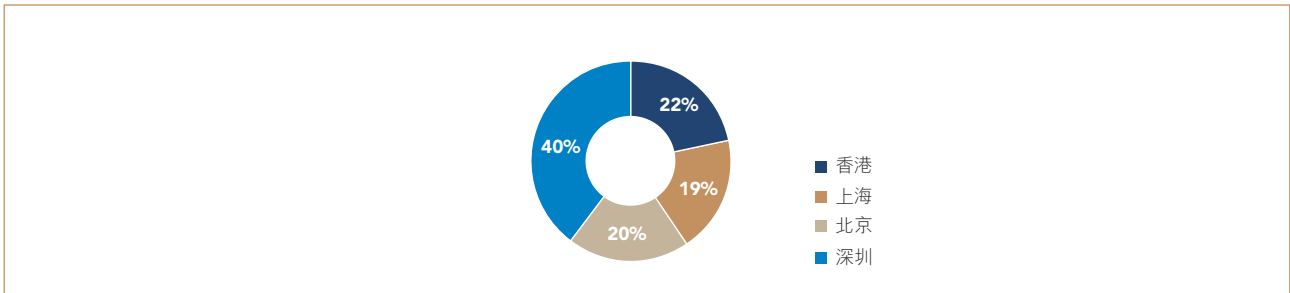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本集團致力締造平等、開放以及多元化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獲得公平公開的招聘、晉升機會和待遇。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香港《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杜絕因性別、身體、種族及民族等因素的歧視行為。在招聘員工時，我們採用統一的甄選流程，從應聘者的學歷、工作經驗、技能和工作要求等相關因素考慮。同時，我們採用統一的晉升準則，於員工考核時重點考慮其在職表現、技能和未來工作要求等，確保在招聘以及晉升過程中不涉及員工性別、家庭狀況、婚姻狀況、是否懷孕或殘疾等因素的影響，維護員工獲得平等機會的權益。



員工待遇及福利

本集團尤為重視員工的待遇及福利保障制度，以吸引人才以及維繫我們的精英團隊。現行《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根據不同崗位的工作性質、時間分佈及人員配備等特殊因素，安排個別崗位員工實行彈性工作時間。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營運所在地的法定休息日要求，不鼓勵且絕不強制員工加班。如遇特殊情況，將安排員工另定假日休息。

我們持續審視最新的僱傭相關條例及市場情況，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以及優於法定要求的福利。我們保障員工享有公眾假期、年假、法定有薪病假、產假及待產假、強積金計劃等法定假期及福利。同時，我們亦設有生日假、婚假、喪假等額外帶薪假期。我們除了按照《僱員補償條例》為所有員工購買工傷保險外，更為員工及其直系家屬購買團體醫療保險，提供完善的醫療福利。同時，我們設置了獨立的哺乳室，並提供桌椅及電冰箱等福利設施，向處於哺乳期的女員工提供友善的職場環境，展現我們對員工的關懷。

我們亦成立了康委會作為統籌員工集體活動及福利措施的組織，期望促進不同部門間員工的交流，促進員工對本集團的歸屬感。未來，我們會持續向員工提供優厚的福利措施，弘揚「以人為本」的企業文化。



哺乳室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健康及福祉，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高效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以及中國內地《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並於《人力資源管理制度》規定必須為員工購買勞工保險、團體人壽保險、人身意外保險及商務旅行保險，最大限度地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另外，我們為員工提供不同類型的年度體檢計劃，以針對性地滿足員工的需求。與此同時，我們亦為員工配備符合人體工學的辦公設備，定期檢查辦公場所的消防裝置，減少員工在辦公過程受到職業性危害和遭遇消防事故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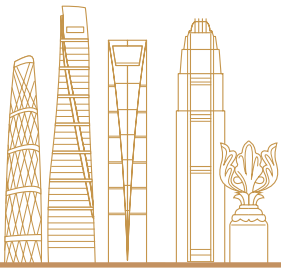


我們全面考慮及減少員工在工作地點和往返工作途中的安全問題。本集團制定了颱風及暴雨等極端天氣事件的工作安排及應變措施，確保員工的安全。我們亦對員工進行安全教育，如向員工發出《防火安全指引》，教育員工火災應對措施以及熟習逃生路線，提高員工的防火意識。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工傷或因工作關係死亡的個案。

我們亦高度重視員工的身心健康，鼓勵員工培養業餘的興趣活動，協助員工維持工作與生活的平衡。為此，我們成立「交銀國際奔跑團」，通過手機定位記錄自願參與的員工跑步里程，獎勵完成活動目標的員工，從而鼓勵員工加強運動，增強身體素質，令員工在工作之餘釋放壓力，促進員工的身心健康。

疫情防控 積極部署

2020年以來，新冠疫情的肆虐令全世界都受到了嚴重的影響。為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我們於疫情初期已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領導小組，由董事長出任組長，執行委員會全體成員、辦公室、人力資源部、財務會計部和行政部主管擔任小組成員，充分發揮各自職能作用，統籌及推進防疫工作部署。



強化領導組織 明確部署防疫工作

- 因應疫情發展，疫情防控領導小組於本報告期內先後召開二十次會議部署防疫工作，確保及時制定防疫措施及調節防疫措施的強度。
- 我們適時向員工派發最新的防疫安排通知，確保與員工保持緊密的溝通，以保障員工健康安全以及業務按序運作。



提升防疫力度 實施特殊工作安排

- 我們因應疫情不同階段實施了不同的工作安排，減少疫情蔓延的風險。於疫情嚴峻的時期，我們實施最低限度的到崗工作，盡可能安排員工進行遠程辦公。對於無法實施遠程辦公的部門，我們亦安排異地辦公，為不同部門的同事安排不同辦公地點及樓層辦公，並每天定時消毒辦公場所內的公共設施，減低員工交叉感染的風險。
- 同時，我們要求員工取消外部拜訪、工作聚餐及現場會議，並採用視頻或電話會議方式。



堅持疫情防控 建立疫情報告機制

- 我們建立疫情防控及報告機制，要求部門負責人上報疫情報告，包括部門員工的健康情況、是否有接觸確診患者以及居住社區是否出現確診案例等，確保我們及時掌握相關情況及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
- 按照政府、監管機構及本集團的內外部要求，我們每天向員工及相關人員報告最新消息，確保防疫資訊及時傳達。



加強員工關愛 提高衛生防護意識

- 疫情發生後，我們迅速採購並向員工發放防護口罩及消毒洗手液等防疫物資，主動關心員工健康及情緒，了解員工需要，提供協助。
- 在疫情發展的不同階段，我們提供員工午餐津貼、交通費用以及檢測費用報銷，向員工提供適度援助。我們還主動向注射新冠肺炎疫苗的員工提供相關假期，以鼓勵員工注射疫苗，保障員工健康。
- 為提高員工在疫情期間的防護意識，我們及時向員工倡議防疫要求及發放正確防疫資訊。我們要求員工進入辦公場所時須檢查體溫以及工作期間須配戴口罩，提高全體員工的衛生意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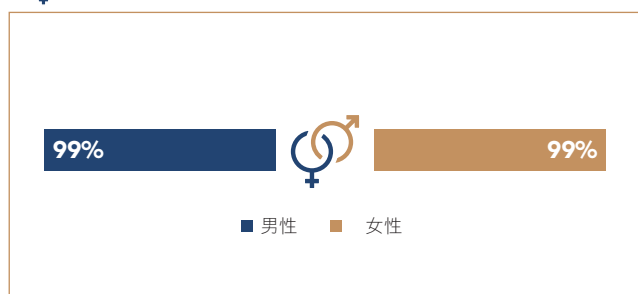


員工培訓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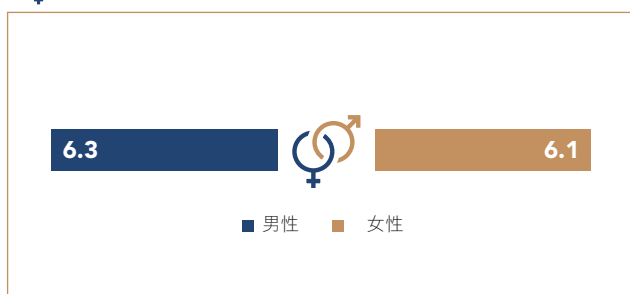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明人才培育對公司業務長遠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積極組織員工參與各類教育培訓課程，並於《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明確了本集團在統籌培訓以及員工培訓補助的規定，協助員工掌握切合工作需求的專業知識以及技能，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我們通過自辦或邀請外部專業培訓機構舉辦各類型課程、專題講座、座談會以及團隊建設活動等，幫助員工掌握行業最新發展趨勢，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及商業環境。另外，我們亦制定了員工進修補助計劃，資助員工報讀與專業相關的課程及考試，鼓勵員工按照個人職業規劃提升資質。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員工培訓百分比⁴及平均培訓時數⁵如下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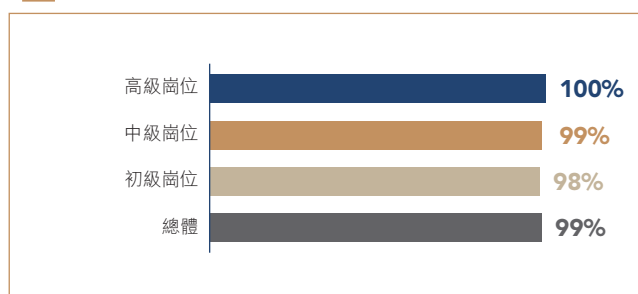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培訓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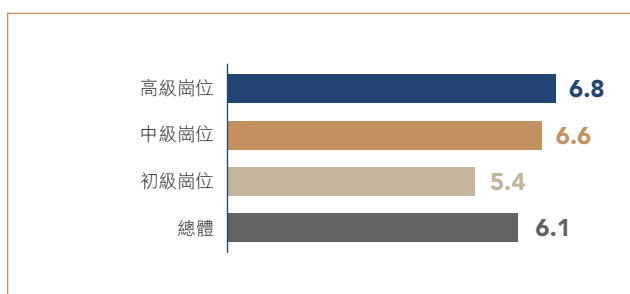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員工培訓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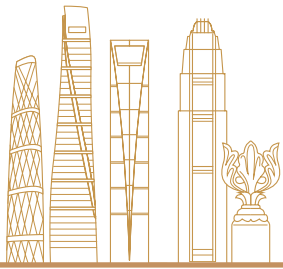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⁴ 培訓百分比的計算方法為：該類別受訓員工人數／該類別員工總人數*100%。

⁵ 員工平均培訓時數的計算方法為：該類別員工受訓總時數／該類別員工總人數。

⁶ 以下列出的員工培訓統計數據包含了由本集團舉辦的內部培訓以及部份由本集團資助員工參與的外部培訓。當中均不包含於報告期內離職員工的相關數據。



於本報告期內，我們舉辦了多場新員工入職培訓，以加深新員工對公司企業文化理念、監管規定及管理制度等多方面的認知，協助新員工更快適應嶄新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與廉政公署合辦反賄賂及反洗錢培訓，向員工強調遵守行業相關法律法規的重要性，提高員工的合規意識和職業操守。為進一步加強員工的專業知識，我們舉行了多場專題培訓講座，包括不同行業的投資趨勢，協助員工深入了解行業最新的發展趨勢，準確掌握行業未來的動向，有助提高員工投資決策能力。我們亦舉辦了一場網絡安全意識培訓，提高員工的網絡安全意識。我們亦因應業務需求邀請外部專家就第二上市、有關關連交易等最新法律規則舉行講座，提高員工有關業務知識及能力。



線上網絡安全培訓

 專題培訓講座包括：





關愛環境 綠色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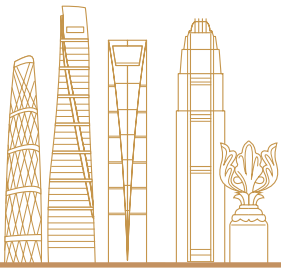
為持續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貫徹「綠色營運」的理念，致力減少營運過程對環境產生的負面影響，確保我們能在業務發展以及環境保護之間取得平衡。

綠色辦公室措施

由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地點主要為辦公室，對環境產生的主要影響為用電或用車產生的排放、辦公產生的廢棄物以及資源耗用。雖然我們於日常營運中並未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產生重大的影響，但我們亦積極製作《綠色辦公室小貼士》，身體力行地落實資源節約措施，並以身作則地教育員工實踐環保行為。於本報告期內，我們落實在節約能源、節約用水、節省燃油、減少廢物及回收廢料等方面的環保措施，並積極實踐環保採購。我們在日常辦公主要推行的節能環保措施如下：

節省紙張

我們提倡無紙化的辦公環境，鼓勵員工儘量採用電子化方式辦公，例如使用電子郵件、掃描等方式傳閱及溝通及以電子方式保存文件，達到節約紙張的目的。與此同時，我們亦在各影印機旁設置廢紙箱以及將影印機時預設為雙面影印模式，倡導員工重複使用回收紙或單面廢紙以及使用雙面影印，減少浪費紙張。



節約用電

我們教育員工養成節約用電的習慣，以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浪費。我們向員工發送《安全用電注意事項》，提醒員工於放假前、下班後及使用會議室後，務必關閉一切不必要的電源，如燈光、影印機、電腦、水機以及咖啡機等。我們亦倡議員工如非必要時不申請加時使用辦公室空調，減少額外用電。我們亦積極採用低耗電量的電器，如具有一級能源標籤的電器，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益。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節能措施得以有效落實，減低了我們辦公室的總耗電量。

節約用水

為避免水資源浪費，我們於適當位置張貼節水告示，以提高員工對節約用水的意識。另外，我們於會議室內提供客人專用水杯及建議員工進行內部會議時自備水杯，減少使用樽裝水。基於業務性質，我們不屬於高耗水行業，我們的辦公用水主要來自於市政供水系統，並無求取水源上的困難。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節水措施得以有效落實，並未出現異常使用水資源的情況。



節水告示



合理用車

我們的車輛主要用於接待客戶、會務接送等用途。為提倡低碳辦公及資源節約，我們鼓勵員工多使用電話、視像會議等方式進行會議以及使用公共交通工具進行業務拜訪，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與此同時，我們通過為司機提供低碳駕駛培訓，要求員工更妥善地安排行程，避免車輛引擎空轉的情況等，盡可能提高車輛的燃油效率，以減少行車時造成的空氣污染。我們亦定期檢查車輛狀況，盡量避免因車輛零部件老化、磨損而造成的燃油效率低下。於報告期內，我們節約用車的措施得以落實，減少了因用車產生的大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香港辦公區域⁷ – 資源消耗量

類別	2020年消耗量	2020年消耗密度	2019年消耗量	2019年消耗密度
能源總耗量	921.61兆瓦時	3.78兆瓦時／人	1,013.94兆瓦時	3.98兆瓦時／人
直接能源耗用量				
耗油量(汽油) ⁸	6,772.90升	1,128.82升／每輛車	13,575.00升	2,262.50升／每輛車
	65,638.65千瓦時 ⁹	10,939.78千瓦時／每輛車	131,560.29千瓦時	21,926.72千瓦時／每輛車
間接能源總耗量				
耗電量	855,973.00千瓦時	3,508.09千瓦時／人	882,381.00千瓦時	3,460.32千瓦時／人
		183.34千瓦時／平方米		189.00千瓦時／平方米
耗水量 ¹⁰	872.73噸	3.58噸／人	806.96噸	3.16噸／人
總耗紙量	6,835.75千克	28.02千克／人	7,222.45千克	28.32千克／人

⁷ 本集團香港辦公區域包含：位於香港中環的總部辦公室和尖沙咀辦公室，共計4,668.7平方米。

⁸ 耗油量來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香港辦公區域擁有營運控制權的6輛公務車。因應疫情，本集團減少外訪及業務接待，以保障員工安全。因此，2020年度公務車輛的耗油量較上一報告期出現顯著下降。

⁹ 耗油量原始收集單位為升，參考國際能源署的《能源數據手冊》提供的轉換因子轉換成以千瓦時表達。

¹⁰ 由於大廈統一供水，此部分為按照大廈管理處提供的各樓層平均用水量及日均用水量進行計算。



環保教育與宣傳

我們積極以不同渠道向員工宣傳環保意識，鼓勵員工養成環保習慣並於生活中實踐環保行為。我們教育員工於辦公範圍內按規實施環保措施，並安排專責人員作定期檢查工作，以確保員工在遵循既定環保要求的同時，亦養成良好的環保習慣。另外，我們在員工活動區提供可重用餐具，鼓勵同事避免使用即棄餐具。未來，我們將積極探索組織員工參與環保活動的機會，進一步提倡員工踐行環保。

廢棄物的處置與回收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廢物處置條例》，按例處置辦公過程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我們辦公室主要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包括廢棄電腦屏幕、螢光燈管以及碳粉盒。我們優先考慮回收有害廢棄物，以達至物盡其用的原則。我們已將所有廢棄的電腦屏幕捐贈予慈善機構回收使用，避免直接棄置有害廢棄物。我們亦安排供應商定期回收碳粉盒，確保有害廢棄物得到妥善處置，避免污染環境。同時，我們於辦公室設置廢棄物分類回收箱，回收廢紙、鋁罐以及膠樽等無害廢棄物，並放置到辦公室大廈的中央回收箱內進行集體回收。我們積極響應政府的呼籲，推行辦公室源頭減廢，減少辦公室廢棄物的產生。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減少廢棄物措施得以有效落實，並未出現異常的情況。



香港辦公區域－廢棄物產生量

類別	2020年產生量	2020年產生密度	2019年產生量	2019年產生密度
有害廢棄物				
廢棄螢光燈管	40個	0.01個／平方米	45個	0.0086個／平方米
廢棄碳粉盒	150個	0.61個／人	166個	0.65個／人
電腦屏幕	54個	0.22個／人	0個	0個／人
無害廢棄物				
廢棄紙張 ¹¹	2,050.73千克	8.40千克／人	2,166.73千克	8.50千克／人
電腦主機	0台	0台／人	66台	0.26台／人

¹¹ 廢棄紙張為按照30%的耗紙量進行估算。

低碳減排 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積極實踐節能低碳措施，減少營運過程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切合低碳經濟的趨勢。為了解及監控業務溫室氣體排放量，我們定期核算香港辦公範圍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香港辦公區域的溫室氣體排放分為直接排放(範圍1)及間接排放(範圍2及範圍3)三類型。溫室氣體排放來源分別為車輛使用的燃油(範圍1)、在營運時的電力消耗(範圍2)、員工乘坐飛機外出以及棄置到堆填區的廢紙(範圍3)。



香港辦公區域－溫室氣體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2020年排放量	2019年排放量	單位
範圍1 ¹² ：	18.02	36.11	公噸
範圍2 ¹³ ：	664.26	680.14	公噸
範圍3 ¹⁴ ：	20.11	135.08	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1，2&3)	702.38	851.33	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範圍1，2&3)	0.15	0.18	公噸／平方米
	2.88	3.34	公噸／人

¹² 溫室氣體(範圍1)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系數參考：機電工程署和環境保護署共同發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2010年版》。因應疫情，本集團減少外訪及業務接待，以保障員工安全。因此，2020年度公務車輛的溫室氣體排放較上一報告期出現顯著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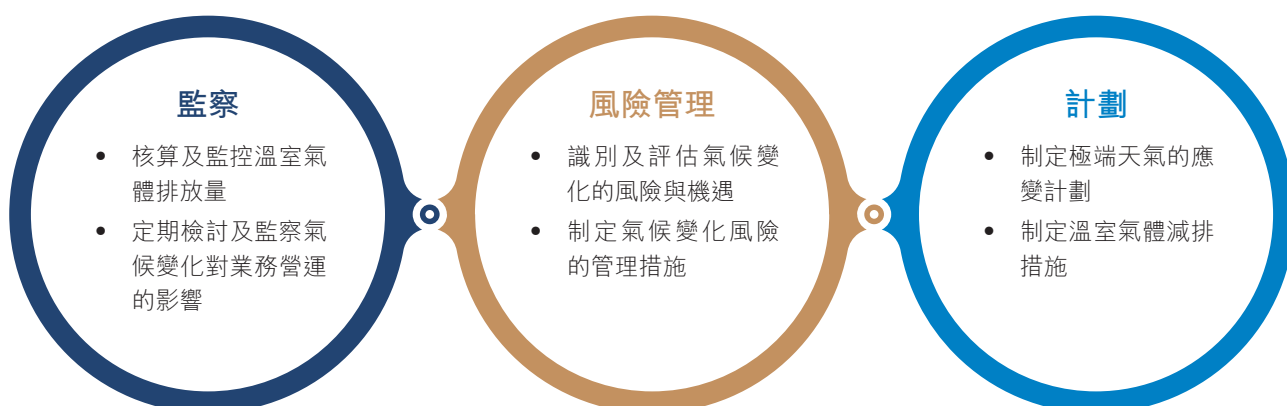
¹³ 溫室氣體(範圍2)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系數參考：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碳排放計算器」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2019可持續發展報告》。

¹⁴ 溫室氣體(範圍3)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系數參考：聯交所《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以及國際民航組織碳排放計算器<https://www.icao.int/environmental-protection/CarbonOffset/Pages/default.aspx>。因應疫情，本集團減少員工差旅，以保障員工安全。因此，2020年度的差旅排放較上一報告期出現顯著下降。

我們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來自辦公室用電以及員工商務差旅，因此我們制訂了針對性的減排措施。我們鼓勵員工節約能源，減少用電，於非辦公時間關閉一切照明燈具以及電器，減少了因能耗而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與此同時，我們實行「綠色採購」措施，優先考慮採購具有一級能源標籤的電器，提高能源使用效益。另外，我們亦提倡員工以電話或視像會議取代商務差旅，減少因差旅而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於報告期內，我們有效施行上述節能減排措施，但受限於疫情影響，我們的出勤及差旅次數因而大幅減少，因此無法切實統計相關減排措施的成果。



除了實踐低碳營運，我們亦日漸關注氣候變化對營運造成的影響，計劃制訂相應的政策以及措施減少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制訂《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以應對颱風等極端天氣造成的營運中斷，確保業務能迅速回復正常營運，加強了我們應對氣候變化的能力，從而減低營運風險。同時，我們於報告期內草擬了《應對氣候變化相關事宜管理辦法》，當中包括訂明工作組的職責、識別氣候變化事宜對業務場所的影響，並從監察、風險管理以及計劃三個方面制訂具體管理氣候變化相關事宜的措施，控制氣候變化可能對我們造成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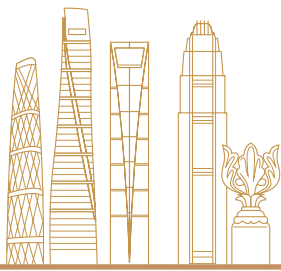


除此之外，我們亦重視其他空氣污染物對本地環境的影響。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並按例管理我們的空氣污染物排放源，其主要為香港辦公區域擁有營運控制權的六輛公務車。

香港辦公區域－空氣污染物排放量

空氣污染物種類 ¹⁵	2020年排放量	2019年排放量	單位
NOx排放量	2.50	5.46	千克
SOx排放量	0.10	0.20	千克
CO排放量	22.49	49.08	千克
PM2.5排放量	0.06	0.12	千克

¹⁵ 空氣污染物排放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係數參考歐洲環境署發佈的《EMEP/EEA Air Pollutant Emission Inventory Guidebook — 2016》。因應疫情，本集團減少外訪及業務接待，以保障員工安全。因此，2020年度公務車輛的空氣污染排放物較上一報告期出現顯著下降。



綠色金融

為增強我們商業模式的可持續性及競爭力，我們善用自身業務特點，響應市場需求及趨勢，積極推動綠色金融業務發展。我們優先支持綠色環保項目，將綠色投資與可持續發展需求相結合，助力建設綠色產業，貫徹我們可持續發展的宗旨。

負面篩除策略

我們在對項目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對高污染、高耗能等行業進行迴避，就回報率相同的投資項目而言，優先選擇綠色項目。此外，在投後管理階段，我們緊密監測交易對手方的負面輿情，若交易對手出現重大社會負面影響事件，則會向前台業務部門發出風險提示，督促業務部門採取合適的處置策略。

綠色債券

我們積極助力綠色債券的發行，推動綠色創新產業發展。於本報告期內，我們共完成了3項綠色債券的發行。於2020年2月19日，作為聯席全球協調人，我們再次助力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發行2億美元的綠色債券。此筆綠色債券旨在為合格綠色資產進行再融資，推動了綠色地產業界的發展。其後於2020年7月28日，我們作為聯席簿記管理人，助力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推行了兩筆分別為5億及7億的綠色債券。這兩筆綠色債券用於支持發展清潔交通產業，在發行前已獲得氣候債券倡議組織的認證，證明是次綠色債券應對氣候變化的貢獻。我們助力企業發行綠色債券，響應國際資本市場對綠色金融的關注，亦體現了我們踐行綠色金融發展策略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經濟發展的努力。



心繫社區 創造共贏

作為一家重視履行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在致力發展自身業務的同時，亦密切關注社區可持續發展的需求，以期發揮企業的影響力來助力社區發展，創造共贏機會。於疫情爆發之初，我們率先為社區捐獻物資，支援社區，體現守望相助的精神。同時，我們積極與不同慈善機構合作，組織員工參與各類型的公益活動。我們連續多年與香港公益金合作，參與「公益金百萬行」，積極捐款，支持有需要的社群。



2020年初，疫情肆虐中國內地，我們秉承家國情懷，率先向湖北省慈善總會捐款100萬元人民幣，支援疫情防控工作。同時，我們亦積極向香港護老院等社區組織提供物資援助，體現守望相助精神，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我們的員工自發踴躍捐獻物資，合計捐贈38.28萬元港幣，並在抗疫物資短缺關頭向武漢市中心醫院捐獻3,000個醫用口罩。



2020年1月5日，我們再次組織員工參加香港公益金「港島、九龍區百萬行」慈善步行籌款，並捐獻1.05萬元港幣，為香港公益金資助的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獻出一分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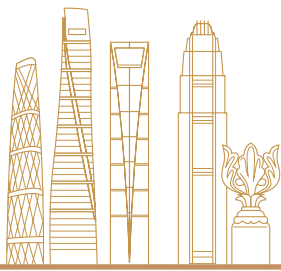


附錄：聯交所《指引》索引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A.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有關「向水及土地的排污」的內容不適用於我們的主營業務。其餘內容已於「低碳減排應對氣候變化」及「廢棄物處置與回收」章節披露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低碳減排 應對氣候變化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減排 應對氣候變化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處置與回收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處置與回收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低碳減排 應對氣候變化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廢棄物處置與回收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綠色辦公室措施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不適用，我們主營業務不涉及產品生產及包裝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關愛環境 綠色營運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關愛環境 綠色營運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員工培訓與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員工培訓與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員工培訓與發展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關懷員工 培育人才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商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商管理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有關「產品的健康與安全」、「標籤」的內容不適用於我們的主營業務。其餘內容已於「保障網絡安全及客戶隱私」、「維護及保護知識產權」以及「規範行銷管理」章節披露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主營業務不適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優化金融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維護及保護知識產權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主營業務不適用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障網絡安全及客戶隱私



層面	指標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備註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反貪污賄賂及金融犯罪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反貪污賄賂及金融犯罪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反貪污賄賂及金融犯罪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心繫社區 創造共贏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心繫社區 創造共贏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心繫社區 創造共贏

獎項



智通財經，同花順財經



智通財經，同花順財經



財資



鳳凰網



上海期貨交易所旗下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證券時報



證券時報



每日經濟新聞



證券時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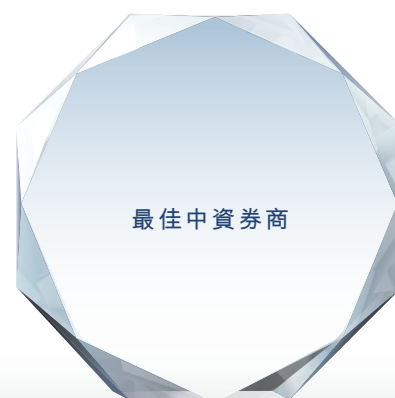
證券時報



財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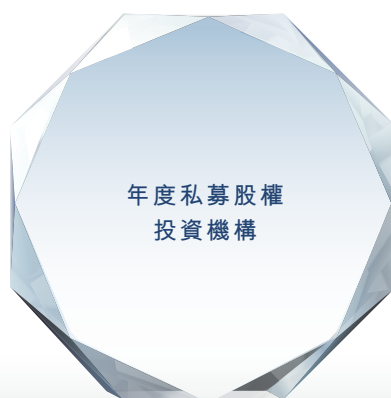
財資



香港大公文匯傳媒集團



港股100強研究中心



上海報業集團界面新聞



上海報業集團界面新聞



路孚特



路孚特



路孚特



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7至23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
-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b)、22、26及39.1(b)。

於2020年12月31日，保證金客戶貸款金額為2,799,125千港元，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金額為2,642,655千港元，合計佔貴集團資產總額23%。於2020年12月31日，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撥備金額分別為82,678千港元及269,803千港元。

貴集團的減值損失按照「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在計算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一系列的參數估計。對於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管理層運用包含諸如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及前瞻性信息等關鍵假設及參數的統計模型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當中已考慮新冠疫情的潛在影響。對於第三階段已發生信用減值的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管理層經考慮前瞻性因素後，通過預估該等金融資產預期將產生的現金流，計量信用損失撥備。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瞭解管理層關於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包括採用的減值模型及使用的關鍵假設；並通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以及主觀判斷的程度，就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進行評估；
- 我們測試管理層對記錄、批准及監測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
- 我們測試管理層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監測的關鍵控制；
- 在內部模型專家的支持下，我們評估管理層所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及關鍵假設的合理性，並包括輸入數據參數、前瞻性信息並考慮管理層對新冠疫情的潛在影響的評估；
- 我們對管理層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的重大假設的合理性提出專業質疑，包括釐定信用風險的階段判斷及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並對不同經濟場景所採用的權重進行了敏感度分析；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續)

管理層考慮大量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但不限於貴集團的內部及外部違約數據、相關證券的資料、釐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門檻、違約的界定、外部經濟數據、經濟場景權重及前瞻性信息，為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性和準確性帶來不確定因素。

貴集團預測未來期間在不同經濟場景下因違約所產生的信用損失。確認為損失撥備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惡化程度而定。

基於資產規模及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由於進行預期信用損失估計時所涉及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及假設存在主觀性，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具有重大內在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抽樣檢查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所使用的數據輸入，以評估其完整性和準確性；
- 我們通過抽樣測試，檢查貴集團及結算所記錄並對照獨立資料來源核對年末市場報價，並參考最近的交易量評估有關證券的流動性，以評估保證金客戶貸款抵押品的存在性及其估值的合理性；
- 我們通過抽樣測試，根據借款人經濟背景、財務資料、過往還款記錄及還款計劃以及有否抵押物(如適用)，對管理層估計折現未來現金流量時所涉及的關鍵假設及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進行評估及提出專業質疑，抽樣評估貴集團對分類為第三階段的保證金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所作減值撥備的適當性。

基於上文，我們認為已取得的證據及已執行的程序可支持管理層在保證金客戶貸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減值評估時所用的判斷及假設。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a)、22及39.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主要由非上市基金、債券投資及優先股組成。該金額由3,739,873千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7,107千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組成。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估值是基於大量的輸入值的估值模型進行評估。由於多項主要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估值過程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新冠疫情爆發給不同公司、行業、國家、地區及市場帶來機遇或挑戰，具體取決於相關投資公司的業務分部。因此，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的不確定因素增加。

估計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存在高度不確定性。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而言，由於應用估值模型的複雜程度、所用重大假設的主觀性及選擇不可觀察輸入值涉及重大判斷，有關第三層級的估值具有重大固有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瞭解管理層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以及複雜性、主觀性、敏感性及管理層偏好影響或欺詐等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平，加之新冠疫情對相關投資的影響，來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我們測試有關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及層級分類的關鍵內部控制；
- 我們測試有關管理層監管投資財務及非財務資料更新的關鍵內部控制；
- 我們評估管理層所聘用外部估值專家的勝任能力及客觀性；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支持下，我們參考市場慣例，抽樣測試並評估用以估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模型的合適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續)

由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金額重大、以及管理層使用估值模型、假設及不可觀察輸入值涉及重大判斷，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估值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而言，我們抽樣審查及評估與估值有關投資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 我們抽樣評估關鍵模型輸入值、估值中使用的內部及外部支持文件的合適性及合理程度及測試算術計算的準確性；
- 我們評估管理層選擇估值模型及重大假設和數據時所作的判斷會否存在管理層偏好的情況；
- 對於年內出售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我們評估及比較出售所得款項與上一年度的估值結果，以測試管理層估值的合理性。

基於上述審計程序，我們認為已取得的證據及已執行的程序可支持管理層在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評估時所使用的判斷及假設。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潘德昌。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1年3月24日

合併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	413,270	364,401
利息收入	5	675,079	545,152
自營交易收入	5	987,503	507,454
		<u>2,075,852</u>	<u>1,417,007</u>
其他收入	5	118,943	153,235
收益及其他收入		<u>2,194,795</u>	<u>1,570,242</u>
佣金及經紀支出	6	(56,586)	(36,613)
融資成本	7	(279,641)	(355,598)
員工成本	8	(401,993)	(374,378)
折舊		(83,275)	(78,059)
其他經營支出	10	(178,266)	(171,329)
減值撥備變動	11	(262,322)	(49,236)
		<u>(1,262,083)</u>	<u>(1,065,213)</u>
營業利潤		932,712	505,02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9	(10,413)	26,571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20	734	(91)
		<u>923,033</u>	<u>531,509</u>
稅前利潤		923,033	531,509
所得稅支出	12	(71,852)	(30,870)
		<u>851,181</u>	<u>500,639</u>
本年利潤		<u>851,181</u>	<u>500,63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843,155	500,567
非控股權益		8,026	72
		<u>851,181</u>	<u>500,639</u>
本公司股東於本年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攤薄(每股港元)	13	0.31	0.18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年利潤	851,181	500,63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97,152	(39,249)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時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22,473)	43
	74,679	(39,206)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97,901	(8,805)
	172,580	(48,011)
日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41,346	24,157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213,926	(23,854)
綜合收益總額	1,065,107	476,78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25,092	477,077
非控股權益	40,015	(292)
	1,065,107	476,78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	37,338	34,054
使用權資產	16	111,830	73,623
無形資產	17	3,196	3,196
聯營公司權益	19	211,159	393,964
合營公司權益	20	124,320	33,274
其他資產	21	41,172	24,7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2	2,488,616	3,172,930
貸款及墊款	23	1,095,098	1,509,172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7	-	224,987
遞延稅項資產	33	10,876	10,758
非流動資產總額		4,123,605	5,480,668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23	1,708,665	817,323
可收回稅項		2,295	-
應收賬款	24	1,108,083	511,92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	446,139	346,462
保證金客戶貸款	26	2,799,125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7	237,350	379,596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8	5,85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8	-	5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28	1,269	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2	492,641	1,457,6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0,405,548	6,507,553
衍生金融資產	22	24,367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2,004,915	545,141
流動資產總額		19,236,254	13,249,561
資產總額		23,359,859	18,730,229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4	3,942,216	3,942,216
未分配利潤		3,419,833	2,778,837
重估儲備		(95,069)	(167,158)
外幣換算儲備		39,999	(25,913)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7,306,979	6,527,982
非控股權益	18	476,959	99,828
總權益		7,783,938	6,627,810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5	–	4,964,230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35	1,000,000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35	313,835	248,915
租賃負債	16	56,438	25,019
遞延稅項負債	33	45,789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16,062	6,238,164
流動負債			
借款	35	8,633,885	3,216,467
回購協議之債項	35	3,755,772	1,222,714
應交稅金		13,337	11,388
應付員工薪酬		176,850	101,524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30	128,621	67,213
應付賬款	31	612,645	405,443
合同負債	32	51,431	55,479
租賃負債	16	56,169	51,7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8	33,759	5,45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8	–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2	663,255	723,871
衍生金融負債	22	34,135	2,942
流動負債總額		14,159,859	5,864,255
負債總額		15,575,921	12,102,419
總權益及負債		23,359,859	18,730,229
流動資產淨額		5,076,395	7,385,3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200,000	12,865,974

於第107頁至23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3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孟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程傳閣，
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未分配 利潤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u>3,942,216</u>	<u>2,778,837</u>	<u>(167,158)</u>	<u>(25,913)</u>	<u>6,527,982</u>	<u>99,828</u>	<u>6,627,810</u>
本年利潤	-	843,155	-	-	843,155	8,026	851,18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43,936*	72,089	65,912	181,937	31,989	213,926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887,091	72,089	65,912	1,025,092	40,015	1,065,107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337,116	337,116
已付普通股股息(附註14)	-	(246,095)	-	-	(246,095)	-	(246,095)
於2020年12月31日	<u>3,942,216</u>	<u>3,419,833</u>	<u>(95,069)</u>	<u>39,999</u>	<u>7,306,979</u>	<u>476,959</u>	<u>7,783,938</u>
於2018年12月31日	3,942,216	2,520,038	(170,708)	(17,472)	6,274,074	134	6,274,20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	(4,418)	-	-	(4,418)	-	(4,418)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u>3,942,216</u>	<u>2,515,620</u>	<u>(170,708)</u>	<u>(17,472)</u>	<u>6,269,656</u>	<u>134</u>	<u>6,269,790</u>
本年利潤	-	500,567	-	-	500,567	72	500,639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	(18,599)*	3,550	(8,441)	(23,490)	(364)	(23,854)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481,968	3,550	(8,441)	477,077	(292)	476,785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00,119	100,119
已付普通股股息(附註14)	-	(218,751)	-	-	(218,751)	-	(218,751)
附屬公司所付股息	-	-	-	-	-	(133)	(133)
於2019年12月31日	<u>3,942,216</u>	<u>2,778,837</u>	<u>(167,158)</u>	<u>(25,913)</u>	<u>6,527,982</u>	<u>99,828</u>	<u>6,627,810</u>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未分配利潤的金額。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923,033	531,509
調整：		
股息收入	(93,178)	(110,111)
來自貸款或客戶的利息收入	(412,850)	(362,442)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62,229)	(182,710)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28,279)	(47,170)
融資成本	279,641	355,598
折舊	83,275	78,059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36	3
減值撥備變動	262,322	49,2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及負債的收益淨額	(813,515)	(276,068)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虧損淨額	7,915	1,7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券投資的(收益)/虧損淨額	(22,473)	43
外匯收益	(22,545)	(49,98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413	(26,571)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734)	9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89,168)	(38,749)
其他資產增加	(16,462)	(1,8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增加	(2,949,550)	(2,300,9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203,254)	692,911
衍生金融資產減少	1,710	3,082
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575)	(2,346)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592,785)	128,909
保證金客戶貸款(增加)/減少	(154,816)	1,234,117
貸款及墊款增加	(470,693)	(906,6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減少	367,227	20,631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	671	1,30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47	(547)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5,857)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4,652)	62,243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207,202	(91,16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28,300	1,713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5)	(28)
應付員工薪酬增加	75,326	23,008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減少	(87,787)	(27,153)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4,048)	37,350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938,719)	(1,164,141)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已付所得稅		(25,700)	(36,940)
收到貸款或客戶利息		420,132	348,506
收到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29,690	48,735
已付利息支出		(291,956)	(352,386)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806,553)	(1,156,226)
投資活動			
收到股息		93,178	110,111
收到債券利息收入		524,781	294,855
購入物業及設備		(21,931)	(13,664)
分步收購附屬公司		23,293	–
購入聯營公司		(55)	(158,664)
聯營公司分配利潤		86	–
注資於合營公司		(86,497)	(31,703)
合營公司分配利潤		15	1,694
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1,170,967)	(2,910,823)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735,430	708,89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62	(29)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2,097,395	(1,999,324)
融資活動			
提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淨額	43	3,091,316	3,228,414
非控股權益注資		337,116	100,119
向股東支付的股息		(246,095)	(218,751)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133)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43	(73,926)	(69,67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108,411	3,039,9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99,253	(115,572)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0,455	589,3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0,583	66,679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2,000,291	540,4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非另行說明，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非另行指明，該等政策於所呈列之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列賬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重估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重大判斷或更為複雜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範疇披露於附註3。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就當前會計期間之該等財務報表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重大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經修訂)
- 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b) 尚未獲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頒布，惟尚未於2020年12月31日報告期強制執行，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該等準則預期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或可預見日後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有權獲得參與實體業務之可變回報或因此面對風險，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開始合併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公允價值作初步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所持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所持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力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按公允價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因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將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允價值後續變動，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所持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於議價收購情況下，所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之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亦會對銷。已就附屬公司所呈報金額作出必要調整以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b) 不導致控制權變更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價值與所收購相關分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列作權益。

(c)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2.2.2 單獨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可歸屬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該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股息時須對上述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能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的實體，一般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透過增減賬面值確認投資方分佔被投資方於收購日期後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入賬為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僅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部分金額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損益於收益表確認，分佔其他綜合收益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對投資賬面值作相應調整。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失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其他損失，除非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有否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倘存在有關證據，本集團按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收益表「分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旁確認有關金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及損失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方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會對銷。已就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攤薄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資安排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資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資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資業務或合營公司，視乎各投資方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經評估合資安排的性質後，本集團釐定該等合資安排為合營公司。合營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收購合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後，合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損失等於或超過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際上屬於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損失，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合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以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證實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損失亦會對銷。已就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作出策略決策之指導委員會。

2.6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規定的「五步驟評估法」評估各收益來源的性質。

自經紀佣金所得收益乃按協定利率根據本集團代表其客戶執行的購買、銷售或其他交易或服務確認。有關佣金直接從交易所得款項收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收入確認(續)

自企業融資所得收益根據合約的履約責任及交易價格隨時間確認。倘本集團於整個合約期間任何時間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款項，自企業融資所得收益會予以確認。

倘根據相關協議及授權條款執行各項重大行動，自承銷所得收益會予以確認。

自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所得收益隨時間確認，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合約期內持續提供該等服務。該等服務收入的發票乃根據合約訂明的條款按月或按年發出。

手續費於提供經紀服務時確認。

並非產生自與客戶合約的交易或活動收入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因此，該等交易或活動將繼續確認如下：

股息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以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用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就信用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損失撥備)。

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虧損於兌換相關合約票據的交易日期時確認。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於期內產生時確認。

2.7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採用實體營運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惟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及投資淨額對沖的項目於其他綜合收益遞延入賬。

外匯收益及虧損在收益表內分別呈列於「其他收入」及「其他經營支出」。

以外幣計值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i) 所呈列每份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各交易日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續)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合營公司共同控制權之出售或導致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重大影響力之出售)時，與該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於權益中累計的外幣換算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所佔累計外幣換算差額部分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所佔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須重新分類至損益。

2.8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收益表確認。

2.9 稅項

年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收益表確認，惟倘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稅項(續)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兩者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財務狀況表日期前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外部差異

本集團須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安排之投資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計提撥備，惟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令本集團能夠控制可預見未來暫時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未分派利潤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稅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部差異(續)

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安排的投資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僅會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將來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c) 抵銷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方會予以抵銷。

2.10 金融工具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通過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視乎本集團對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就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其變動計入何處取決於本集團在進行初始確認時是否已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

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於初始確認之日作出該項指定，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金融資產或確認收益及虧損時的計量或確認差異。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1 分類(續)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所變動時方為債券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持作交易金融負債及於初始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i)主要為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收購或持有；(ii)屬集中管理的同類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的方式管理；或(iii)是一項衍生工具(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或金融擔保除外)，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交易。

只有符合以下條件，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方可於初始確認之日作出該項指定。

- 該項指定消除或明顯減少因根據不同基準計量金融負債或確認收益及虧損而引致的計量或確認方面不一致的情況；
- 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書面文件已載明，一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受到管理及評估其業績，並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相關資料；
- 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對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工具中分拆；
- 包含需要分拆但無法在取得時或後續報告日期對其進行單獨計量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團將其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取消確認。

2.10.3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倘公允價值變動不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乃於損益內列作開支。

在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將獲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現金流量之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任何於終止確認帶來的收益或虧損會與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減值損失則於收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3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而持有的資產(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於損益內確認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外，賬面值變動是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股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在自營交易收入內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外匯收益及虧損於自營交易收入內呈列，減值支出則於收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並未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計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債券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包括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內以自營交易收入淨額呈列。

股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為所有股權投資進行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內。當本集團確認收取款項的權利時，來自該等投資所得的股息會繼續於損益確認為自營交易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收益表中自營交易收入內確認(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3 計量(續)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相關交易成本於產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透過自營交易收入在損益中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的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2.10.4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已透過使用多種概率加權場景納入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包括透過使用市場預測及基於經驗的信貸判斷以反映定量及定性因素。

本集團有九種金融資產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 保證金客戶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
-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
- 其他資產

本集團就金融工具重大組合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信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保證金客戶貸款

由於本集團每年將對現有保證金客戶貸款進行評估，故保證金貸款的預期存續期為12個月。因此，經確認的損失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損失。本集團採用了統計方法及平均違約率以決定預期信用損失，保證金貸款已根據貸款餘額與有關抵押品金額之差額及逾期天數歸類。保證金融資的相關抵押品大多是香港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及債券，本集團正持續對相關抵押品進行內部控制。

應收賬款

於計量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法計算全期預期損失撥備。就本集團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

為就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為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歸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而言，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按等於未來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倘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確認全期預期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工具(續)

2.10.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墊款按攤銷成本列賬。本集團使用「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擔按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金額計量。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低於市場利率的貸款承擔，或提供可以現金淨額或交付或發行另一項金融工具結算的貸款承擔。減值準備乃確認為撥備。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本集團使用「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資產

現金及現金結餘以及其他資產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本集團使用「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確認金額，且擬以淨額基準結算交易，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與負債，相關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列報。合法可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且須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本集團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情況下執行。

2.12 保證金客戶貸款

保證金融資指本集團向客戶借出資金以供其購買證券而客戶向本集團提供抵押品的業務。本集團將保證金貸款確認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其他短期高流通投資及銀行透支。於合併及實體財務狀況表中，銀行透支於流動負債的借款中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2.15 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計劃是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據此向獨立實體支付供款。如該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全體僱員支付有關當前及之前期間僱員服務的相關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

當僱員提供可獲供款的服務時，本集團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所作供款是作為費用支銷，僱員在全數取得既得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在適用時)是用作扣減此供款。

(b) 僱員假期

僱員年假於歸屬於僱員時確認，僱員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方確認。

2.16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包括租賃裝修、傢俬及裝置、汽車及辦公室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示。歷史成本包括收購相關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計入有關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之財政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物業及設備(續)

物業及設備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撇減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租賃裝修	3至5年
傢俬及裝置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適時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大於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18)。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其他經營支出」。

2.17 無形資產

交易權

交易權即本集團於或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交易並控制傳輸至香港聯交所自動對盤系統的交易訂單費用的權利，管理層認為交易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

2.1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不可用的無形資產無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攤銷的資產於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有否減值。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按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計量。評估減值時，資產分組至獨立產生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之後按攤銷成本列示。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償還價值之間的差額於借款期間按實際利息法在收益表確認。

倘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確定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提取時入賬。倘並無證據顯示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有關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於相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遞延負債結算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

2.20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由過去的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一件或多件不完全受控於本集團的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也可以是未被確認的過去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

2.21 撥備

重建成本及法律索賠的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結算有關責任可能引致資源流出，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確認。重建撥備包括終止租賃罰金及終止僱傭付款。本集團不會就未來經營損失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確定結算責任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時須考慮責任的整體類別。即使相同類別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引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惟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以結算責任預計所需開支之現值計量。隨時間流逝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及回購協議之債項

本集團於指定其後日期及價格在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收取交易對手再次作擔保的抵押品而產生的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其功能上相當於抵押交易對手證券作擔保進行借貸時訂立協議以按協定價格及協定日期向交易對手回售相同證券。本集團支付的金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該等抵押品並無於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乃因交易對手大幅保留該等抵押品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在交易對手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有權出售抵押品的相關證券以清償未償還之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出售證券連帶同時訂立一項協議以按指定其後日期及價格回購證券，則回購協議之債項立即產生。本集團訂立的回購協議功能上相當於抵押借貸，涉及抵押相應債務證券時訂立協議以於協定日期按協定利息償還所借款項。該等證券無需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本集團收到的代價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回購協議之債項」。倘有需要，本集團可能需要根據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提供額外抵押品。

2.23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以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預期須由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租賃(續)

根據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將予作出的租賃付款亦納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倘無法確定該利率(本集團租賃通常如此)，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為於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所需資金而將須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以本集團近期取得的第三方融資作為起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接獲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情況的變化。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支銷，使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所負擔的利率保持穩定。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最初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基準進行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該使用權資產是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本集團選擇不就其持有的使用權樓宇進行價值重估。

設備及汽車短期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相關付款，以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取政府補助並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有關補助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該項補助擬補貼之成本予以支銷之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及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按相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平均分配分期轉入收益表，或透過減少折舊費用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並轉入收益表。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有關情形下視為合理之未來事件的預期)，會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會計估計當然很少等同實際結果。下文論述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a)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其公允價值。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之當時市況作出假設。由於新冠疫情造成經濟影響，故就計算估值的估計不確定性及判斷的水平大幅上調。尤其是，新冠疫情擾亂全球金融市場及2020年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估值造成影響。本集團確保估值方法及相關輸入值合理反映報告日期的當前市況。

(b)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金融資產的損失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本集團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估計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作出判斷。由於新冠疫情造成經濟影響，而估計通常基於未來經濟狀況及對有關狀況變動甚為敏感，故就計算減值撥備的估計不確定性及判斷的水平大幅上調。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結構實體合併評估

當本集團在結構實體中擔任資產管理人時，本集團需要判斷就該等結構實體而言本集團屬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以確定本集團是否控制該等結構實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在評估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多個因素，(其中包括)本集團對該等結構實體的決策權範圍、有關方持有的權利、本集團按相關協議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團因持有結構實體其他權益而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有一項或以上控制因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根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定期重新評估。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營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經紀分部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 (b) 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金融服務，包括股權承銷、債券承銷、保薦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顧問分部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傳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並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組合管理服務及執行交易服務。
- (d) 保證金融資分部向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有證券抵押的財務槓桿。
- (e) 投資及貸款分部直接進行各類債券和股權證券投資、公司投資及貸款投資等投資業務。
- (f) 其他分部包括總部營運項目，例如銀行利息收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利息支出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外部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相關基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變動。

概無客戶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

以下為分部收益及分部損益之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180,857	130,373	102,040	-	-	-	-	413,270
• 內部	434	-	6,787	-	-	-	(7,221)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193,846	481,233	-	-	675,079
• 內部	-	-	-	-	47,111	-	(47,111)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987,503	-	-	987,503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16,934	-	4,393	-	32,846	64,770	-	118,943
	<u>198,225</u>	<u>130,373</u>	<u>113,220</u>	<u>193,846</u>	<u>1,548,693</u>	<u>64,770</u>	<u>(54,332)</u>	<u>2,194,795</u>
總支出	(197,354)	(134,080)	(116,153)	(154,007)	(714,821)	-	54,332	(1,262,08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10,413)	-	-	(10,413)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734	-	-	734
稅前利潤/(虧損)	<u>871</u>	<u>(3,707)</u>	<u>(2,933)</u>	<u>39,839</u>	<u>824,193</u>	<u>64,770</u>	<u>-</u>	<u>923,033</u>
其他披露								
折舊	(32,653)	(6,099)	(15,226)	(3,700)	(25,597)	-	-	(83,275)
減值撥備變動	182	(3,508)	-	(34,931)	(224,065)	-	-	(262,322)
融資成本	(771)	(267)	(213)	(50,539)	(274,962)	-	47,111	(279,6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118,396	120,083	125,922	-	-	-	-	364,401
• 內部	473	-	3,732	-	-	-	(4,205)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228,648	316,504	-	-	545,152
• 內部	-	-	-	-	52,185	-	(52,185)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507,454	-	-	507,454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20,016	-	1,311	-	35,193	96,715	-	153,235
	<u>138,885</u>	<u>120,083</u>	<u>130,965</u>	<u>228,648</u>	<u>911,336</u>	<u>96,715</u>	<u>(56,390)</u>	<u>1,570,242</u>
總支出	(189,297)	(136,754)	(110,486)	(142,560)	(542,506)	-	56,390	(1,065,21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26,571	-	-	26,571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91)	-	-	(91)
稅前(虧損)/利潤	<u>(50,412)</u>	<u>(16,671)</u>	<u>20,479</u>	<u>86,088</u>	<u>395,310</u>	<u>96,715</u>	<u>-</u>	<u>531,509</u>
其他披露								
折舊	(31,088)	(5,607)	(10,559)	(12,058)	(18,747)	-	-	(78,059)
減值撥備變動	(230)	(121)	-	(5,013)	(43,872)	-	-	(49,236)
融資成本	(357)	(101)	(327)	(79,020)	(327,978)	-	52,185	(355,598)

收益的地區資料披露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總收益(按經營地點分類)		
- 香港	2,093,629	1,493,972
- 中國內地	101,166	76,270
	<u>2,194,795</u>	<u>1,570,24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佣金	180,857	118,396
企業融資及承銷收入	130,373	120,083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102,040	125,922
	413,270	364,401
利息收入*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193,846	228,648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187,386	92,722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31,618	41,0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62,229	182,710
	675,079	545,152
自營交易收入*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收益淨額**	942,569	448,57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收益/(虧損)淨額	11,793	(25,38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虧損淨額	(37,514)	(21,814)
–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17,443)	(911)
–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5,080)	(3,130)
以下各項的股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2,119	37,78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1,059	72,323
	987,503	507,454
	2,075,852	1,417,007

*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業務及會計準則規定審閱對利息收入及自營交易收入的披露。因此，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上重列，概無對相應年度的總收益及稅前利潤造成影響。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包括交易收益淨額(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及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665,174千港元(2019年：239,249千港元)及277,395千港元(2019年：209,329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概無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手續費	15,892	18,629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28,279	47,170
匯兌收益	22,545	49,987
其他*	52,227	37,449
	<u>118,943</u>	<u>153,235</u>

* 其他收入包括按香港特區政府於2020年5月12日推出的「保就業」計劃所獲批的工資補貼額13,517千港元及來自政府防疫抗疫基金項下「證券業資助計劃」的一次性補貼50千港元。該等政府補助並無尚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本集團並沒有從任何其他形式的政府援助中直接受益。

6. 佣金及經紀支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主任佣金返利	49,271	32,810
最終控股公司佣金返利(附註36)	2,220	2,022
同集團附屬公司佣金返利(附註36)	4,305	1,709
其他	790	72
	<u>56,586</u>	<u>36,61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附註36)	25,596	33,680
最終控股公司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附註36)	22,817	19,816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162,917	227,135
回購協議之債項的利息支出	43,537	49,464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2,825	3,213
其他	176	126
	257,868	333,434
向最終控股公司的其他借貸成本(附註36)	1,750	1,750
向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借貸成本	20,023	20,414
	279,641	355,598

8. 員工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人工津貼	378,953	351,611
董事袍金	1,080	1,08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960	21,687
	401,993	374,378

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就董事終止服務提供利益，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收供款用作減低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3,094千港元(2019年：2,410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員工成本(續)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董事包括在內(2019年：一名董事)。

五名(2019年：其餘四名)最高薪人士(董事除外)薪酬如下：

人數

	2020年	2019年
個人		
薪酬範圍(港元)		
5,000,001 – 5,500,000	–	1
5,500,001 – 6,000,000	1	2
6,000,001 – 6,500,000	1	1
6,500,001 – 7,000,000	1	–
7,000,001 – 7,500,000	1	–
7,500,001 – 8,000,000	–	–
8,000,001 – 8,500,000	1	–
人數	5	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應付本集團五名及其餘四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5,000	12,1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09	1,200
花紅	18,239	9,910
	34,748	23,3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利益及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房屋、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譚岳衡	-	3,450	1,548	520	5,518
孟羽 ⁽¹⁾	-	163	178	2	343
程傳閣	-	2,288	2,290	458	5,036
王憶軍 ⁽²⁾	-	-	-	-	-
林至紅	-	-	-	-	-
壽福鋼	-	-	-	-	-
頗穎 ⁽³⁾	-	-	-	-	-
席綸樺	-	3,000	3,039	458	6,497
蘇奮	-	1,456	2,296	18	3,7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360	-	-	-	360
馬宁	360	-	-	-	360
林志軍	360	-	-	-	360
總計	1,080	10,357	9,351	1,456	22,2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利益及權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房屋、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譚岳衡	-	3,566	1,355	495	5,416
李鷹	-	2,725	-	17	2,742
程傳閣	-	2,236	2,064	436	4,736
王憶軍	-	-	-	-	-
林至紅	-	-	-	-	-
壽福鋼	-	-	-	-	-
席絢樺	-	3,000	2,450	436	5,886
蘇奮	-	1,402	2,180	18	3,6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360	-	-	-	360
馬宁	360	-	-	-	360
林志軍	360	-	-	-	360
總計	<u>1,080</u>	<u>12,929</u>	<u>8,049</u>	<u>1,402</u>	<u>23,460</u>

(1) 孟羽於2020年12月1日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2) 王憶軍於2020年6月19日起卸任非執行董事。

(3) 顏穎於2020年6月19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其他經營支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 本集團審核費用	4,735	4,132
— 稅項及其他諮詢服務	274	940
銀行支出	1,120	684
業務發展支出	2,070	6,731
營業稅支出	4,064	420
外匯及結算手續費	21,243	19,835
信息技術支出	41,412	41,97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6,479	15,761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36	3
管理費用支出	12,341	19,561
車旅費	4,097	12,389
辦公室及維護費	39,507	35,046
經營租賃支出	3,375	3,047
招聘支出	2,144	3,403
支付監管罰金	19,600	—
其他	5,769	7,398
	178,266	171,329

11. 減值撥備變動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減值撥備變動：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附註27)	(6)	33
應收賬款(附註24)	(3,326)	(351)
保證金客戶貸款(附註26)	(34,931)	(5,013)
貸款及墊款(附註23)	6,575	(5,4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219,777)	(37,655)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5)	(10,860)	(752)
應收關連方款項	3	(3)
	(262,322)	(49,2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支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2,927	18,545
中國企業所得稅	9,500	15,0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921)	(10,336)
本期稅項總額	25,506	23,239
遞延稅項	46,346	7,631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支出	71,852	30,870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各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體的稅率為25%。

本集團稅前利潤的稅額有別於採用合併實體利潤所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列示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稅前利潤	923,033	531,509
按所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152,300	87,699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0,610	6,973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9,651)	(68,310)
未確認稅項損失的稅務影響	12,944	14,176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損失的稅務影響	(10,759)	(15,427)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6,346	7,6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921)	(10,336)
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226	5,197
其他	3,757	3,267
年內稅項支出	71,852	30,870

年內，本集團已根據稅務局發出的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42號(經修訂)對附屬公司的稅基進行評估(如適用)。在此情況下，金融工具的本期稅項只計算已變現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千港元)	843,155	500,56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734,392	2,734,392
每股盈利(每股港元)	0.31	0.18

(b) 攤薄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14. 股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6港元 (2019年：每股普通股0.09港元)	437,503	246,095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38,190	4,351	9,605	86,580	138,726
添置	195	520	423	12,526	13,664
出售	–	(540)	(430)	(10,120)	(11,090)
匯率調整	(215)	(7)	(6)	(30)	(258)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38,170	4,324	9,592	88,956	141,042
添置	1,621	597	–	13,195	15,413
出售	(51)	(175)	–	(2,483)	(2,709)
匯率調整	833	52	22	155	1,062
於2020年12月31日	40,573	4,798	9,614	99,823	154,808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31,294	3,698	6,933	64,672	106,597
年內扣除	2,154	304	664	8,580	11,702
出售	–	(537)	(430)	(10,120)	(11,087)
匯率調整	(186)	(6)	(6)	(26)	(22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33,262	3,459	7,161	63,106	106,988
年內扣除	2,232	329	712	9,008	12,281
出售	(51)	(139)	–	(2,483)	(2,673)
匯率調整	738	22	22	92	874
於2020年12月31日	36,181	3,671	7,895	69,723	117,470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4,908	865	2,431	25,850	34,054
於2020年12月31日	4,392	1,127	1,719	30,100	37,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111,505	73,401
其他	325	222
	<u>111,830</u>	<u>73,623</u>
租賃負債		
非流動部分	56,438	25,019
流動部分	56,169	51,700
	<u>112,607</u>	<u>76,719</u>

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添置為106,985千港元(2019年：208千港元)。

(b)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樓宇	70,835	66,209
其他	159	148
	<u>70,994</u>	<u>66,357</u>
利息支出(計入融資成本)	2,825	3,21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其他經營支出)	102	143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未列示為上述短期租賃)的開支 (計入其他經營支出)	490	676
	<u>3,417</u>	<u>4,032</u>

於2020年，租賃的總現金流出為77,343千港元(2019年：73,703千港元)。

16. 租賃(續)

- (c) 本集團租賃多處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停車場。租賃合約一般為一年至五年的固定期限，但可選擇續租及終止租賃。該等選擇權乃用於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資產，以令操作靈活性最大化。持有的大部分續租及終止租賃選擇權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租賃條款均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於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持有四份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權證。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聯交所交易權證	<u>3,196</u>	<u>3,196</u>

董事視上述無形資產擁有無限使用年期，原因是香港聯交所交易權證預期一直會貢獻現金流入淨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釐定為有限期時方會攤銷。相反，無形資產會每年接受減值測試。

對本集團所持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時，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無形資產減值損失，亦無添置或出售無形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持有
				2020年	2019年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證券及期貨買賣	1,10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融資	1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2020年： 150,000,000港元 2019年： 100,000,000港元	100%	100%	直接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	2020年： 57,000,000美元 2019年： 43,000,000美元	100%	100%	直接
Preferr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00美元	100%	100%	直接
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 ¹	開曼群島，投資基金	投資交易	45,140,522美元	55.57%	-	直接
交銀國際中國動力基金	香港，單位信託投資 基金	投資交易	2020年： 人民幣50,680,224元 2019年： 人民幣36,238,693元	78.27%	70.73%	直接
青島交銀海控科創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青島，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人民幣182,000,000元	50%	-	直接及間接
BOCOM International Nova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港元	100%	-	直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持有
				2020年	2019年	
海南交銀國際科創盛興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海南,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99,971,943美元	100%	-	直接及間接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 ²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期貨買賣	10,000,000港元	100%	100%	間接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 限公司	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5,00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Brillian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開曼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100%	間接
BOCOM International Radiant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100%	間接
BOCOM International Balanc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100%	間接
上海博樂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2020年: 人民幣159,000,000元 2019年: 人民幣12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BOCOM International Beyond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港元	100%	-	間接
交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金融科技	人民幣600,000,000元	100%	-	間接
交銀國際(上海)科創投資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間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持有
	2020年	2019年					
上海博禮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人民幣105,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七牛-交銀國際一號私募股權投資 基金	深圳	契約型基金	投資交易	人民幣31,093,280元	38.71%	38.71%	間接
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³	嘉興	有限合夥	私募股權投資	人民幣20,150,000元	23.25%	100%	間接
深圳博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及諮詢服務	- ⁴	100%	100%	間接
南京博遠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南京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交易	人民幣10,010,000元	100%	100%	間接
交矩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1美元	100%	100%	間接
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上海)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	合夥企業	投資交易	2020年： 人民幣380,000,000元 2019年： 人民幣141,000,000元	26.32%	30.77%	間接

附註：

- 於2020年10月1日，因對基金的控制權導致其實際權益發生改變，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已由聯營公司重新分類至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分步收購日期，概無因股權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確認收益或虧損。
-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已於2018年1月9日終止受規管活動的業務。
- 於2020年1月1日，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管理層經考慮其股權架構後重新分類為附屬公司。
- 深圳博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悉數繳足。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編製法定報告時，所有附屬公司均採用12月31日作為彼等的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2020年12月31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476,959千港元，包括七牛-交銀國際一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21,787千港元、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342,023千港元、青島交銀海控科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107,062千港元及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6,087千港元。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重大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所披露的金額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七牛-交銀國際一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	64
流動負債	(112)	(55)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03)	9
非流動資產	35,650	35,615
非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資產淨額	35,650	35,615
資產淨值	35,547	35,624
累計非控股權益	21,787	22,417
收益	-	-
本年(虧損)/利潤	(2,663)	1,402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2,663)	1,402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利潤	(1,632)	86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	(59)	(40)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	-	(34,385)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	34,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9)	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16,289	102,433
流動負債	(337)	(797)
流動資產淨額	115,952	101,636
非流動資產	348,222	53,186
非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資產淨額	348,222	53,186
資產淨值	464,174	154,822
累計非控股權益	342,023	77,411
收益	19,123	—
本年利潤／(虧損)	14,381	(1,575)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14,381	(1,575)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虧損)	10,596	(78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	(316,975)	(778)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	(974)	(53,186)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283,717	156,3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4,232)	102,4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青島交銀海控 科創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020年 千港元	嘉興恒昇股權 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31,085	1,310
流動負債	(59)	(59)
流動資產淨額	131,026	1,251
非流動資產	83,097	22,569
非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資產淨額	83,097	22,569
資產淨值	214,123	23,820
累計非控股權益	107,062	6,087
收益	—	—
本年虧損	(1,824)	(98)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1,824)	(98)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912)	(2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	(84,967)	(22,610)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216,052	23,9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1,085	1,3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聯營公司權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初非上市投資	372,006	213,401
年內添置	55	158,664
年內轉讓	(195,375)	(59)
	176,686	372,006
收購後利潤		
– 於1月1日	26,723	152
– 分佔本年(虧損)/利潤	(10,413)	26,571
年內分派	(86)	–
年內轉讓	10,253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累計匯兌差額	7,996	(4,765)
聯營公司權益	211,159	393,964

* 於2020年10月1日，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因其對基金的控制權而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轉讓為185,122千港元。

下文載列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聯營公司。下文所列聯營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亦為該聯營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 地點及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計量方法	已發行及悉數		直接/ 間接持有	
				繳足資本	2020年 2019年		
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	開曼群島，投資基金	投資交易	權益	78,278,459美元	–	33.12%	直接
跨境銀行間支付清算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清算	權益	人民幣 2,380,000,000元	3.14%	3.14%	間接
嘉興恒昊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有限合夥	私募股權投資	權益	人民幣 153,069,000元	9.79%	9.79%	間接
國網英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管理	權益	人民幣 600,000,000元	10%	10%	間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以權益法入賬之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跨境銀行間支付清算有限責任公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927,834	2,751,081
非流動資產	9,380	1,693
流動負債	47,395	24,245
非流動負債	-	-
非控股權益	-	-
資產淨值	2,889,819	2,728,529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2,889,819	2,728,529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3.14%	3.14%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94,874	88,736
賬面值	94,874	88,736
收益	47,484	39,345
稅後虧損	(30,336)	(28,741)
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3.14%	3.14%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年內稅後虧損	(9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國網英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353,285	363,683
非流動資產	1,507,255	537,676
流動負債	8,953	4,285
非流動負債	—	—
非控股權益	2,112,253	229,606
資產淨值	739,334	667,468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739,334	667,468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10%	1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73,661	66,783
賬面值	73,661	66,783
收益	35,011	7,993
稅後利潤	21,906	1,949
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10%	1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年內稅後利潤	2,191	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下表載列對本集團而言各自非重大聯營公司的綜合資料：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各自非重大聯營公司的總賬面值	42,624	21,811
本集團分佔以下各項的總額：		
利潤	19,001	5,436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19,001	5,436

20. 合營公司權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33,274	2,915
本年添置	86,497	31,762
分佔本年利潤／(虧損)	734	(91)
年內分派	(15)	(1,69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830	382
年末結餘	124,320	33,274

於2020年12月30日，本集團於東風交銀轅憬汽車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資，代價為人民幣60,700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該合營企業之淨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下文載列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本集團合營公司：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及 法人類型		主營業務	計量方法	已發行及悉數 繳足資本		直接/ 間接持有
	2020年	2019年					
百色交銀福地扶貧開發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百色,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權益	人民幣 301,000,000元	0.02%	0.02%	間接
重慶兩江新區博科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重慶,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權益	人民幣 57,000,000元	14.16%	16.39%	間接
東風交銀轍懷汽車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武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武漢,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權益	人民幣 61,700,000元	37.5%	-	直接及間接
南京交銀蘇鹽蘇豪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南京,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權益	人民幣 33,300,000元	40%	-	間接
寧波交銀一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 有限合夥	投資交易	權益	人民幣 17,431,300元	0.17%	0.17%	間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以權益法入賬之本集團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重慶兩江新區博科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96	7,409
其他流動資產	74,194	55,567
流動資產總額	83,890	62,976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其他應付款項	80	3
流動負債總額	80	3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資產淨值	83,810	62,973
與本集團之合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51%	51%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35,251	32,106
賬面值	35,251	32,106
收益	-	-
稅後利潤／(虧損)	16,639	(251)
與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業績之對賬：		
本集團實際利率	51%	51%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年內稅後利潤／(虧損)	911	(1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合營公司權益(續)

下表載列對本集團而言各自非重大合營公司的綜合資料：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各自非重大合營公司的總賬面值	17,063	1,168
本集團分佔以下各項的總額：		
稅後虧損	(140)	—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虧損總額	(140)	—

21. 其他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 保證基金	31,671	11,499
香港聯交所賠償基金現金供款	150	150
香港聯交所富達基金現金供款	150	150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按金	1,500	2,757
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儲備基金按金	7,051	9,504
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准入費	150	150
印花稅按金	500	500
	41,172	24,710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了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層次信息。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股本證券	8,101	—	—	8,101
優先股	323,394	—	—	323,394
非上市權益	—	—	7,107	7,107
	<u>331,495</u>	<u>—</u>	<u>7,107</u>	<u>338,602</u>
強制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券投資*	2,600,884	41,771	—	2,642,655
	<u>2,932,379</u>	<u>41,771</u>	<u>7,107</u>	<u>2,981,257</u>
為報告目的所作的分析：				
非流動部分				2,488,616
流動部分				<u>492,641</u>
				<u>2,981,257</u>

* 於報告期內，債券投資由第一層級轉移至第二層級，蓋因該等金融工具於市場的交投並不活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股本證券	1,688	—	—	1,688
優先股	753,725	—	—	753,725
非上市權益	—	—	84,549	84,549
	<u>755,413</u>	<u>—</u>	<u>84,549</u>	<u>839,962</u>
強制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券投資	3,635,117	—	155,460	3,790,577
	<u>4,390,530</u>	<u>—</u>	<u>240,009</u>	<u>4,630,539</u>
為報告目的所作的分析：				
非流動部分				3,172,930
流動部分				<u>1,457,609</u>
				<u>4,630,539</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證券	2,390,883	-	-	2,390,883
債券投資	3,751,563	324,744	-	4,076,307
優先股	148,385	-	1,211,635	1,360,020
俱樂部債券	-	-	2,089	2,089
基金	50,100	-	-	50,100
非上市基金	-	-	1,744,158	1,744,158
結構性金融產品	-	-	195,476	195,476
非上市權益	-	-	586,515	586,515
	6,340,931	324,744	3,739,873	10,405,548

於2020年12月31日，最終控股公司的結構性金融產品為178,065千港元(2019年12月31日：無)。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證券	214,459	-	-	214,459
債券投資	2,754,622	-	-	2,754,622
優先股	-	-	1,238,733	1,238,733
俱樂部債券	-	-	1,952	1,952
基金	34,172	-	-	34,172
非上市基金	-	-	1,616,259	1,616,259
股票掛鈎貸款	-	-	443,061	443,061
結構性金融產品	-	-	106,879	106,879
非上市權益	-	-	97,416	97,416
	3,003,253	-	3,504,300	6,507,5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衍生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貨合約*	24,199	-	-	24,199
貨幣掉期	-	168	-	168
	<u>24,199</u>	<u>168</u>	<u>-</u>	<u>24,367</u>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貨合約*	701	-	-	701
貨幣掉期	1,494	-	-	1,494
總回報掉期	29	-	-	29
	<u>2,224</u>	<u>-</u>	<u>-</u>	<u>2,224</u>

* 期貨合約指商品衍生工具交易。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168,222)	-	-	(168,222)
應付票據	-	(472,986)	-	(472,986)
應付結構性票據	-	-	(22,047)	(22,047)
	<u>(168,222)</u>	<u>(472,986)</u>	<u>(22,047)</u>	<u>(663,255)</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11,765)	-	-	(11,765)
應付票據	-	(692,674)	-	(692,674)
應付結構性票據	-	-	(19,432)	(19,432)
	<u>(11,765)</u>	<u>(692,674)</u>	<u>(19,432)</u>	<u>(723,871)</u>

衍生金融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貨合約*	-	(24,035)	-	(24,035)
總回報掉期	-	(2,310)	-	(2,310)
其他	-	-	(7,790)	(7,790)
	<u>-</u>	<u>(26,345)</u>	<u>(7,790)</u>	<u>(34,135)</u>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貨合約*	-	(690)	-	(690)
總回報掉期	-	(2,252)	-	(2,252)
	<u>-</u>	<u>(2,942)</u>	<u>-</u>	<u>(2,942)</u>

* 期貨合約指商品衍生工具交易。

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貸款及墊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總額	2,804,945	2,334,252
減：減值撥備	(1,182)	(7,757)
	2,803,763	2,326,495
貸款及墊款淨額：		
非流動部分	1,095,098	1,509,172
流動部分	1,708,665	817,323
	2,803,763	2,326,495

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及墊款。

24. 應收賬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	28,685	14,498
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		
– 客戶	388,091	106,816
– 經紀	498,562	126,883
– 結算所	196,186	265,788
	1,082,839	499,487
減：減值撥備	(3,441)	(2,056)
	1,108,083	511,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續)

下列為於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或合約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無逾期或信用減值	1,097,714	510,474
逾期少於31天	2,270	22
逾期31至60天	-	2
逾期61至90天	-	-
逾期超過90天	11,540	3,487
	13,810	3,511
減：減值撥備	(3,441)	(2,056)
	1,108,083	511,929

客戶買賣證券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收取。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作為逾期應收客戶賬款擔保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679,514	268,878

應收經紀款項並無逾期亦未作出信用減值。

經紀及結算所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每個項目是根據各階段的完成情況進行結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30,666	296,109
減：減值撥備	(11,870)	(1,010)
	418,796	295,099
預付款項	27,343	51,363
	446,139	346,462

26. 保證金客戶貸款

保證金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證券擔保品，以取得信貸融資進行證券交易並可於要求時償還。彼等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證券的折現值釐定。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保證金客戶貸款總額	2,881,803	2,774,924
減：減值撥備	(82,678)	(95,684)
保證金客戶貸款淨額	2,799,125	2,679,240

本集團應用一個「三個階段」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以計量保證金客戶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保證金客戶貸款(續)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按性質分析的保證金客戶貸款		
機構	1,652,561	1,695,877
個人	1,146,564	983,363
	2,799,125	2,679,240
按抵押品分析作為保證金客戶貸款擔保所抵押之證券市值總額		
股票	9,912,845	11,203,210
債務證券	359,220	360,298
	10,272,065	11,563,508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保證金貸款業務的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授予保證金客戶的信貸額度乃由本集團接納的抵押證券的折現市值釐定。

27.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總額	237,356	604,583
減：減值撥備	(6)	—
	237,350	604,583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淨額：		
非流動部分	—	224,987
流動部分	237,350	379,596
	237,350	604,583

於2020年12月31日，可為尚未償還應收款項再質押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544,650千港元(2019年12月31日：1,167,434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

該等款項是無抵押、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往來及儲蓄賬款	2,000,291	540,45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34	1,696
受限制現金	2,990	2,990
	<u>2,004,915</u>	<u>545,141</u>

按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

	2020年	2019年
利率範圍	<u>0.01%–2.0%</u>	<u>0.01%–1.9%</u>

於2020年12月31日，於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銀行結餘分別為1,885,721千港元(2019年12月31日：314,942千港元)及1,515千港元(2019年12月31日：18,684千港元)。

3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100,898	29,195
應計支出	27,723	38,018
	<u>128,621</u>	<u>67,21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應付賬款

證券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 - 交易結算	512,487	367,768
結算所	100,158	36,679
經紀	-	996
	<u>612,645</u>	<u>405,443</u>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該等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

客戶業務應付賬款的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至三日或與客戶、經紀或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

32. 合同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合同負債	<u>51,431</u>	<u>55,479</u>

本集團根據所收取代價向客戶轉交顧問及管理以及其他服務之責任呈列為合同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876	10,758
遞延稅項負債	(45,789)	—
	(34,913)	10,758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無計及同一稅務轄區內所抵銷的結餘)如下：

	應付 員工薪酬 千港元	應計支出 千港元	稅項損失 千港元	減值 損失撥備 千港元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未變現 交易利潤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363	49	5,260	13,291	—	—	—	(278)	18,685
於合併收益表計入/(扣除)	5	44	4,470	(12,140)	—	—	—	(10)	(7,63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 差額	—	—	—	—	—	—	—	(296)	(296)
於2019年12月31日	368	93	9,730	1,151	—	—	—	(584)	10,758
於合併收益表計入/(扣除)	—	—	25,527	440	592	(72,845)	403	(463)	(46,34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 差額	—	—	—	—	—	—	—	675	675
於2020年12月31日	<u>368</u>	<u>93</u>	<u>35,257</u>	<u>1,591</u>	<u>592</u>	<u>(72,845)</u>	<u>403</u>	<u>(372)</u>	<u>(34,913)</u>

倘可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收優惠，則就結轉稅項損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與香港及中國實體所結轉的稅項損失有關。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抵銷未來利潤的估計未確認稅項損失209,872千港元(2019年：264,972千港元)。由於未能確定將來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故並無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稅項損失。未確認稅項損失包括將於五年內到期的款項47,075千港元(2019年：將於五年內到期的款項27,542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末	2,734,392	2,734,392	3,942,216	3,942,216

35. 借款

(a) 未清償借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非流動部分 – 最終控股公司(附註36)	–	450,000
非流動部分 – 認可機構	–	4,514,230
	–	4,964,230
流動部分 – 最終控股公司(附註36)	450,000	–
流動部分 – 認可機構	8,183,885	3,216,467
	8,633,885	3,216,467
回購協議之債項		
非流動部分	313,835	248,915
流動部分	3,755,772	1,222,714
	4,069,607	1,471,629
後償貸款(附註36)		
非流動部分	1,000,000	1,000,000
總計	13,703,492	10,652,326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5,272,042千港元(2019年12月31日：1,214,328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借款(續)

(b) 應償還借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一年內	12,389,657	4,439,181
一年至兩年	183,690	5,213,145
兩年至五年	130,145	–
	12,703,492	9,652,326
無期限	1,000,000	1,000,000
	13,703,492	10,652,32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款均無抵押。

36.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8、19及20。除該等財務報表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a) 最終控股公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交易		
存款利息收入*	4,597	5,020
融資成本	50,163	55,246
佣金支出*	2,220	2,022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2,765	3,539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19,553	19,787
承銷收入*	3,920	312
租賃支出*	841	280
其他經營支出*	471	192
其他經營支出	1,278	1,311
衍生工具交易之交易收益*	191,984	–
衍生工具交易之交易虧損*	–	15,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25	2,0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虧損	1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關連方交易(續)

(a) 最終控股公司(續)

為澄清2019年報的無意文書錯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衍生工具交易產生15,527千港元的「交易收益」應為「交易虧損」。比較數字經已重列。概無對同期的稅前利潤造成影響。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交易結餘		
衍生金融資產	-	701
衍生金融負債	24,035	-
借款	450,000	450,000
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759	5,459

(b) 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交易		
存款利息收入*	28	29
佣金收入*	10,799	7,388
佣金支出*	4,305	1,709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5,265	1,903
承銷收入*	3,978	5,494
租賃支出*	9,191	8,883
其他經營支出*	3,191	2,586
其他經營支出	20	-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8,877	3,053
其他收入	277	-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交易結餘		
應付賬款	166,218	95,922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85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547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關連方交易(續)

(c) 關連方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交易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	2,631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14,174	16,351
交易結餘		
應收關連方款項總額	1,270	1,941
減：減值撥備	(1)	(4)
	1,269	1,937

* 該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披露於董事會報告一節。

附註

(i) 存款利息收入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客戶資金存置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澳門分行及中國分行以及同集團附屬公司。

(ii) 融資成本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自其最終控股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獲得後償貸款及銀行貸款，為保證金融資業務及日常營運提供資金。上述銀行借款按交易時的有關市場利率訂立。

(iii)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指來自同集團附屬公司的經紀佣金。佣金收入來自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按與獨立第三方所進行之交易的類似條款釐定。

(iv)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指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有關證券經紀交易的經紀佣金收入返利。返利率由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一致協定。

36.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v)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本集團與其最終控股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訂有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收取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最終控股公司亦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向其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vi)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本集團與其關連方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環球戰略新興市場債券基金、BOCOM International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Horizon Investment Limited、Premium Investment Limited、Prosperity Investment Limited、BIAM Enhanced Income Fund、BIAM Everbright Fund SPV以及最終控股公司訂有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收取管理費用收入。

(vii) 承銷收入

承銷收入指就票據發行向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承銷服務。

(viii)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指投資關連方發行的優先票據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ix) 借款

部分銀行貸款自最終控股公司取得，屬無抵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5(a)。

(x) 後償貸款

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為無抵押浮息貸款且沒有期限。貸款安排在監管情況下進行。後償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5(a)。

(xi) 租賃支出

付予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辦公室及車位租賃支出由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與本集團協定。

(xii) 其他經營支出

付予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系統使用費、銀行收費、託管費、專業費用、印刷及文具、保險及管理費用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xiii)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指來自同集團附屬公司的保險賠償。

(xiv) 交易收益／虧損及自衍生工具交易的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交易收益／虧損及自衍生工具交易的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指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訂立的商品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產生的收益／虧損。本集團已透過訂立交易所期貨買賣合約有效抵銷風險。

(xv)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上述款項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結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結餘的性質及交易對手審閱對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賬款的披露。因此，比較數字經已重列。概無對相應期間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造成影響。

(xvi)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

該等款項是無抵押、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並為貿易性質。

(d)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職權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會成員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金額，載列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8,755	20,675
離職福利	-	-
僱員退休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2,409	1,705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1,164	22,380

關於本集團2020年主要管理人員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一節。

37. 結構實體

本集團參與結構實體的各項業務活動，以達到特定商業目標。結構實體指投票權或同類權利並非決定實體控制權歸屬的主導因素的實體。例如，投票權僅與行政工作有關及相關活動由合約安排指導。

(a)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

本集團透過投資結構實體或擔任結構實體的投資經理參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業務。未經合併結構實體主要包括資產管理業務投資交易的特殊目的實體(「特殊目的實體」)。該等特殊目的實體投資多種資產，大部分主要是債券、單位信託和優先股。本集團作為結構實體的管理人，代表客戶投資於各基金有關的投資計劃所述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收入。本集團擔任投資經理的薪酬限於市場水平的管理費及表現費，並無分佔投資的重大可變回報。本集團自結構實體投資錄得交易收益或虧損。該等結構實體並未併入本集團。

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及最大風險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總權益及於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最大權益虧損風險概述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208,8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0,100	34,172
最大虧損風險	3,036,752	3,228,431

本集團與一名客戶訂立一份資產管理服務協議，其於服務合約的整個年期內提供投資本金的最低回報保證(按累計基準計算)。除根據資本金額按固定費率計算的資產管理費用外，倘回報(按累計基準計算)高於一定水平，本集團亦可收取表現費。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保證回報的公允價值接近於零。就服務合約虧損所承受的最大風險為本金及保證回報總額2,986,652千港元(2019年：2,985,438千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結構實體(續)

(a)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續)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規模

結構實體規模按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概述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所管理投資的公允價值	17,699,160	17,646,700

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的交易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基金投資管理服務賺取管理費。利息收入於貸款提供予結構實體時及按持有結構實體發行的優先票據所賺取利息確認。與未經合併結構實體有關的總收入概述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管理費收入	39,424	42,648
利息收入	7,077	2,631
	46,501	45,279

37. 結構實體(續)

(b) 本集團管理及持有的合併結構實體

本集團合併若干結構實體(為投資基金)。評估是否合併結構實體時，本集團審閱所有事實及情況，釐定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是否擔任代理或主要責任人。考慮因素包括管理人決策權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獲得的薪酬及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本集團認為須合併該等結構實體。

合併結構實體規模按合併結構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概述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合併結構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	918,279	759,532

任何個別基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合併結構實體提供財務支持。

本集團與結構實體或任何第三方之間並無可能使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結構實體的風險水平上升或權益下降的合約流動資金安排或其他承擔。就本集團於結構實體的權益而言，結構實體並無引致任何損失，融資活動亦並無困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承擔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13
一年以上且五年內	-	-
	<u>-</u>	<u>-</u>
	<u>-</u>	<u>13</u>

投資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若干投資承擔。金額將根據需要提取。下表提供有關承擔的進一步資料。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無資金承擔	<u>84,816</u>	<u>169,575</u>

貸款承擔

下表列示本集團向其客戶承諾的信用相關承擔的合約金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下	-	97,163
一年以上且五年內	-	-
	<u>-</u>	<u>-</u>
	<u>-</u>	<u>97,163</u>

39. 財務風險管理

39.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貸款及墊款、保證金客戶貸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賬款、借款、回購協議之債項、租賃負債、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為降低此等風險所採取的政策如下所述。管理層管理及控制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採取適當有效的措施。

本集團業務面對諸多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利率風險、與現金流量相關的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致力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不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風險管理部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管理風險。風險管理部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若干風險。董事會書面確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有關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和投入額外資金等特定方面的政策。

新冠疫情大大增加了全球經濟的不確定因素，給本集團有關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的財務風險管理帶來巨大挑戰。於報告期間，風險管理的原則及政策並無重大變動。然而，為應對疫情，本集團已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於2020年積極管控因疫情導致的風險及其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風險的影響。

(a)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商品價格或股價出現一般或特定變動可能對涉及利率、貨幣及股份之產品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人員旨在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將市場風險的相關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金融資產及負債概要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41,172	24,710
貸款及墊款	2,803,763	2,326,495
應收賬款	1,108,083	511,929
其他應收款項	418,796	295,099
保證金客戶貸款	2,799,125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37,350	604,583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85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5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1,269	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981,257	4,630,5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05,548	6,507,553
衍生金融資產	24,367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04,915	545,141
	22,831,502	18,129,997
金融負債		
借款	8,633,885	8,180,697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4,069,607	1,471,629
其他應付款項	100,898	29,195
應付賬款	612,645	405,443
租賃負債	112,607	76,7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759	5,45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663,255	723,871
衍生金融負債	34,135	2,942
	15,260,791	11,896,0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因此面臨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

年末本集團主要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其他外幣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39,414	-	1,758	-	41,172
貸款及墊款	130,170	2,673,593	-	-	2,803,763
應收賬款	601,633	480,389	22,701	3,360	1,108,083
其他應收款項	87,288	316,936	14,572	-	418,796
保證金客戶貸款	2,665,712	133,381	-	32	2,799,125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237,350	-	-	237,350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857	-	-	-	5,857
應收關連方款項	662	548	59	-	1,2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56	2,973,294	7,107	-	2,981,2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59,342	9,270,138	776,068	-	10,405,548
衍生金融資產	-	24,367	-	-	24,3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9,085	276,071	1,584,915	14,844	2,004,915
金融資產總額	4,020,019	16,386,067	2,407,180	18,236	22,831,502
金融負債					
借款	1,000,000	7,633,885	-	-	8,633,885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4,069,607	-	-	4,069,607
其他應付款項	18,829	79,055	3,014	-	100,898
應付賬款	357,659	248,144	5,896	946	612,645
租賃負債	56,877	-	55,730	-	112,60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685	29,074	-	-	33,7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650,183	13,072	-	663,255
衍生金融負債	-	34,135	-	-	34,135
金融負債總額	2,438,050	12,744,083	77,712	946	15,260,791
資產負債表內頭寸淨額	1,581,969	3,641,984	2,329,468	17,290	7,570,7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其他外幣 (相當於 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24,015	-	695	-	24,710
貸款及墊款	123,595	2,202,900	-	-	2,326,495
應收賬款	383,554	104,985	20,140	3,250	511,929
其他應收款項	26,701	248,496	18,904	998	295,099
保證金客戶貸款	2,521,332	157,908	-	-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604,583	-	-	604,58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547	-	-	5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502	1,435	-	-	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88	4,544,302	31,188	53,361	4,630,5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5,761	6,154,046	147,746	-	6,507,553
衍生金融資產	-	730	-	1,494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2,755	132,462	147,918	2,006	545,141
金融資產總額	3,549,903	14,152,394	366,591	61,109	18,129,997
金融負債					
借款	1,000,000	7,180,697	-	-	8,180,697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1,471,629	-	-	1,471,629
其他應付款項	17,377	11,773	13	32	29,195
應付賬款	338,398	41,054	25,840	151	405,443
租賃負債	71,346	-	5,373	-	76,7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956	503	-	-	5,45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5	-	-	-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678,501	33,605	11,765	723,871
衍生金融負債	-	2,614	328	-	2,942
金融負債總額	2,432,132	9,386,771	65,159	11,948	11,896,010
資產負債表內頭寸淨額	1,117,771	4,765,623	301,432	49,161	6,233,987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貨幣風險指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外匯敞口頭寸因主要匯率波動而受到影響的風險。目前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本公司董事認為，在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較為穩定。其他外幣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總額而言微不足道。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貨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港元兌相關外幣變動10%的敏感度。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內部彙報外幣風險時所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清償貨幣項目，並於年末就外幣匯率變動10%調整換算。下文所載數據表示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時利潤的增加。倘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10%，會對利潤產生同等及相反影響。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94,511	25,170
其他外幣	1,444	4,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前的剩餘期限：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	-	-	-	-	-	41,172	41,172
貸款及墊款	-	-	309,243	1,399,422	1,095,098	-	-	2,803,763
應收賬款	-	1,082,776	-	-	-	-	25,307	1,108,083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418,796	418,796
保證金客戶貸款	-	2,799,125	-	-	-	-	-	2,799,125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237,350	-	-	-	-	-	237,350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	-	-	-	-	5,857	5,857
應收關連方款項	-	-	-	-	-	-	1,269	1,2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1,771	16,794	267,540	166,536	1,968,794	188,465	331,357	2,981,2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78,065	609,871	3,108,831	505,990	6,002,791	10,405,548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	24,367	24,3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003,281	-	1,634	-	-	-	2,004,915
	<u>41,771</u>	<u>6,139,326</u>	<u>754,848</u>	<u>2,177,463</u>	<u>6,172,723</u>	<u>694,455</u>	<u>6,850,916</u>	<u>22,831,50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金融負債								
借款	-	8,633,885	-	-	-	-	-	8,633,885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	1,000,000	-	-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4,069,607	-	-	-	-	-	4,069,607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100,898	100,898
應付賬款	-	-	-	-	-	-	612,645	612,645
租賃負債	-	6,121	12,921	37,127	56,438	-	-	112,60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	-	-	-	33,759	33,7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85,021	-	179,126	208,838	-	190,270	663,255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34,135	34,135
	-	<u>13,794,634</u>	<u>12,921</u>	<u>216,253</u>	<u>265,276</u>	-	<u>971,707</u>	<u>15,260,791</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41,771</u>	<u>(7,655,308)</u>	<u>741,927</u>	<u>1,961,210</u>	<u>5,907,447</u>	<u>694,455</u>	<u>5,879,209</u>	<u>7,570,71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	-	-	-	-	-	24,710	24,710
貸款及墊款	-	-	-	817,323	1,509,172	-	-	2,326,495
應收賬款	-	511,929	-	-	-	-	-	511,929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295,099	295,099
保證金客戶貸款	-	2,679,240	-	-	-	-	-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604,583	-	-	-	-	-	604,58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	-	-	-	547	5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	-	-	-	-	-	1,937	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08,800	135,549	1,213,260	2,009,262	323,705	839,963	4,630,5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861,120	2,109,281	227,281	3,309,871	6,507,553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	2,224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	543,445	-	1,696	-	-	-	545,141
	-	<u>4,447,997</u>	<u>135,549</u>	<u>2,893,399</u>	<u>5,627,715</u>	<u>550,986</u>	<u>4,474,351</u>	<u>18,129,99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三個月至						不計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逾期 千港元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金融負債								
借款	-	8,180,697	-	-	-	-	-	8,180,697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	1,000,000	-	-	-	-	-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	1,471,629	-	-	-	-	-	1,471,629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29,195	29,195
應付賬款	-	-	-	-	-	-	405,443	405,443
租賃負債	-	5,046	10,040	36,614	25,019	-	-	76,7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	-	-	-	5,459	5,45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	-	-	-	-	55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45,865	524,648	112,833	-	40,525	723,871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2,942	2,942
	-	10,657,372	55,905	561,262	137,852	-	483,619	11,896,010
利率敏感度缺口	-	(6,209,375)	79,644	2,332,137	5,489,863	550,986	3,990,732	6,233,987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涉及「保證金客戶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借款」及「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且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應收賬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回購協議之債項」及「貸款及墊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續)

由於計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同業拆借利率及倫敦同業拆借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調整資產組合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資產組合管理實行資產多樣化以降低風險。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資產		
應收賬款 - 證券及期貨買賣	1,082,839	499,487
保證金客戶貸款	2,799,125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37,350	604,583
貸款及墊款	2,803,763	2,326,4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04,915	545,141
負債		
借款	(8,633,885)	(8,180,697)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回購協議之債項	(4,069,607)	(1,471,629)
	(4,775,500)	(3,997,380)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根據本集團於年末的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日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潛在影響。

基點變動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25	-25	+25	-25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9,969)	9,969	(8,345)	8,345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以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之債務證券。本集團透過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監測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敞口概述如下：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2,642,655	3,790,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4,076,307	2,754,6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應付票據	(472,986)	(692,6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續)

根據本集團每個報告期末的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情況，下表顯示利率曲線平移向上或向下25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日起計未來12個月的淨利潤和權益潛在影響。

基點變動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25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25,789)	25,934	(4,507)	4,535
對權益的影響	(11,589)	11,643	(16,571)	16,716

(iv) 其他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因此本集團面對權益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透過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管理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基於報告日期的權益價格風險釐定。有關分析之編製乃假設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內均未行使。10%的變動用於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權益價格風險，代表管理層對權益價格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年內稅後利潤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本證券產生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則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證券產生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其他價格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8,101	1,688
優先股	323,394	753,725
非上市權益	7,107	84,549
	<u>338,602</u>	<u>839,962</u>
對權益的影響		
增加10%	33,860	83,996
減少10%	(33,860)	(83,9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2,390,883	214,459
優先股	1,360,020	1,238,733
基金	50,100	34,172
非上市基金	1,744,158	1,616,259
非上市權益	586,515	97,416
股票掛鈎貸款	–	443,061
	<u>6,131,676</u>	<u>3,644,100</u>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511,995	304,282
減少10%	(511,995)	(304,2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其他價格風險(續)

衍生金融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期貨合約	24,199	701
貨幣掉期	168	1,494
總回報掉期	-	29
	24,367	2,224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2,035	186
減少10%	(2,035)	(1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168,222)	(11,765)
應付票據	(472,986)	(692,674)
應付結構性票據	(22,047)	(19,432)
	(663,255)	(723,871)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55,382)	(60,443)
減少10%	55,382	60,443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其他價格風險(續)

衍生金融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期貨合約	(24,035)	(690)
總回報掉期	(2,310)	(2,252)
其他	(7,790)	–
	(34,135)	(2,942)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增加10%	(2,850)	(246)
減少10%	2,850	246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他資產、貸款及墊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客戶貸款、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證券、衍生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以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採用一系列政策及常規緩釋信貸風險。

信貸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的風險管理，以及信貸風險政策的實施情況。信貸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參照多個風險指標監察風險管理表現，包括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本集團20名最高貸款結餘的客戶所佔保證金貸款百分比及單一客戶所佔的保證金貸款結餘；(ii)保存並定期審閱有關合資格作為保證金融資業務抵押品的股份清單；(iii)審批客戶交易限額及信貸限額申請；及(iv)制訂有關現金賬戶及機構客戶交易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結算安排。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架構及策略，審查及監察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政策實施，識別風險，以及因應轉變更新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部的信貸風險團隊負責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信貸風險管理，參與審閱程序及監督相關風險管理工作。

本集團致力將信貸風險控制於風險承受能力的範圍內，並透過根據風險偏好及淨資金水平識別、量化、監察及管理信貸風險，爭取最大的風險調整回報。本集團已建立信貸風險管理框架，範圍涵蓋盡職審查、信貸審閱及抵押品管理至貸款後信貸檢查等各個階段。本集團定期監察各融資客戶的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並且採取適當行動追討或減少損失。每日向本集團報告客戶的未償還貸款金額、抵押品價值及貸款／保證金比率及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供持續監察及審閱。本集團運用限額指標、准入標準、盡職審查標準及內部審核要求等工具，根據風險偏好發展業務。

在獲得抵押品或其他提高信貸措施前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其他資產	41,172	24,710
貸款及墊款	2,803,763	2,326,495
應收賬款	1,108,083	511,929
其他應收款項	418,796	295,099
保證金客戶貸款	2,799,125	2,679,240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37,350	604,583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85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5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1,269	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債券	2,642,655	3,790,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債券	4,076,307	2,754,622
衍生金融資產	24,367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04,915	545,141
貸款承擔	-	97,163
	16,163,659	13,634,267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主要為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持有的保證基金及儲備基金。

貸款及墊款以及貸款承擔

本集團透過信貸評估對公司客戶貸款的信貸風險進行評估，並定期審閱及監察。

對於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將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履行責任的能力。

風險管理部定期向風險委員會、投資決策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信貸管理資料報告及臨時報告，以便持續監察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按行業、地域、客戶及交易對手釐定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監察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變化、信貸組合的質量及信貸風險集中度，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

本集團採用貸款分級標準，根據監管機構的指引並遵照母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將信貸資產分為以下五類：

「合格」是指借款人目前有履行還款責任同時有能力全數償還利息及本金的貸款。

「需要關注」是指借款人正面對困難可能會威脅本集團狀況的貸款。預期現階段不會出現最終損失，惟倘不利情況持續，則有可能出現最終損失。

「次級」是指借款人出現明顯問題可能影響還款的貸款。

「呆滯」是指不大可能全數收回，而本集團在扣除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後預計會承受本金及／或利息損失的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貸款及墊款以及貸款承擔(續)

「損失」是指用盡所有追討欠款方法(如變賣抵押品或提出法律訴訟)後仍被視為無法收回的貸款。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為管理與回購交易相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就交易對手進行盡職調查及信貸評估。回購協議僅會與合資格的交易對手訂立。此外，僅符合資格證券會被接受為附加扣減率的抵押品，視信貸質量而定。抵押品價值將受到密切內部控制。倘抵押品價值低於要求，則需要額外的抵押品，並將安排其他跟進行動。

應收賬款

對於本集團企業融資及承銷活動產生的應收賬款，授予信貸前將對客戶業務及還款能力進行盡職調查。企業融資、股本市場及債券資本市場部將透過與客戶頻繁聯繫，即時更新客戶的業務變化，授出每筆信貸前會制定適當的退出策略。

證券經紀業務所面對來自客戶證券買賣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通常透過貨到付款方式及託管安排控制。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就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的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損失撥備。

就本集團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對所有需要信貸的客戶及相關抵押品進行信貸評估。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予收回，因為大部分客戶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並與本集團擁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減值撥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三個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認。

保證金客戶貸款

本集團的融資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證券投資，以取得證券買賣額度。彼等獲授的額度按股份折現值釐定，並受持續監察。

在違約情況下，用以彌蓋信貸風險敞口的抵押品按市價計值，每日進行監察。違約、追加保證金及強制平倉程序適用於融資客戶。當客戶的保證金貸款結餘高出所授信貸限額或貸款／保證金比率超過100%時，本集團會發出提示，協助內部控制其狀態並決定是否要求客戶提供附加抵押品。對於貸款／保證金比率超過200%的客戶，本集團會考慮客戶背景及貸款利率等多項因素，尤其是當貸款／抵押品市值比率超過70%時會要求提供附加抵押品。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提供保證金貸款的業務性質，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融資客戶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的抵押品折現市值釐定。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關連方款項指一般業務交易所獲得各類應收收入。該等款項無擔保、免息並可於要求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主要在香港聯交所及海外交易所上市。本集團的投資決策委員會對發行人的財務實力及表現進行評估，確保發行人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委員會限制債券組合的規模及單一行業和發行人的風險，以控制信貸風險。委員會亦密切監察發行人信貸評級的變動，倘有跡象表明發行人的還款能力惡化，則根據市場消息採取即時行動。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為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商品期貨。有關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衍生品的市價變動。本集團通過監察競爭對手的信用評級及限制其與證券交易所交易管理信貸風險。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各類獲授權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信貸質量 – 債務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可參考自債務證券及衍生品發行人所在地區的主要評級機構獲得的信用評級(如可行)或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的過往資料評估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信貸質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BBB+	69,793	68,403
BBB	181,220	255,302
BB	–	134,782
BB-	116,578	93,622
B+	127,471	10,671
B	2,440	–
B-	–	231,695
CCC-	–	84,835
惠譽國際評級：		
BBB	90,399	32,186
BBB-	6,297	–
BB+	79,540	78,575
BB	462,507	463,207
BB-	197,534	191,945
B+	15,702	–
B	147,700	–
穆迪評級：		
A3	–	108,800
Baa1	15,724	–
Baa3	80,190	–
Ba2	116,896	120,121
B1	16,697	–
B2	86,857	470,645
B3	136,018	–
Caa1	–	148,566
無評級 ⁽¹⁾	693,092	1,297,222
	2,642,655	3,790,577

⁽¹⁾ 無評級的金融資產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A+	3,133	2,373
BBB+	23,484	—
BBB	462,656	—
BBB-	7,866	23,383
BB	19,712	7,288
BB-	3,882	—
B+	77,156	—
B	60,467	92,478
B-	213,166	712,934
惠譽國際評級：		
A+	29,295	—
BBB+	185,575	23,269
BBB	124,721	77,965
BBB-	218,887	110,161
BB+	55,156	47,055
BB-	94,884	125,166
B+	196,110	—
B	25,700	278,857
穆迪評級：		
A2	24,167	—
Baa2	153,716	—
Baa3	196,359	—
Ba1	172,595	173,242
Ba3	163,890	—
B2	399,456	139,876
B3	181,243	224,547
無評級 ⁽¹⁾	983,031	716,028
	4,076,307	2,754,622

⁽¹⁾ 無評級的金融資產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債券。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衍生金融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無評級	24,367	2,224

衍生金融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標準普爾評級：		
A-	26,345	690
無評級	7,790	2,252
	34,135	2,942

本集團有九種金融資產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 保證金客戶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
-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
- 其他資產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資產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本集團就重大組合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撥備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如失業率或本地生產總值，被納入風險參數估計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定期參考權威機構(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宏觀預測數據，並基於統計數據測試及專家判斷維持一系列宏觀經濟因素，以確保將有關因素納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考慮範圍之內。

各種經濟情景已予以考慮，以便可估計概率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所提出的三種情景分別為良好情景、中性情景及不良情景。通過考慮各場景相應概率，可就概率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作出估計。

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通過考慮定量及定性資料，將報告日期資產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階段是由重大信貸惡化標準決定，包括(1)有關工具的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日；(2)債務人的信用評級顯著變化，信用評級根據內部或外部評級結果而定，倘借款人信用評級下降至某一水平，信用風險即顯著增加。判定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乃基於初始確認時的原信用評級；(3)貸款分類等級降級至需要關注；(4)根據定性推理及專家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其他情況。例如，有否重大不利事項，對債務人的償債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金融資產可在不同階段之間移動。例如，倘發生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事件，初始於第一階段分類的金融工具應降級至第二階段；而倘信用風險下降，不再符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釐定標準，則第二階段的金融工具可升級至第一階段。

倘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本集團即認為該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減值：(1)有關資產的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90日；(2)貸款分類等級降級至次級、呆滯或損失；(3)根據定性推理及專家判斷的其他情況。舉例而言，發行人或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境，或者由於財務困難而令該金融工具喪失活躍市場。

本集團所應用的違約定義與以相關金融工具的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為目的定義一致，並適時考慮定性指標。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自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以來，本集團根據信貸質素變動已採用「三個階段」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為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概述如下：

第一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損失撥備應以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但並無出現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損失撥備應以等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增加至被視為信用減值，就金融工具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倘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時，金融資產將予以撇銷。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於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所處階段就已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金融工具總賬面值分析如下：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a) 保證金客戶貸款				
於2020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2,179,041	305,401	290,482	2,774,924
增加	1,217,350	1	1,737	1,219,088
減少	(993,776)	(18,972)	(51,524)	(1,064,272)
撤銷	-	-	(47,937)	(47,937)
階段轉撥				
- 增加	177,838	32,404	214,410	424,652
- 減少	(32,404)	(233,773)	(158,475)	(424,652)
於2020年12月31日	<u>2,548,049</u>	<u>85,061</u>	<u>248,693</u>	<u>2,881,803</u>
於2019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3,553,670	314,156	141,216	4,009,042
增加	641,340	85,442	6,694	733,476
減少	(1,822,997)	(58,914)	(85,683)	(1,967,594)
階段轉撥				
- 增加	253,800	218,517	228,255	700,572
- 減少	(446,772)	(253,800)	-	(700,572)
於2019年12月31日	<u>2,179,041</u>	<u>305,401</u>	<u>290,482</u>	<u>2,774,924</u>
(b)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 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 關連方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298,597	-	-	298,597
增加	261,766	-	6,265	268,031
減少	(127,970)	(865)	-	(128,835)
階段轉撥				
- 增加	-	4,997	5,238	10,235
- 減少	(9,426)	(809)	-	(10,235)
於2020年12月31日	<u>422,967</u>	<u>3,323</u>	<u>11,503</u>	<u>437,793</u>
於2019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238,480	-	-	238,480
增加	60,872	-	-	60,872
減少	(755)	-	-	(755)
階段轉撥				
- 增加	-	-	-	-
- 減少	-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u>298,597</u>	<u>-</u>	<u>-</u>	<u>298,597</u>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於2020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3,614,637	95,506	80,434	3,790,577
增加	710,767	4,806	1,317	716,890
減少	(1,610,658)	(130,657)	(123,497)	(1,864,812)
階段轉撥				
- 增加	-	458,050	100,312	558,362
- 減少	(458,050)	(100,312)	-	(558,362)
於2020年12月31日*	<u>2,256,696</u>	<u>327,393</u>	<u>58,566</u>	<u>2,642,655</u>
於2019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1,306,675	-	-	1,306,675
增加	2,820,841	-	-	2,820,841
減少	(265,195)	(52,029)	(19,715)	(336,939)
階段轉撥				
- 增加	-	147,535	100,149	247,684
- 減少	(247,684)	-	-	(247,684)
於2019年12月31日	<u>3,614,637</u>	<u>95,506</u>	<u>80,434</u>	<u>3,790,577</u>
(d) 貨款及墊款				
於2020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2,334,252	-	-	2,334,252
增加	974,896	-	-	974,896
減少	(504,203)	-	-	(504,203)
階段轉撥				
- 增加	-	131,352	-	131,352
- 減少	(131,352)	-	-	(131,352)
於2020年12月31日	<u>2,673,593</u>	<u>131,352</u>	<u>-</u>	<u>2,804,945</u>
於2019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1,427,613	-	270,970	1,698,583
增加	2,063,463	-	-	2,063,463
減少	(1,156,824)	-	-	(1,156,824)
撇銷	-	-	(270,970)	(270,970)
於2019年12月31日	<u>2,334,252</u>	<u>-</u>	<u>-</u>	<u>2,334,252</u>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撥備(披露於第216頁)作為備忘項目。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變動於附註11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e)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604,583	-	-	604,583
增加	-	-	-	-
減少	(367,227)	-	-	(367,227)
於2020年12月31日	<u>237,356</u>	<u>-</u>	<u>-</u>	<u>237,356</u>
於2019年1月1日的總賬面值	625,214	-	-	625,214
增加	-	-	-	-
減少	(20,631)	-	-	(20,631)
於2019年12月31日	<u>604,583</u>	<u>-</u>	<u>-</u>	<u>604,583</u>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簡化法) 千港元	
(f) 應收賬款					
於2020年1月1日的 總賬面值	499,434	-	53	14,498	513,985
增加	583,352	-	-	16,517	599,869
撥回	-	-	-	(389)	(389)
撤銷	-	-	-	(1,941)	(1,941)
於2020年12月31日	<u>1,082,786</u>	<u>-</u>	<u>53</u>	<u>28,685</u>	<u>1,111,524</u>
於2019年1月1日的 總賬面值	626,076	-	-	16,818	642,894
增加	1,796	-	53	11,020	12,869
撥回	(128,438)	-	-	(13,340)	(141,778)
於2019年12月31日	<u>499,434</u>	<u>-</u>	<u>53</u>	<u>14,498</u>	<u>513,985</u>

本集團使用簡化法單獨披露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的變動。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已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金融工具按預期信用損失所處階段劃分如下：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a) 保證金客戶貸款				
於2020年1月1日	2,183	4,761	88,740	95,684
增加	2,030	483	59,473	61,986
撥回	(3,007)	(4)	(24,044)	(27,055)
撇銷	-	-	(47,937)	(47,937)
階段轉撥				
- 增加	2,756	13	4,127	6,896
- 減少	(13)	(4,137)	(2,746)	(6,896)
於2020年12月31日	<u>3,949</u>	<u>1,116</u>	<u>77,613</u>	<u>82,678</u>
於2019年1月1日	11,569	251	78,851	90,671
增加	1,463	-	8,690	10,153
撥回	(3,264)	(1,876)	-	(5,140)
階段轉撥				
- 增加	12	6,398	1,199	7,609
- 減少	(7,597)	(12)	-	(7,609)
於2019年12月31日	<u>2,183</u>	<u>4,761</u>	<u>88,740</u>	<u>95,684</u>
(b)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及 關連方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	1,014	-	-	1,014
增加	59	5	11,473	11,537
撥回	(679)	(1)	-	(680)
階段轉撥				
- 增加	-	35	38	73
- 減少	(70)	(3)	-	(73)
於2020年12月31日	<u>324</u>	<u>36</u>	<u>11,511</u>	<u>11,871</u>
於2019年1月1日	259	-	-	259
增加	813	-	-	813
撥回	(58)	-	-	(58)
於2019年12月31日	<u>1,014</u>	<u>-</u>	<u>-</u>	<u>1,01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於2020年1月1日	22,725	5,646	21,655	50,026
增加	6,567	10,881	216,709	234,157
撥回	(13,767)	(613)	-	(14,380)
階段轉撥				
- 增加	-	3,191	5,742	8,933
- 減少	(3,191)	(5,742)	-	(8,933)
於2020年12月31日	<u>12,334</u>	<u>13,363</u>	<u>244,106</u>	<u>269,803</u>
於2019年1月1日	12,371	-	-	12,371
增加	15,262	3,622	21,118	40,002
撥回	(2,347)	-	-	(2,347)
階段轉撥				
- 增加	-	2,024	537	2,561
- 減少	(2,561)	-	-	(2,561)
於2019年12月31日	<u>22,725</u>	<u>5,646</u>	<u>21,655</u>	<u>50,026</u>
(d) 貨款及墊款				
於2020年1月1日	7,757	-	-	7,757
增加	127	38	-	165
撥回	(6,740)	-	-	(6,740)
階段轉撥				
- 增加	-	49	-	49
- 減少	(49)	-	-	(49)
於2020年12月31日	<u>1,095</u>	<u>87</u>	<u>-</u>	<u>1,182</u>
於2019年1月1日	2,262	-	270,970	273,232
增加	7,467	-	-	7,467
撥回	(1,972)	-	-	(1,972)
撇銷	-	-	(270,970)	(270,970)
於2019年12月31日	<u>7,757</u>	<u>-</u>	<u>-</u>	<u>7,75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e)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	-	-	-	-
增加	6	-	-	6
撥回	-	-	-	-
於2020年12月31日	<u>6</u>	<u>-</u>	<u>-</u>	<u>6</u>
於2019年1月1日	33	-	-	33
增加	-	-	-	-
撥回	(33)	-	-	(33)
於2019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資產階段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簡化法) 千港元	
(f) 應收賬款					
於2020年1月1日	153	-	108	1,795	2,056
增加	-	-	-	3,525	3,525
撥回	(90)	-	(108)	(1)	(199)
撇銷	-	-	-	(1,941)	(1,941)
於2020年12月31日	<u>63</u>	<u>-</u>	<u>-</u>	<u>3,378</u>	<u>3,441</u>
於2019年1月1日	20	-	-	1,685	1,705
增加	133	-	108	122	363
撥回	-	-	-	(12)	(12)
於2019年12月31日	<u>153</u>	<u>-</u>	<u>108</u>	<u>1,795</u>	<u>2,056</u>

本集團使用簡化法單獨披露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的變動。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下表載列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

	資產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簡化法) 千港元	減值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保證金客戶貸款	2,548,049	85,061	248,693	-	(82,678)	2,799,125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 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 公司及關連方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券投資	422,967	3,323	11,503	-	(11,871)	425,922
貸款及墊款	2,256,696	327,393	58,566	-	(269,803)	2,372,852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673,593	131,352	-	-	(1,182)	2,803,763
應收賬款	237,356	-	-	-	(6)	237,350
貸款承擔	1,082,786	-	53	28,685	(3,441)	1,108,083
	-	-	-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保證金客戶貸款	2,179,041	305,401	290,482	-	(95,684)	2,679,240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 聯營公司、同集團附屬 公司及關連方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券投資	298,597	-	-	-	(1,014)	297,583
貸款及墊款	3,614,637	95,506	80,434	-	(50,026)	3,740,551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2,334,252	-	-	-	(7,757)	2,326,495
應收賬款	604,583	-	-	-	-	604,583
貸款承擔	499,434	-	53	14,498	(2,056)	511,929
	97,163	-	-	-	-	97,163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保證金客戶貸款方面，本集團所持抵押作為抵押品的證券市值大於未償還結餘。

下表載列客戶已抵押作為抵押品之證券之市值：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作為保證金客戶貸款擔保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10,272,065	11,563,508
作為逾期應收客戶賬款擔保所抵押證券的市值總額	679,514	268,878

有關逾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

	30天內 千港元	31至60天 千港元	61至90天 千港元	90天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客戶	245	-	-	53	298
企業融資服務	2,025	-	-	4,410	6,435
承銷業務	-	-	-	7,077	7,077
	2,270	-	-	11,540	13,810
於2019年12月31日					
客戶	22	2	-	52	76
企業融資服務	-	-	-	1,486	1,486
承銷業務	-	-	-	1,949	1,949
	22	2	-	3,487	3,5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在貸款及墊款方面，本集團利用下列信用評級評估貸款。

貸款及墊款總額 - 評級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合格	2,673,593	2,334,252
需要關注	131,352	-
次級	-	-
呆滯	-	-
損失	-	-
	<u>2,804,945</u>	<u>2,334,252</u>

下表載列為貸款及墊款所作抵押的市值。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為貸款及墊款所作抵押的市值總額	<u>7,548,549</u>	<u>5,563,000</u>

管理層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經濟場景、權重及敏感度分析的評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按前瞻性基準進行的減值撥備計算並無考慮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發相關信貸風險。為反映當前市況，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如失業率及GDP已隨其三個經濟場景(包括「樂觀場景」、「基礎場景」及「悲觀場景」)的權重調整進行更新。本集團採用「基礎場景」的權重高於非「基礎場景」的總權重。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管理層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經濟場景、權重及敏感度分析的評估(續)

敏感度分析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基於(i)樂觀場景權重增加10%及基礎場景權重減少10%；(ii)悲觀場景權重增加10%及基礎場景權重減少10%，就減值撥備結果因前瞻性宏觀經濟變量而變化的影響進行敏感度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樂觀 +10% 千港元	悲觀 +10% 千港元	樂觀 +10% 千港元	悲觀 +10%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	18	(621)	415	(3,005)
債務證券	1,560	(4,413)	1,144	(7,760)
保證金融資	142	(263)	285	(251)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未能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付款責任及滿足日常業務資金需求的風險。持牌附屬公司須一直維持不少於財政資源規則所規定水平的流動資金，並每月向證監會報告相關流動性狀況。本集團負責管理流動性風險，旨在維持充裕現金及可出售證券，透過獲得足夠金額的承諾信貸額以確保可取得融資及評估平倉的能力。

財務會計部負責編製每日現金狀況報告，預測及計算不同到期日之銀行結餘和貸款餘額、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以及未償還貸款。財務會計部基於該報告監測每日流動性風險，考慮有否資金需求。此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受證監會監管，須每日計算及評估該等附屬公司的流動資本以遵守財政資源規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詳列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乃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

(i) 非衍生品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借款	3,695,701	11,905	4,957,107	-	-	8,664,713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750	1,427	6,650	35,331	1,000,000	1,044,158
回購協議之債項	3,755,772	-	-	313,835	-	4,069,607
其他應付款項	100,898	-	-	-	-	100,898
應付賬款	612,645	-	-	-	-	612,64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759	-	-	-	-	33,7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63,255	-	-	-	-	663,255
租賃負債	6,121	12,921	37,127	56,438	-	112,607
	8,868,901	26,253	5,000,884	405,604	1,000,000	15,301,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i) 非衍生品(續)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借款	3,231,118	26,889	122,032	5,033,430	-	8,413,469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2,894	5,508	25,673	136,300	1,000,000	1,170,375
回購協議之債項	-	487,734	277,068	727,614	-	1,492,416
其他應付款項	29,195	-	-	-	-	29,195
應付賬款	405,443	-	-	-	-	405,44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459	-	-	-	-	5,45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55	-	-	-	-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23,871	-	-	-	-	723,871
租賃負債	5,046	10,040	36,614	25,019	-	76,719
	<u>4,403,081</u>	<u>530,171</u>	<u>461,387</u>	<u>5,922,363</u>	<u>1,000,000</u>	<u>12,317,002</u>

(ii)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品

下表呈列本集團將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狀況：

	即期或 一個月內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無期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	(109,616)	-	(266,482)	-	-	(376,098)
流入	<u>109,796</u>	<u>-</u>	<u>266,633</u>	<u>-</u>	<u>-</u>	<u>376,429</u>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	-	-	(63,982)	-	-	(63,982)
流入	<u>-</u>	<u>-</u>	<u>63,994</u>	<u>-</u>	<u>-</u>	<u>63,99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涵義較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寬泛)管理目標如下：

- (i) 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各類受規管活動時須遵守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 (ii) 支持本集團穩健增長；
- (iii) 為股東提供最優風險調整回報；及
- (iv) 維持穩固資本基礎，支援業務發展。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亦須為經營業務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規定持牌法團須維持不少於所規定規模的流動資金。年內，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已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符合規定。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監管，並已遵守法定資本規定。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可持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有關年度一直維持不變。

本集團實施資本分配政策。董事、財務會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析不同業務分部的資本需求、潛在回報及業務風險後，於每年初商討設定各類資產的絕對及相對資本風險限額。年內，資本運用與分配會一直受嚴格審查，以確保未有偏離計劃。是項政策旨在於可控風險水平內最大化股東回報。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借貸總額(附註35)	13,703,492	10,652,326
總權益	7,783,938	6,627,810
槓桿比率	176.0%	160.7%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和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以便進行財務報告披露。公允價值通過恰當的估值方法和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計量。董事會定期覆核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方法和輸入值並保證其適用性。

本集團政策為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在非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實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該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能夠取得相同工具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按公開市場報價釐定。該等工具被劃分為第一層級。當無法從活躍市場上獲取公開市場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倘金融工具估值技術中使用的主要參數為大致上可觀察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該等金融工具被劃分至第二層級。本集團所持有的第二層級金融工具包括股本證券，其公允價值乃採用期權定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主要參數包括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及波動水平等。估值技術中使用的所有參數均大致上可觀察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按使用可觀察第一層級及／或第二層級輸入值，以及不可觀察第三層級輸入值的模型估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俱樂部債券	近期交易價	流通折現率	25%	(ii)
非上市權益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不適用
	分估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權益分估法	波幅	41.7%- 46.8%	(vii)
非上市基金	市場比較法	銷售倍數	0.5x-28.1x	(iii)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現率	14.7%- 24.5%	
	分估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優先股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不適用
	權益分估法	波幅	41.8%- 80.5%	(vii)
	市場比較法	銷售倍數	9.0x-28.1x	(iii)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現率	24.5%	
結構性金融產品	保本加預期回報	預期回報率	不適用	(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應付結構性票據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	分估資產淨值 市場比較法	資產淨值 EBITDA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現率	不適用 10.7x-27.2x 35%	(iv) (iii) (ii)
債券投資	近期交易價 近期交易價	(i) (i)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俱樂部債券	近期交易價	流通折現率	25%	(ii)
非上市權益	近期交易價 分估資產淨值	(i)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iv)
非上市基金	市場比較法	銷售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現率	0.3x-7.3x 15.5%-24.5%	(iii) (ii)
優先股	分估資產淨值 近期交易價 近期交易價 市場比較法	資產淨值 (i) (i) 銷售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4x-15.2x	(iv) 不適用 不適用 (iii)
股票掛鉤貸款	折現現金流量/蒙特卡羅模擬	折現率/(i)/相關基金期限	14.6%/ 不適用/ 1年內	(ii)/ 不適用/ (vi)
結構性金融產品	保本加預期回報	預期回報率	不適用	(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應付結構性票據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不適用

(i)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投資的財務狀況於其近期交易日期/退出日期至報告日期期間並無重大變動，故無需調整近期交易價/平倉價。

(ii)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ii) 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iv)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v)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vi) 相關基金期限越長，公允價值越高。
- (vii) 波幅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估值方法變動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採用的估值方法由近期交易價改為權益分估法，以對若干非上市權益及優先股進行估值。由於可獲得新資料，本集團認為改變估值方法及其在計量中的適用結果能同樣或更好地反映有關情況下的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情況。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年初	240,009	125,301
年內添置	-	178,658
年內出售	(235,974)	(58,737)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虧損)淨額	1,080	(1,080)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收益／(虧損)淨額	1,992	(4,133)
年末(附註22)	7,107	240,009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年初	3,504,300	3,483,928
年內添置	982,621	892,743
年內出售	(1,045,791)	(1,006,052)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298,743	133,681
年末(附註22)	3,739,873	3,504,300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年初	19,432	19,550
年內添置	2,708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93)	(118)
年末(附註22)	<u>22,047</u>	<u>19,432</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負債		
年初	—	—
年內添置	7,790	—
年末(附註22)	<u>7,790</u>	<u>—</u>

本集團基於上述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採用一致透明方法。無論採用何種估值方法，一經採用不得終止，惟直至採用可提供更接近當前投資公允價值的新方法除外。管理層預期估值技術不會經常變動。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的敏感度。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或會重大改變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下表所示數據說明倘不可觀察輸入值發生如下所示合理可能波動，則稅後利潤／資產總額及其他綜合收益／權益將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敏感度分析(續)

資產淨值變動

	2020年		2019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105,514	(105,514)	73,823	(73,823)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	-	5,336	(5,336)

近期交易價／平倉價調整幅度變動

	2020年		2019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73,327	(73,327)	133,878	(133,878)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593	(593)	14,833	14,833

預期回報率變動

	2020年		2019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1,741	(1,741)	10,688	(10,688)

波幅變動

	2020年		2019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7,409)	7,123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敏感度分析(續)

倍數變動

	2020年		2019年	
	+10%	-10%	+10%	-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稅後利潤／資產總額的影響	48,748	(48,748)	38,826	(38,826)
對其他綜合收益／權益的影響	-	-	900	(900)

39.4 受相互抵銷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及結算所安排將未結算交易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

(a) 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應收賬款來自			
– 客戶	1,188,629	(800,601)	388,028
– 經紀	601,680	(103,118)	498,562
– 結算所	1,539,429	(1,343,243)	196,186
– 企業融資服務	5,648	-	5,648
– 承銷業務	19,659	-	19,659
保證金客戶貸款	3,388,413	(589,288)	2,799,125
總計	6,743,458	(2,836,250)	3,907,2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4 受相互抵銷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a) 金融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應收賬款來自			
– 客戶	456,906	(350,351)	106,555
– 經紀	130,157	(3,274)	126,883
– 結算所	1,113,281	(847,493)	265,788
– 企業融資服務	5,533	–	5,533
– 承銷業務	7,170	–	7,170
保證金客戶貸款	2,919,522	(240,282)	2,679,240
總計	<u>4,632,569</u>	<u>(1,441,400)</u>	<u>3,191,169</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39.4 受相互抵銷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b) 金融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應付賬款			
– 客戶	1,902,376	(1,389,889)	512,487
– 結算所	1,443,401	(1,343,243)	100,158
– 經紀	103,118	(103,118)	–
總計	<u>3,448,895</u>	<u>(2,836,250)</u>	<u>612,645</u>

於2019年12月31日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合併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應付賬款			
– 客戶	958,401	(590,633)	367,768
– 結算所	884,172	(847,493)	36,679
– 經紀	4,270	(3,274)	996
總計	<u>1,846,843</u>	<u>(1,441,400)</u>	<u>405,44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2,484	32,083
使用權資產	62,478	48,424
附屬公司權益	2,796,207	1,569,936
聯營公司權益	–	195,375
合營公司權益	70,856	–
對附屬公司的後償貸款	1,496,240	1,000,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930,298	2,173,874
貸款及墊款	1,095,098	1,509,1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7,483,661	6,528,864
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後償貸款	629,348	431,402
貸款及墊款	1,708,665	817,32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54,741	209,485
反向回購協議應收款項	102,115	110,37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8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14,689	2,198,8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38,004	942,6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829,255	3,680,754
衍生金融資產	24,199	2,1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326	116,306
流動資產總額	8,527,342	8,511,139
資產總額	16,011,003	15,040,00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909,555	3,909,555
未分配利潤	1,188,069	627,443
重估儲備	316	(91,365)
總權益	5,097,940	4,445,6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4,964,230
租賃負債	24,705	17,265
遞延稅項負債	44,79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69,495	4,981,495
流動負債		
借款	8,633,885	3,216,467
應付員工薪酬	171,284	100,79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22,376	20,129
合同負債	33,179	37,567
租賃負債	38,303	32,37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6,768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93,906	2,204,850
衍生金融負債	23,867	690
流動負債總額	10,843,568	5,612,875
負債總額	10,913,063	10,594,370
總權益及負債	16,011,003	15,040,003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316,226)	2,898,2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67,435	9,427,12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2021年3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孟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程傳閣，
副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儲備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588,901	(165,720)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2,551)	—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586,350	(165,720)
本年利潤	278,443	—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18,599)	74,355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59,844	74,355
2018年末期股息	(218,751)	—
於2019年12月31日	627,443	(91,365)
於2020年1月1日	627,443	(91,365)
本年利潤	806,721	—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91,68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806,721	91,681
2019年末期股息	(246,095)	—
於2020年12月31日	1,188,069	316

42. 代經紀客戶及資產管理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持牌銀行開設獨立客戶賬戶，存放本集團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有關的一般業務交易所得的客戶資金。

本集團

(a) 於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開立的獨立客戶賬戶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期貨結算公司獨立客戶賬戶	<u>27,851</u>	<u>57,471</u>

(b) 於香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開立的期貨及期權業務獨立客戶賬戶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獨立客戶賬戶	<u>82,638</u>	<u>63,886</u>

(c) 因正常業務交易(不在財務資料中另行處理者)於認可機構開立的獨立客戶賬戶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認可機構獨立客戶賬戶	<u>4,609,728</u>	<u>3,862,66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借款 千港元	回購協議 之債項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6,751,830	672,082	-	7,423,9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143,190	143,190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6,751,830	672,082	143,190	7,567,102
提取淨額	2,428,867	-	-	2,428,867
回購協議之債項增加	-	799,547	-	799,547
新租賃	-	-	208	208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	(69,671)	(69,671)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	-	3,213	3,213
外匯調整	-	-	(221)	(221)
於2019年12月31日	9,180,697	1,471,629	76,719	10,729,045
提取淨額	488,991	-	-	488,991
回購協議之債項增加	-	2,602,325	-	2,602,325
新租賃	-	-	103,726	103,726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	(73,926)	(73,926)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	-	2,825	2,825
外匯調整	(35,803)	(4,347)	3,263	(36,887)
於2020年12月31日	<u>9,633,885</u>	<u>4,069,607</u>	<u>112,607</u>	<u>13,816,099</u>

44. 期後事件

2020年利潤分派

於2021年3月24日，董事會擬派2020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合計437,503千港元。建議利潤分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上市日期生效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908年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04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先後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指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交通銀行集團」	指	交通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交銀國信資產管理」	指	交銀國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	指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期貨」	指	交銀國際期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月1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銀國際證券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證券」	指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5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上海)」	指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深圳)」	指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2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銀代理人」	指	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一家於1981年8月2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附屬公司及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股份的本公司股東

釋義

「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	指	交銀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	指	交銀鼎吉科創股權投資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長興金控」	指	長興金控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6月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預展投資」	指	預展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1月2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
「美聯儲」	指	美國聯邦儲備系統
「框架協議」	指	金融科技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衍生品交易框架協議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GDP」	指	本地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	指	嘉興恒昇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5月19日，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幣」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澳門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之招股章程
「海洋控股」	指	青島西海岸新區海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QDIE」	指	合格境內投資企業
「QFII」	指	合格境外投資者
「QFLP」	指	合格境外有限合夥人
「東方投資」	指	鹽城東方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QFII」	指	人民幣合格境外投資者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博樂」	指	上海博樂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博禮」	指	上海博禮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釋義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年度」	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引導基金」	指	柳州柳東引導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按年」	指	與去年同期比較
「中水匯金」	指	東台市中水匯金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廷投資」	指	中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www.bocomgroup.com



混合產品
源自負責任的
森林資源的紙張
FSC® C004888